

湖南德众汽车销售服务 股份有限公司

Hunan Dezhong automotive sales service

Co., Ltd

怀化市鹤城区怀黔路狮子岩一栋

公开转让说明书
(第一次反馈稿)

推荐主办券商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西安市锦业路1号都市之门B座5层

二零一六年四月

公司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重大事项：

一、宏观经济波动的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对汽车整车制造业的依赖程度较高，而汽车整车制造业属于与宏观经济波动密切相关的行业。在我国，汽车通常属于非必需消费品，收入弹性较大。一旦我国宏观经济出现波动、人均可支配收入下降，汽车整车制造业的市场需求可能受到一定程度的冲击、汽车产销量可能出现下滑，这对公司所处行业的发展将产生负面影响。

二、行业竞争日益加剧的风险

汽车经销企业与汽车厂商签订的品牌授权许可为非独占授权。随着汽车行业的发展，越来越多实力雄厚的投资者开始进入汽车经销与汽车后服务市场。2014年10月，国家工商总局发出《关于停止实施汽车总经销商和汽车品牌授权经销商备案工作的公告》。自2014年10月1日起，停止实施汽车总经销商和汽车品牌授权经销商备案工作；从事汽车品牌销售的汽车经销商（含总经销商），按照工商登记管理相关规定办理，其营业执照经营范围统一登记为“汽车销售”。该方案放开了汽车单品牌的限制，打破了行业垄断格局，使得行业市场竞争日趋激烈。而由于行业内企业所提供的服务较为趋同，激烈的市场竞争很可能转变为价格竞争，这可能压缩行业的整体利润空间，从而给公司经营带来了风险。

三、品牌授权风险

目前，我国汽车经销企业的经营模式是以与汽车厂商签订的品牌授权许可协议为基础、进行的非独占许可经营。通常情况下，品牌授权许可协议由汽车厂商提供格式条款，其中会对汽车经销商的经营规模、人员配备、技术配备、技术服务、服务质量等作出具体要求。如在协议执行过程中，汽车经销商的4S店不能满足协议约定的前述条件，汽车厂商有权利终止与经销商的合作，撤销品牌授权许可。在此合作关系中，品牌经销商、尤其是规模较小的经销商，通常处于弱势地位，一旦失去品牌授权许可，其经营将受到较大冲击。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共经营四家汽车4S店，其中两家经销上海大众汽车、

一家经销进口宝马及华晨宝马汽车、一家经销东风本田汽车。整车和零配件的供应商主要为上海上汽大众汽车销售有限公司、宝马（中国）汽车贸易有限公司、华晨宝马汽车有限公司及东风本田汽车有限公司。由于汽车经销行业竞争日渐激烈，如果公司经营业绩出现下滑，不能满足汽车厂商考核标准，公司将面临不能持续取得授权经营的风险，进而影响公司业务开展。

四、流动性不足的风险

汽车经销商日常经营对现金流要求较高，公司整车采购一般需先付款后提车。因此，如果公司无法有效管理自身的现金流或出现流动性不足等情况，其正常运营将受到不利影响。

五、偿债风险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汽车整车及配件销售、汽车维修。汽车经销行业属于资金密集型行业。公司预付账款及存货的资金占用额较高，随着公司经销网络的快速扩张，采购、销售规模的增大，公司所需资金也将进一步增加。

目前公司融资渠道比较单一，主要依靠商业银行、汽车金融公司和股东增资等，导致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偏高。截至 2015 年 12 月末，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 51.20%（母公司口径）。由于负债主要为流动性负债，且存货规模较大，公司截至 2015 年 12 月末的流动比率为 0.92、速动比率为 0.37，存在一定的短期偿债风险。

如果未来公司不能继续通过银行或其他渠道获得经营所需资金，公司业务的发展将在一定程度上受到影响。此外，公司的银行借款大多采用资产抵押的方式取得，截至 2015 年 12 月末，公司所有权受限资产的具体情况如下：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类别	金额（元）	受限原因
固定资产	13,525,997.71	抵押
无形资产	17,893,961.77	抵押
货币资金	6,036,480.99	保证金
存货	67,873,836.96	抵押
合计	105,330,277.43	

若公司发生资金周转困难，不能按期偿还银行借款，公司用于抵押的资产可能存在被执行强制措施的风险，从而给公司的日常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六、融资渠道单一的风险

汽车经销行业在一定程度上属于资金密集型行业，汽车经销商需要较强的资金实力来满足经营中各个环节的资金需求。目前，公司融资渠道较为单一，主要依靠商业银行、汽车金融公司和股东增资等。尽管公司积极拓展新的融资渠道，但公司现有的融资方式仍以债务融资为主，权益类的融资方式和渠道相对有限，也因此制约了公司的发展。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也是公司在增加长期资金融资渠道方面的一种努力。目前公司处于业务规模的扩张时期，公司面临的长期资金压力相应增加。如公司不能在现有基础上进一步拓宽融资渠道，公司可能面临因融资渠道单一而导致的经营风险。

七、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段坤良为公司的第一大股东，目前持有公司 2940 万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84%。段坤良作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若段坤良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会给公司经营和其他权益股东带来风险。

八、公司治理风险

公司在 2015 年 9 月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由于股份有限公司和有限责任公司在公司治理上存在较大的不同，特别是在公司现有规模较小的情况下，新的制度对公司治理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而公司在相关制度的执行中尚需理解、熟悉，公司治理存在一定的风险。

九、业务扩展风险

自成立以来，公司始终立足大湘西及黔东南进行销售网络的布局，并逐步增加经销品牌的数量，提高经营管理水平，实现了各项业务的较快发展。截至目前，公司在湖南怀化、贵州凯里等地区拥有 4 家品牌 4S 店，已经建立了覆盖湘西周边区域的汽车销售与服务网络。通过较为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公司能够为消费者提供优质高效的汽车维修保养及其他增值服务。遍布大湘西区域的销售、服务网点布局，使得公司能够最大程度的赢得客户、服务客户，实现业务增长。2014 年至今，除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凯里德润、凯里佳成与怀化宝利的控制权外（凯里德润、凯里佳成与怀化宝利的工商设立时间均在 2014 年之前），公司实质上无新开 4S 店。

近年来，随着汽车后服务市场的快速发展，二手车等业务的市场规模迅速

扩大。目前，公司已通过思车网开始布局二手车市场等非 4S 店业务板块。公司计划通过子公司思车网提供二手车交易的相关服务。思车网是采取线上与线下相结合 O2O 模式的二手车交易服务平台。思车网预计将通过“三网一平台”（“三网”指 PC 互联网网站、微信官网、手机版网站，“一平台”为手机 APP 平台）构建线上信息服务体系与线下全国连锁实体服务店相结合的经营模式。由于新开展的业务属于市场开拓阶段，短期内较难实现盈利，从而可能影响公司整体的盈利水平。

此外，随着公司业务类型的增加，对公司现有的管理能力、组织架构和业务流程控制等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如果未来公司的管理能力不能与经营业务相适应，将可能产生经营成本上升、盈利水平下降的风险。

十、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占比过高风险

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对经营成果的影响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元）	4,091,662.37	-1,738,809.42
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元）	5,146,308.81	1,616,164.78
归属于母公司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054,646.44	3,354,974.20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的比重	79.51%	-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对公司的经营成果影响较大。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主要由收购子公司凯里德润、凯里佳成和怀化宝利形成，属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被并购企业自处于同一控制下的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对公司利润影响较大。

目 录

公司声明	2
重大事项提示	3
目录	7
释义	9
第一节 公司概况	10
一、基本情况.....	10
二、股份挂牌情况.....	11
三、股权结构.....	12
四、股份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15
五、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20
六、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31
七、报告期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简表.....	32
八、相关机构.....	34
第二节 公司业务	37
一、主营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用途.....	37
二、主要生产或服务流程及方式.....	39
三、商业模式.....	42
四、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45
五、主营业务相关情况.....	53
六、公司所处行业概况、市场规模及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61
第三节 公司治理	76
一、三会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76
二、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78
三、独立运营情况.....	78
四、同业竞争.....	80
五、报告期内资金占用情况及相关措施.....	87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	87
第四节 公司财务	91
一、财务报表.....	91
二、审计意见.....	105
三、财务报表编制基础及合并范围变化情况.....	105
四、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报告期变化情况.....	108
五、主要税项.....	128
六、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分析.....	128
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往来、关联方交易.....	166
八、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77
九、报告期资产评估情况.....	177
十、报告期股利分配政策、利润分配情况以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177
十一、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基本情况.....	178
十二、经营发展目标及风险因素.....	181
第五节 有关声明	189

一、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签名及公司盖章.....	189
二、主办券商声明.....	190
三、律师声明.....	191
四、审计机构声明.....	192
五、资产评估师事务所声明.....	193
第六节附件	194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194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194
三、法律意见书.....	194
四、公司章程.....	194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194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	194

释 义

除非本文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的含义如下：

公司、股份公司、本公司、 德众股份、德众汽车	指	湖南德众汽车销售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怀化德众、有限公司	指	怀化德众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德远商贸	指	湖南德远商贸集团有限公司
怀化宝利	指	怀化宝利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凯里佳成	指	凯里经济开发区佳成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凯里德润	指	凯里经济开发区德润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湖南思车网、思车网	指	湖南思车网二手车交易平台有限公司
上海大众	指	上海上汽大众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上汽财务	指	上海汽车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宝马（中国）	指	宝马（中国）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华晨宝马	指	华晨宝马汽车有限公司
东风本田	指	东风本田汽车有限公司
怀化瑞恒	指	怀化瑞恒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铜仁德恒	指	铜仁德恒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湖南信广	指	湖南信广投资有限公司
怀化德荣	指	怀化德荣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公司章程	指	湖南德众汽车销售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全国股转系统公司、股转 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开源证券、推荐主办券商	指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	指	2014 年度、2015 年度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一、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湖南德众汽车销售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Hunan Dezhong automotive sales service Co., Ltd

法定代表人：段坤良

设立日期：2010年2月25日

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日期：2015年9月9日

注册资本：3500万元

住所：怀化市鹤城区怀黔路狮子岩一栋

邮编：418000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负责人：易孝播

电话号码：18007452273

传真号码：0745-2361876

电子信箱：2351649450@qq.com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1200550724150X

所属行业：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零售业（F52）；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公司所属行业为批发和零售业下的汽车零售（F5261）行业。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制定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股转系统公告[2015]23号），公司所处管理型行业属于“汽车、摩托车、燃料及零配件专门零售”中下属子行业的“汽车零售”，行业代码：5261。公司所处投资型行业属于“非日常生活消费品13”下属行业“零售业1314”子行业“专营零售131413”中的“汽车零售13141314”。

主营业务：汽车整车销售、汽车售后维修服务、汽车零配件销售及汽车美容装潢服务。

二、股份挂牌情况

(一) 股票代码、股票简称、股票种类、挂牌日期等

股票代码: 【】

股票简称: 【】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 每股人民币 1.00 元

股票总量: 35,000,000 股

转让方式: 协议转让

挂牌日期: 【】年【】月【】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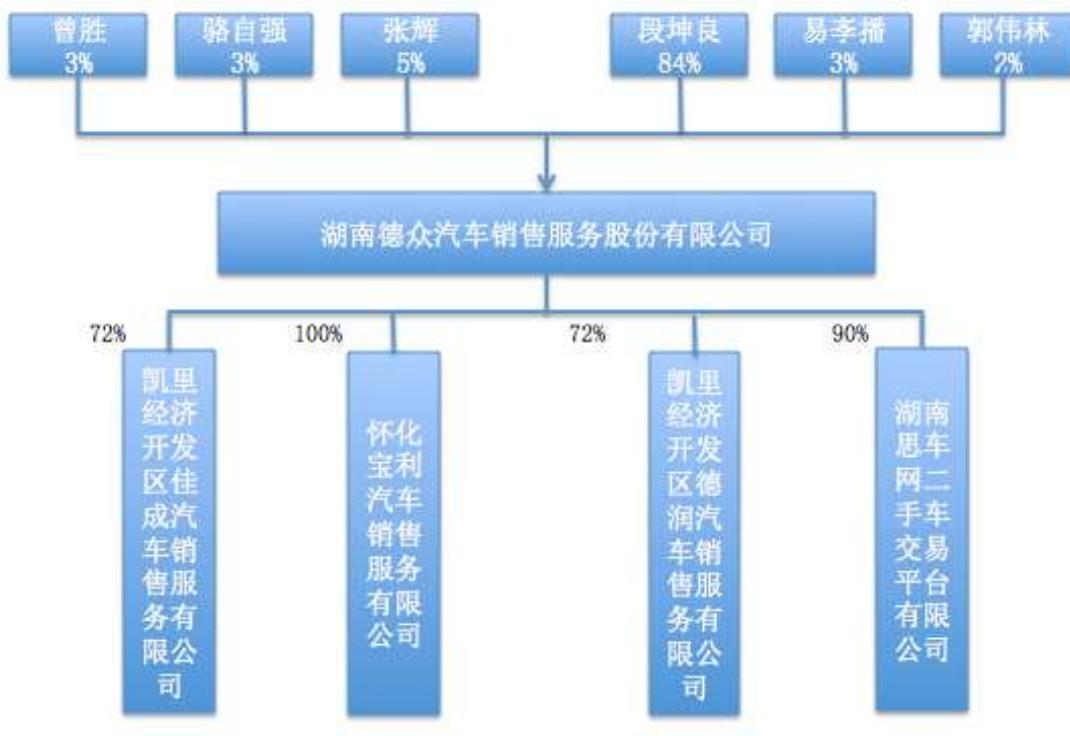
(二) 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股东类型	限售安排	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受分三批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限制。	
担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	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股东均未对其所持股份自愿锁定作出承诺
其他股东	无	
股份转让的其他限制	无	

根据《公司法》规定，股份公司成立时间未满一年，因此不存在可以转让的股份。

三、股权结构

(一) 股权结构图



(二) 股东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东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质押情况
1	段坤良	29,400,000.00	84.00%	自然人	无
2	张辉	1,750,000.00	5.00%	自然人	无
3	骆自强	1,050,000.00	3.00%	自然人	无
4	曾胜	1,050,000.00	3.00%	自然人	无
5	易李播	1,050,000.00	3.00%	自然人	无
6	郭伟林	700,000.00	2.00%	自然人	无
股东间的关联关系：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1、股东简介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股东情况如下：

(1) 段坤良，男，1973年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7年10月至2000年2月就职于汽车精品批零店，任店长；2000年2月至2003年

10月就职于怀化万利汽车修理厂，任厂长；2003年10月至2015年7月就职于湖南德远商贸集团有限公司，任董事长；2015年5月至2015年9月就职于有限公司，任董事长、经理；2015年9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任期自2015年9月2日至2018年9月1日。

(2) 张辉，男，1982年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2000年11月至2005年10月在部队服兵役；2005年11月至2010年2月就职于怀化德元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任售后主管；2010年3月至2014年4月就职于怀化德元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任售后经理；2014年5月至2015年9月就职于有限公司，任售后经理；2015年9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任期自2015年9月2日至2018年9月1日。

(3) 骆自强，男，1978年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2001年6月至2003年4月就职于怀化一汽轿车特约维修站，任总质检；2003年5月至2008年9月就职于怀化万利汽车修理厂，任售后经理；2008年9月至2014年9月就职于有限公司，任服务总监；2014年9月起至今就职于怀化宝利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任售后经理；2015年5月至2015年9月就职于有限公司，任监事；2015年9月至今，任股份公司监事会主席，任期自2015年9月2日至2018年9月1日。

(4) 曾胜，男，1973年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1996年7月至2004年8月就职于四川朝阳机器厂，任业务经理；2005年1月至2006年12月就职于湖南德远商贸有限公司(湖南德远商贸集团有限公司前身)，任销售经理；2007年1月至2012年10月就职于怀化德元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任销售经理；2012年11月至2014年8月就职于怀化德荣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14年9月至2015年9月就职于有限公司，任销售经理；2015年9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任期自2015年9月2日至2018年9月1日。

(5) 易孝播，女，1976年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9年12月至2005年2月就职于大安电子有限公司，任财务主管/财务经理/财务总监；2005年3月至2013年12月就职于湘江伟时塑胶制品有限公司，任财务部长；2014年1月至2015年6月就职于湖南德远商贸集团有限公司，任金融经理兼财务总监；2015年6月起至2015年9月，任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5年9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财务总监，任期自2015年9月2日至2018年9月1

日。

(6) 郭伟林，男，1974 年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1994 年 8 月至 1997 年 4 月就职于怀化地区制药厂，任主管会计；1997 年 5 月至 2004 年 5 月就职于怀化正好制药有限公司，任主管会计；2004 年 6 月至 2010 年 3 月就职于怀化林颖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任财务经理；2010 年 4 月至 2015 年 5 月就职于湖南德远商贸集团有限公司，任集团财务经理；2015 年 6 月至 2015 年 9 月，就职于湖南思车网二手车交易平台有限公司，任财务经理；2015 年 9 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任期自 2015 年 9 月 2 日至 2018 年 9 月 1 日。

2、私募基金备案情况

公司或其股东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或私募投资基金，无需进行私募基金备案。

3、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或持有申请挂牌公司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的股份是否存在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或持有申请挂牌公司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三) 实际控制人认定及报告期变化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段坤良为公司的第一大股东，目前持有公司 2940 万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84%，并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能对公司经营施加绝对影响，因此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为段坤良。

2015 年 5 月，德远商贸将其全部股权分别转让给段坤良、骆自强，公司的控股股东由德远商贸变更为段坤良。报告期内，段坤良持有德远商贸 51%的股权，段坤良通过投资关系取得了公司控制权，因此公司实际控制人段坤良一直未发生变化。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简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概况”之“三、股权结构”之“(二) 股东情况”。

四、股份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一) 有限公司设立

公司前身为怀化德众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0 年 2 月 25 日，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全部为货币出资。2010 年 2 月 22 日，湖南泰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湖南泰信[2010]验字第 009 号《验资报告》，对申请设立登记的注册资本的实收情况进行了审验。有限公司的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湖南德远商贸有限公司	货币	1,000.00	100.00%
合计			1,000.00	100.00%

注：湖南德远商贸有限公司为湖南德远商贸集团有限公司前身。

(二) 有限公司第一次增资

2015 年 2 月 3 日，有限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增加注册资本 1000 万元，注册资本由 1000 万元变更为 200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湖南德远商贸集团有限公司货币出资 1000 万元。

2015 年 2 月 3 日，湖南泰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湖南泰信[2015]验字第 006 号《验资报告》。本次增加注册资本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德远商贸	货币	2,000.00	100.00%
合计			2,000.00	100.00%

有限公司修改了公司章程，并于 2015 年 2 月 5 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三) 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5 年 5 月 25 日，有限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德远商贸将其全部股份出资分别转让给段坤良、骆自强。2015 年 5 月 25 日，转让各方签订了股份转让协议，本次转让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万元)	转让价格(万元)
1	德远商贸	段坤良	1,400.00	1.400.00

2		骆自强	600.00	600.00
---	--	-----	--------	--------

本次股份转让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段坤良	货币	1,400.00	70.00%
2	骆自强	货币	600.00	30.00%
合计			2,000.00	100.00%

有限公司修改了公司章程，并于2015年5月25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四）有限公司第二次股权转让、第二次增资

2015年6月15日，有限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段坤良将其持有的部分有限公司股权分别转让给李延东、张辉，同意骆自强将其持有的部分有限公司股权分别转让给王卫林、高万平、曾胜、易孝播、郭伟林。2015年6月15日，转让各方签订了股份转让协议，本次转让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万元）	转让价格（万元）
1	段坤良	李延东	300.00	300.00
2		张辉	60.00	60.00
3	骆自强	王卫林	300.00	300.00
4		高万平	160.00	160.00
5		曾胜	40.00	40.00
6		易孝播	40.00	40.00
7		郭伟林	20.00	20.00
合计			920.00	920.00

本次股份转让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段坤良	货币	1,040.00	52.00%
2	王卫林	货币	300.00	15.00%
3	李延东	货币	300.00	15.00%
4	高万平	货币	160.00	8.00%
5	张辉	货币	60.00	3.00%
6	曾胜	货币	40.00	2.00%

7	骆自强	货币	40.00	2.00%
8	易孝播	货币	40.00	2.00%
9	郭伟林	货币	20.00	1.00%
合计			2,000.00	100.00%

2015年6月15日,有限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增加注册资本500万元,注册资本由2,000万元变更为2,500万元,新增资本由有限公司9名自然人股东按认缴出资比例以货币增资。

2015年6月29日,湖南泰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湖南泰信[2015]验字第011号《验资报告》,全体股东均以货币出资。本次增加注册资本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段坤良	货币	1,300.00	52.00%
3	李延东	货币	375.00	15.00%
5	王卫林	货币	375.00	15.00%
6	高万平	货币	200.00	8.00%
4	张辉	货币	75.00	3.00%
2	骆自强	货币	50.00	2.00%
7	曾胜	货币	50.00	2.00%
8	易孝播	货币	50.00	2.00%
9	郭伟林	货币	25.00	1.00%
合计			2,500.00	100.00%

有限公司修改了公司章程,并于2015年6月16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五) 有限公司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5年7月11日,有限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李延东将其持有的全部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给段坤良,同意王卫林将其持有的全部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给段坤良,同意高万平将其持有的全部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给段坤良、张辉、曾胜、易孝播、郭伟林、骆自强。2015年7月13日,转让各方签订了股份转让协议,本次转让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万元）	转让价格（万元）
1	李延东	段坤良	375.00	375.00
2	王卫林	段坤良	375.00	375.00
3	高万平	段坤良	50.00	50.00
		张辉	50.00	50.00
		曾胜	25.00	25.00
		易孝播	25.00	25.00
		郭伟林	25.00	25.00
		骆自强	25.00	25.00
合计			950.00	950.00

本次股份转让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段坤良	货币	2,100.00	84.00%
2	张辉	货币	125.00	5.00%
3	骆自强	货币	75.00	3.00%
4	曾胜	货币	75.00	3.00%
5	易孝播	货币	75.00	3.00%
6	郭伟林	货币	50.00	2.00%
合计			2,500.00	100.00%

有限公司修改了公司章程，并于 2015 年 7 月 20 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六）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5 年 8 月 11 日，有限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将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7 月 30 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信会师报字[2015]第 810130 号《审计报告》，确认有限公司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为 30,765,196.07 元；根据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5 年 8 月 11 日出具的银信评报字〔2015〕沪第 1028 号《评估报告》，有限公司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经评估的净资产为 3,820.32 万元。有限公司全体股东约定以有限公司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 30,765,196.07 元折合为股份公司的股本 2500 万股，剩余部分计入资本公积。

2015年8月21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信会师报字[2015]第810133号《验资报告》，对股份公司设立的股本情况进行了审验。2015年9月2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股份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段坤良	净资产	21,000,000.00	84.00%
2	张辉	净资产	1,250,000.00	5.00%
3	骆自强	净资产	750,000.00	3.00%
4	曾胜	净资产	750,000.00	3.00%
5	易孝播	净资产	750,000.00	3.00%
6	郭伟林	净资产	50,000.00	2.00%
合计			25,000,000.00	100.00%

2015年9月9日，公司取得了代码为431200000029166的法人营业执照。

(七) 股份公司第一次增资

2015年11月17日，股份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2500万元增加至3500万元。2015年11月17日，湖南泰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湖南泰信[2015]验字第019号《验资报告》。本次新增注册资本1000万元由公司原股东按照其原持股比例以货币资金缴纳，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新增注册资本(万元)	实际出资金额(万元)
1	段坤良	货币	840.00	840.00
2	张辉	货币	50.00	50.00
3	骆自强	货币	30.00	30.00
4	曾胜	货币	30.00	30.00
5	易孝播	货币	30.00	30.00
6	郭伟林	货币	20.00	20.00
合计			1,000.00	1,000.00

本次增资后，股份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持股数量(股)	出资比例
----	------	------	---------	------

1	段坤良	净资产、货币	29,400,000.00	84.00%
2	张辉	净资产、货币	1,750,000.00	5.00%
3	骆自强	净资产、货币	1,050,000.00	3.00%
4	曾胜	净资产、货币	1,050,000.00	3.00%
5	易孝播	净资产、货币	1,050,000.00	3.00%
6	郭伟林	净资产、货币	700,000.00	2.00%
合计			35,000,000.00	100.00%

股份公司修改了公司章程，并于 2015 年 11 月 19 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31200550724150X 的《营业执照》。

五、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2015 年 6 月，为避免同业竞争、减少关联交易，完善公司产业链，提高公司业务的独立性、完整性，有限公司收购了德远商贸的两家子公司及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近亲属投资设立的 1 家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一) 收购怀化宝利股权

怀化宝利是华晨宝马、进口宝马品牌的特约经销商，主营业务为华晨宝马、进口宝马整车及其零配件的销售、汽车维修、汽车保养。

2015 年 6 月 15 日，怀化宝利作出股东会决议，同意德远商贸将其持有的怀化宝利全部出资转让给怀化德众。同日，德远商贸与怀化德众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本次转让情况为：

序号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股权比例(%)	转让价格(万元)	股权转让协议签订时间
1	德远商贸	德众有限	100%	695	2015 年 6 月 15 日

2015 年 6 月 16 日，怀化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此次股权转让事宜。此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怀化宝利股东及其出资比例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怀化德众	货币	1,000.00	100.00%
合计			1,000.00	100.00%

此次德远商贸将其持有的怀化宝利 1000 万元出资（即 100% 的股权）转让给德众有限，转让价格为 695 万元，每股转让价格为 0.695 元。此次股权转让系按账面净资产进行转让。

1、怀化宝利设立

怀化宝利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怀化宝利”）成立于 2013 年 11 月 1 日。怀化宝利设立时的注册资本为 500 万元，全部为货币出资。2013 年 10 月 31 日，怀化长源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怀化长源[2013]验字第 13049 号《验资报告》，对申请设立登记的注册资本的实收情况进行了审验。怀化宝利的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德远商贸	货币	500.00	100.00%
合计			500.00	100.00%

2、怀化宝利第一次增资

2013 年 11 月 12 日，怀化宝利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增加注册资本 500 万元，注册资本由 500 万元变更为 1000 万元，新增资本全部由股东德远商贸以货币出资。

2013 年 11 月 12 日，怀化长源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怀化长源[2013]验字第 13057 号《验资报告》，本次增加注册资本后，怀化宝利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德远商贸	货币	1,000.00	100.00%
合计			1,000.00	100.00%

怀化宝利修改了公司章程，并于 2013 年 11 月 13 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3、怀化宝利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5 年 6 月 15 日，怀化宝利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股东德远商贸将全部股权转让给怀化德众。2015 年 6 月 15 日，转让各方签订了股份转让协议，本次转让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万元）	转让价格（万元）
1	德远商贸	怀化德众	1,000.00	695.00

本次股份转让后，怀化宝利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怀化德众	货币	1,000.00	100.00%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计		1,000.00	100.00%

怀化宝利修改了公司章程，并于2015年6月16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4、怀化宝利第二次增资

2015年10月8日，怀化宝利股东股份公司决定，注册资本由1000万元增加至2000万元，本次新增注册资本1000万元由股份公司以货币资金缴纳。本次增资的出资额分两期缴纳，第一期缴纳400万元，第二期缴纳600万元。

2015年10月27日，湖南泰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湖南泰信[2015]验字第016与第018号《验资报告》，对本次增资的注册资本缴纳情况进行了审验。本次增资后，怀化宝利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股份公司	货币	2,000.00	100.00%
	合计		2,000.00	100.00%

怀化宝利修改了公司章程，并于2015年10月9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二) 收购凯里佳成股权

凯里佳成是上海大众品牌的特约经销商，主营业务为上海大众整车及其零配件的销售、汽车维修、汽车保养。

2015年6月14日，凯里佳成作出股东会决议，同意德远商贸将其持有的凯里佳成全部股权转让给怀化德众。同日，德远商贸与怀化德众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本次转让情况为：

序号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股权比例(%)	转让价格(万元)	股权转让协议签订时间
1	德远商贸	德众有限	72%	490	2015年6月14日

2015年6月24日，黔东南州工商行政管理局凯里市经济开发区分局核准了此次股权转让事宜。此次股权转让后，凯里佳成的股东及其出资比例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怀化德众	货币	576.00	72.00%
2	杨晓刚	货币	192.00	24.00%
3	杜颖甦	货币	32.00	4.00%
	合计		800.00	100.00%

此次德远商贸将其持有的凯里佳成576万元出资（即72%的股权）转让给德

众有限，转让价格为 490 万元，每股转让价格为 0.86 元。此次股权转让系按账面净资产进行转让。

1、凯里佳成设立

凯里经济开发区佳成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里佳成”）成立于 2012 年 7 月 17 日。凯里佳成设立时的注册资本为 10 万元，全部为货币出资。2012 年 7 月 17 日，贵州和顺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贵州和顺[2012]验资第 037 号《验资报告》，对申请设立登记的注册资本的实收情况进行了审验。凯里佳成的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贵州德坤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	3.50	35.00%
2	周斌	货币	3.30	33.00%
3	杨晓刚	货币	3.20	32.00%
合计			10.00	100.00%

2、凯里佳成第一次增资

2012 年 11 月 22 日，凯里佳成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增加注册资本 790 万元，注册资本由 10 万元变更为 800 万元，新增资本全部由新进股东德远商贸以货币出资。

2012 年 11 月 23 日，贵州和顺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贵州和顺[2012]验资第 062 号《验资报告》，本次增加注册资本后，凯里佳成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德远商贸	货币	790.00	98.75%
2	贵州德坤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	3.50	0.44%
3	周斌	货币	3.30	0.41%
4	杨晓刚	货币	3.20	0.40%
合计			800.00	100.00%

凯里佳成修改了公司章程，并于 2012 年 11 月 26 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3、凯里佳成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2 年 12 月 1 日，凯里佳成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股东贵州德坤投资有限公司、德远商贸将部分股权转让。2012 年 12 月 17 日，转让各方签订了股权转让

让协议，本次转让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万元）	转让价格（万元）
1	贵州德坤投资有限公司	德远商贸	3.50	3.50
2	德远商贸	杨晓刚	156.80	156.80
3		周斌	164.70	164.70
4		杜颖甦	64.00	64.00

本次转让后，凯里佳成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德远商贸	408.00	51.00%
2	周斌	168.00	21.00%
3	杨晓刚	160.00	20.00%
4	杜颖甦	64.00	8.00%
	合计	800.00	100.00%

凯里佳成修改了公司章程，并于 2012 年 12 月 18 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4、凯里佳成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3 年 9 月 26 日，凯里佳成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公司股东杜颖甦、周斌将部分股权转让给杨晓刚、德远商贸。2013 年 9 月 26 日，转让各方签订了股份转让协议，本次转让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万元）	转让价格（万元）
1	杜颖甦	杨晓刚	32.00	32.00
2	周斌	德远商贸	168.00	168.00

本次转让后，凯里佳成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德远商贸	576.00	72.00%
2	杨晓刚	192.00	24.00%
3	杜颖甦	32.00	4.00%
	合计	800.00	100.00%

凯里佳成修改了公司章程，并于 2013 年 10 月 22 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5、凯里佳成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5 年 6 月 14 日，凯里佳成作出股东会决议，同意德远商贸将其持有的凯

里佳成全部股权转让给怀化德众，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2015年6月14日，转让各方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本次转让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万元）	转让价格（万元）
1	德远商贸	怀化德众	576.00	490.00

本次转让后，凯里佳成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怀化德众	576.00	72.00%
2	杨晓刚	192.00	24.00%
3	杜颖甦	32.00	4.00%
	合计	800.00	100.00%

凯里佳成修改了公司章程，并于2015年6月24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三）收购凯里德润股权

凯里德润是东风本田品牌的特约经销商，主营业务为东风本田汽车及其零配件的销售、汽车维修、汽车保养。

2015年6月14日，凯里德润作出股东会决议，同意德远商贸将其持有的凯里德润全部股权转让给怀化德众。2015年6月23日，德远商贸与怀化德众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本次转让情况为：

序号	出让人	受让人	转让股权比例（%）	转让价格（万元）	股权转让协议签订时间
1	杨永连	德众有限	72	634	2015年6月23日

2015年7月18日，黔东南州工商行政管理局凯里市经济开发区分局核准了此次股权转让事宜。此次股权转让后，凯里德润股东及其出资比例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怀化德众	货币	720.00	72.00%
2	杨晓刚	货币	240.00	24.00%
3	杜颖甦	货币	40.00	4.00%
合计			1000.00	100.00%

此次杨永连将其持有的凯里德润720万元出资（即72%的股权）转让给德众有限，转让价格为634万元，每股转让价格为0.88元。此次股权转让系按账面净资产进行转让。

1、凯里德润设立

凯里经济开发区德润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里德润”）成立于2012年6月8日。凯里德润设立时的注册资本为100万元，全部为货币出资。2012年6月5日，黔东南至诚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黔至诚验字[2012]第326号《验资报告》，对申请设立登记的注册资本的实收情况进行了审验。凯里德润的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贵州德坤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	35.00	35.00%
2	周斌	货币	33.00	33.00%
3	杨晓刚	货币	32.00	32.00%
合计			100.00	100.00%

2、凯里德润第一次增资

2012年7月24日，凯里德润全体股东同意增加注册资本400万元，注册资本由100万元变更为500万元，新增资本全部由凯里德润现有股东以货币出资。

2012年7月25日，黔东南至诚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黔至诚验字[2012]第454号《验资报告》，本次增加注册资本后，凯里德润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贵州德坤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	175.00	35.00%
2	周斌	货币	165.00	33.00%
3	杨晓刚	货币	160.00	32.00%
合计			500.00	100.00%

凯里德润修改了公司章程，并于2012年7月26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3、凯里德润第二次增资

2012年7月29日，凯里德润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增加注册资本500万元，注册资本由500万元变更为1000万元，新增资本全部由凯里德润现有股东以货币出资。

2012年7月30日，黔东南至诚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黔至诚验字[2012]第460号《验资报告》，本次增加注册资本后，凯里德润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贵州德坤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	350.00	35.00%
2	周斌	货币	330.00	33.00%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3	杨晓刚	货币	320.00	32.00%
合计			1,000.00	100.00%

凯里德润修改了公司章程，并于2012年8月1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4、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2年8月1日，凯里德润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公司现有股东将部分股权转让给吴建升。2012年8月2日，转让各方签订了股份转让协议，本次转让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万元)	转让价格(万元)
1	贵州德坤投资有限公司	吴建升	180.00	180.00
2	周斌		170.00	170.00
3	杨晓刚		160.00	160.00

本次转让后，凯里德润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贵州德坤投资有限公司	170.00	17.00%
2	周斌	160.00	16.00%
3	杨晓刚	160.00	16.00%
4	吴建升	510.00	51.00%
合计		1,000.00	100.00%

凯里德润修改了公司章程，并于2012年8月2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5、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3年9月26日，凯里德润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股东贵州德坤投资有限公司、周斌将持有的全部股权转让给湖南德远商贸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远商贸”）。2013年9月26日，转让各方签订了股份转让协议，本次转让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万元)	转让价格(万元)
1	贵州德坤投资有限公司	德远商贸	170.00	170.00
2	周斌		160.00	160.00

本次转让后，凯里德润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德远商贸	330.00	33.00%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2	杨晓刚	160.00	16.00%
3	吴建升	510.00	51.00%
	合计	1,000.00	100.00%

凯里德润修改了公司章程，并于2013年9月26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6、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4年1月21日，凯里德润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股东吴建升将全部股权转让给德远商贸、杨晓刚、杜颖甦。2014年3月22日，转让各方签订了股份转让协议，本次转让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万元)	转让价格(万元)
1	吴建升	德远商贸	390.00	390.00
3		杨晓刚	80.00	80.00
2		杜颖甦	40.00	40.00

本次转让后，凯里德润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德远商贸	720.00	72.00%
2	杨晓刚	240.00	24.00%
3	杜颖甦	40.00	4.00%
	合计	1,000.00	100.00%

凯里德润修改了公司章程，并于2014年3月24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7、第四次股权转让

2014年8月14日，凯里德润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公司股东德远商贸将全部股权转让给杨永连。2014年8月14日，转让各方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本次转让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万元)	转让价格(万元)
1	德远商贸	杨永连	720.00	720.00

本次转让后，凯里德润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杨永连	720.00	72.00%
2	杨晓刚	240.00	24.00%
3	杜颖甦	40.00	4.00%
	合计	1,000.00	100.00%

凯里德润修改了公司章程，并于 2014 年 9 月 5 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8、第五次股权转让

2015 年 6 月 14 日，凯里德润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公司股东杨永连将全部股权转让给怀化德众。2015 年 6 月 23 日，转让各方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本次转让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万元）	转让价格（万元）
1	杨永连	怀化德众	720.00	634.00

本次转让后，凯里德润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怀化德众	720.00	72.00%
2	杨晓刚	240.00	24.00%
3	杜颖甦	40.00	4.00%
合计		1,000.00	100.00%

凯里德润修改了公司章程，并于 2015 年 7 月 18 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四）公司对子公司的控制

1、股权状况

截至报告期末，凯里德润、凯里佳成、怀化宝利与思车网 4 家子公司均为公司的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公司直接持有凯里德润、凯里佳成 72% 股权、怀化宝利 100% 股权、思车网 90% 股权。公司在股权方面对子公司拥有绝对控制。

2、决策机制

公司除日常经营活动外，其他方面实行集团统一管理制度，即子公司发展战略、投资、物资采购、人员招聘等重大事项均需报母公司审批，由集团统一决策。同时，各子公司行政管理人员及中层以上管理人员均由母公司任命，确保公司制定的决策事项能够有效地执行。

3、公司制度

目前公司已制定《财务管理制度》、《员工手册》等制度，在制度方面保证公司对于各子公司的控制。在财务管理方面，母公司实行统一管理，并向各子公司委派财务经理，于每月的业务交流会上进行月度财务总结和汇报。在人事管理方面，公司员工招聘由母公司组织统一招聘，其中公司高管、子公司中层以上管理人员均由母公司委派；普通员工与各子公司签订《劳动合同》，并报母公司备案。在业务方面，各子公司依据整车厂年度销售任务制定销售计划，

并根据市场状况进行适时调整，同时向母公司上报日度、月度、季度和年度销售报表，以便母公司业务上进行统筹安排。

4、利润分配方式

公司根据《公司章程》约定的条款确定利润分配方案。每年年初，各子公司按照利润分配政策将上年实现利润上交母公司，由母公司根据实际运行状况和发展规划进行集中调配。

综上，公司在人员、财务、业务等方面可以对子公司形成有效控制。

(五) 合并期间及合并后对公司业务及财务的具体影响

1、对公司业务的具体影响

在细分市场方面，德众股份主要销售上海大众汽车，客户群体主要为一般消费者；怀化宝利主要从事宝马汽车的经销，汽车种类主要为豪华品牌的进口车，客户群体档次较高；凯里佳成与凯里德润分别从事上汽大众与东风本田授权经销，面对的客户销售区域集中在贵州凯里及周边地区；思车网主要从事二手车交易与服务。公司收购整合凯里德润、凯里佳成以及怀化宝利，新设成立思车网，既扩大了销售区域和客户群体覆盖，丰富了汽车销售品牌，又拓展了公司的业务范围，增强了公司的竞争力。

2、对公司财务的具体影响

报告期内，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状况、占公司合并口径相关指标的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5 年度/2015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怀化宝利	凯里佳成	凯里德润	思车网
资产总额	204,649,615.66	37.76%	22.99%	17.95%	0.47%
股东权益	43,334,531.89	44.93%	16.01%	20.51%	2.14%
营业收入	572,849,538.80	29.25%	21.00%	17.09%	0.02%
净利润	5,558,261.80	22.93%	20.90%	6.04%	-1.32%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4 年度/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怀化宝利	凯里佳成	凯里德润	思车网
资产总额	175,834,059.50	21.28%	29.53%	19.08%	0.00%

股东权益	30,866,270.09	26.55%	18.71%	27.70%	0.00%
营业收入	394,216,398.95	0.28%	30.93%	11.54%	0.00%
净利润	1,669,215.13	-107.51%	-24.18%	33.37%	0.00%

从财务数据可以看出，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对公司的财务状况与经营成果具有重要影响。目前，思车网的业务还处于起步阶段，对报告期内财务数据影响相对较小。在可预期的未来，各子公司仍将对该公司的财务状况与经营成果产生重要影响。

六、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公司董事

1、段坤良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基本信息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概况”之“三、股权结构”之“(二)股东情况”。

2、易孝播现任公司董事、财务总监，基本信息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概况”之“三、股权结构”之“(二)股东情况”。

3、郭伟林现任公司董事，基本信息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概况”之“三、股权结构”之“(二)股东情况”。

4、曾胜现任公司董事、销售经理，基本信息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概况”之“三、股权结构”之“(二)股东情况”。

5、张辉现任公司董事、任售后经理，基本信息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概况”之“三、股权结构”之“(二)股东情况”。

(二) 公司监事

1、骆自强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基本信息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概况”之“三、股权结构”之“(二)股东情况”。

2、杨菊香，女，1983年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2003年1月至2008年10月，就职于怀化万利修理厂，任出纳；2008年11月至2011年5月就职于湖南德远商贸集团有限公司，任精品顾问；2011年6月至2014年5月就职于怀化德元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任精品主管；2014年6月至2015年8月就职于有限公司，任精品经理；现任股份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任期自2015年9月2日至2018年9月1日。

3、姜瑞庆，男，1982年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2年3月至2005年3月就职于怀化科信电脑科技有限公司，任技术员；2005年7月至2007年5月就职于联想电脑怀化服务站，任工程师；2007年9月至2009年12月就职于怀化德元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任行政主管；2010年1月至2015年7月就职于湖南德远商贸集团有限公司，任行政经理；2015年7月至今就职于湖南思车网二手车交易平台有限公司，任行政经理；2015年9月至今任股份公司监事，任期自2015年9月2日至2018年9月1日。

（三）高级管理人员

1、段坤良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基本信息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概况”之“三、股权结构”之“(二)股东情况”。

2、周丽琴，女，1982年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2006年1月至2010年7月就职于万利汽车装饰部，任部门经理；2010年7月至2012年9月就职于怀化德润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12年10月至今就职于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现任股份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2015年9月2日至2018年9月1日。

3、易孝播现任公司董事、财务总监，基本信息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概况”之“三、股权结构”之“(二)股东情况”。

七、报告期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万元)	20,464.96	17,583.41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4,333.45	3,086.6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3,881.11	2,685.48
每股净资产 ^{注1} (元)	1.24	3.0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注2} (元)	1.11	2.69
资产负债率 ^{注3} (母公司)	51.20%	84.69%
流动比率 ^{注4} (倍)	0.92	0.92
速动比率 ^{注5} (倍)	0.37	0.41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57,284.95	39,421.64
净利润（万元）	555.83	166.9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514.63	161.6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03.03	336.2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05.46	335.50
毛利率 ^{注6} （%）	6.73	5.26
净资产收益率 ^{注7} （%）	17.01	7.9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注7}	3.49	16.54
基本每股收益 ^{注8} （元/股）	0.20	0.06
稀释每股收益 ^{注8} （元/股）	0.20	0.06
基本每股收益 ^{注9} （元/股）	0.24	0.16
稀释每股收益 ^{注9} （元/股）	0.24	0.16
应收帐款周转率 ^{注10} （次）	224.6	125.19
存货周转率 ^{注11} （次）	6.95	6.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3,622.60	-494.0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注12} （元/股）	1.40	-0.20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注13} （元/股）	1.67	-0.49

注：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方法如下：

注 1、每股净资产=公司股东权益/期末股本总额。计算有限公司阶段该指标时，其分母为有限公司阶段的实收资本数。

注 2、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期末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期末股本总额。计算有限公司阶段该指标时，其分母为有限公司阶段的实收资本数。

注 3、资产负债率=母公司总负债/母公司总资产

注 4、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注 5、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净额）/流动负债

注 6、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注 7、净资产收益率以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参照证监会公告[2010]2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执行。

注 8、此处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为根据股改后的股本数模拟计算有限公司阶段

的基本每股收益与稀释每股收益。该模拟下，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当年的期初股本数按折股时股本计算，不考虑折股前的权重变化。以股份有限公司设立后的股份数作为计算股改前有限公司阶段每股收益指标的分母。计算过程参照证监会公告[2010]2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执行。

注9、此处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为根据有限公司阶段的实收资本数模拟计算有限公司阶段的基本每股收益与稀释每股收益。该模拟下，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当年的期初股本数按有限公司阶段的实收资本数计算。以有限公司阶段的实收资本数作为计算股改前有限公司阶段每股收益指标的分母。计算过程参照证监会公告[2010]2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执行。

注10、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注11、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注12、此处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量净额为根据股改后的股本数模拟计算有限公司阶段的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量净额。该模拟下，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当年的期初股本数按折股时股本计算，不考虑折股前的权重变化。以股份有限公司设立后的股份数作为计算股改前有限公司阶段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量净额指标的分母。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普通股加权平均数。其中分母“普通股加权平均数”参照证监会公告[2010]2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每股收益计算公式中分母的计算方法。

注13、此处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量净额为根据有限公司阶段的实收资本数模拟计算有限公司阶段的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量净额。该模拟下，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当年的期初股本数按有限公司阶段的实收资本数计算。以有限公司阶段的实收资本数作为计算股改前有限公司阶段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量净额指标的分母。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普通股加权平均数。其中分母“普通股加权平均数”参照证监会公告[2010]2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每股收益计算公式中分母的计算方法。

八、相关机构

(一) 主办券商

名称：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刚

住所：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锦业路1号都市之门B座5层

联系电话：029-81887060

传真：029-88358356

项目小组负责人：游振华

项目小组成员：陈文新、田世成、夏俊杰

(二) 律师事务所

名称：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张利国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26 号新闻大厦 7 层

联系电话：010—66090088

传真：010—88004488

经办律师：漆小川、熊洁

(三) 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朱建弟

住所：上海市南京东路 61 号四楼

联系电话：021-63391166

传真：021-63392558

经办注册会计师：张宇、胡燕华

(四) 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梅惠民

住所：上海市嘉定工业区叶城路 1630 号 4 幢 1477 室

联系电话：021-63391088

传真：021-63391116

经办注册评估师：李廷章、黄迅

(五) 证券交易场所

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法人代表：杨晓嘉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联系电话：010-63889512

传真：010-63889514

(六)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彦龙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联系电话：010-58598980

传真：010-58598977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主营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用途

(一) 主营业务

公司及其子公司的主营业务是汽车整车销售、汽车售后维修服务、汽车零配件销售及汽车美容装潢服务，是一家以汽车为主线、集多品牌 4S 店与多项汽车后市场服务为一体的专业汽车销售服务企业。母公司一方面作为集团管理活动的实施者，在发展战略、业务布局、投融资、人事等事项进行统筹管理，一方面也开展具体的经营业务。子公司实际经营汽车整车销售、汽车售后维修服务、汽车零配件销售等业务。

2014 年度、2015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总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9.98%、99.69%，公司主营业务突出。自成立以来，公司及其子公司的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 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用途

公司及其子公司提供的主要服务包括汽车整车销售、汽车售后维修服务、汽车零配件销售及美容装潢服务，未来还计划通过子公司思车网提供二手车交易的相关服务，具体情况如下：

服务类别	服务对象	服务内容
汽车整车销售	汽车最终消费者(包括个人与企事业单位)及其他汽车经销商	销售上海大众、东风本田、宝马等品牌的整车
汽车售后维修服务	汽车最终消费者	提供品牌汽车的售后维修和保养服务
汽车零配件销售及美容装潢服务	汽车最终消费者	授权销售品牌汽车零配件、装饰等，并提供汽车改装、美容装潢等服务
二手车交易相关服务	有二手车购买或销售需求的个人或企事业单位	提供二手车信息发布、评估、金融、置换、拍卖等服务

德众股份一方面履行对集团子公司的管理职能，一方面也开展具体的经营业务。公司及其子公司之间的业务划分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服务内容	服务区域	客户举例
公司(怀化德众)	汽车整车销售、汽车售后维修服务、汽车零配件销售及美容装潢服务	湖南怀化	新晃夜郎汽车客运有限公司

凯里佳成	汽车整车销售、汽车售后维修服务、汽车零配件销售及美容装潢服务	贵州凯里	凯里经济开发区昆化出租车有限责任公司
怀化宝利	汽车整车销售、汽车售后维修服务、汽车零配件销售及美容装潢服务	湖南怀化	刘洪远
凯里德润	汽车整车销售、汽车售后维修服务、汽车零配件销售及美容装潢服务	贵州凯里	黎平县人民检察院
思车网	二手车交易相关服务	全国	新设公司，报告期内尚无收入

公司及子公司各类服务的具体情况如下：

1、汽车整车销售

公司是一个典型的以4S店为主要商业模式的汽车经销集团。4S指整车销售（Sale）、零配件（Sparepart）、售后服务（Service）和信息反馈（Survey）。4S模式拥有统一的外观形象、统一的标识和统一的管理标准，是一种以提供汽车终身服务解决方案为核心的汽车特许经营模式。公司的4S店主要集中在怀化、凯里等地。凭借着进入时间较早、投资规模较大等优势，公司已在上述地区建立了一定的市场优势和良好的企业口碑。

2、售后维修服务

4S模式在国内的汽车后市场服务中占据了主导地位。4S店配置了汽车厂家认可的检测与维修设备，其维修人员均经过厂家专业培训，拥有原厂纯正零件的保证，并可根据汽车厂家严格的技术文件规范进行维修。因此，4S店能够为客户提供专业、精湛的汽车维修服务。公司及其子公司拥有完备的机动车维修资质，能够满足客户在汽车保养维护、事故车维修等方面的需求，为客户提供良好的维修服务体验。

3、汽车零配件销售及美容装潢

汽车零配件业务是汽车产业价值链的重要环节。近年来，随着汽车工业和消费市场的快速发展，我国汽车零配件产业迅速发展。公司及其子公司可依托大型配件供应商资源，为客户提供汽车零配件的批发与零售服务。此外，公司及其子公司还可针对汽车各部位不同材质所需的保养条件、采用不同性质的汽车美容产品及施工工艺，为客户提供汽车的保养护理、美容装潢等服务。

4、二手车交易相关服务

在未来，公司计划通过子公司思车网提供二手车交易的相关服务。思车网是采取线上与线下相结合O2O模式的二手车交易服务平台。思车网预计将通过“三

网一平台”（“三网”指PC互联网网站、微信官网、手机版网站，“一平台”为手机APP平台）构建线上信息服务体系与线下全国连锁实体服务店相结合的经营模式。

思车网的线上经营模式具体为：思车网为个人用户及二手车商免费提供二手车发布及求购信息，同时免费提供二手车评估服务；用户可通过电脑、移动终端等途径在线预约思车网实体店的线下服务；思车网还计划与各大保险公司合作，建立涵盖了保险出单、保险咨询、保险理赔、在线支付等服务的全国性机动车线上保险体系；此外，思车网还将提供二手车分期、按揭、金融担保、金融租赁、二手车置换、二手车拍卖等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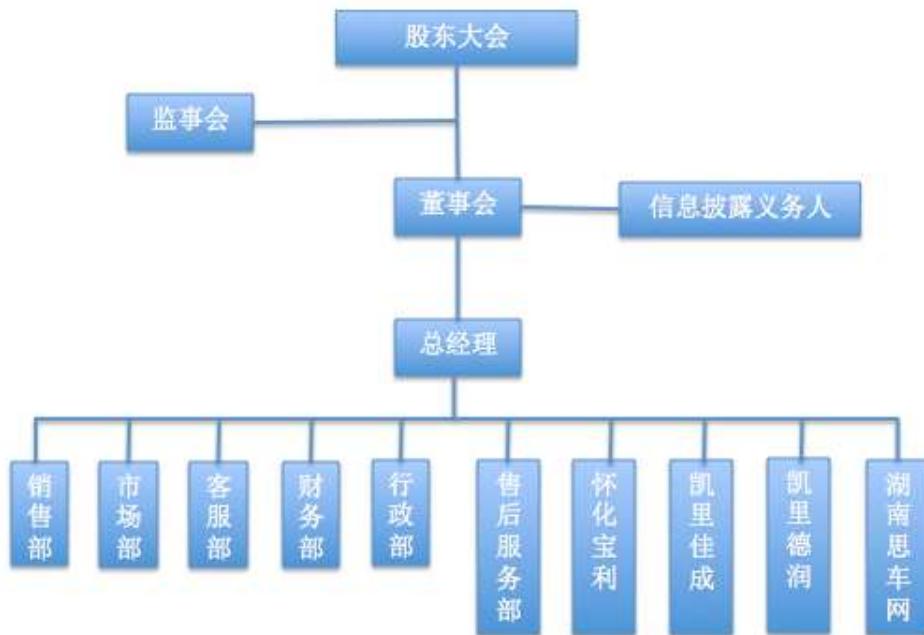
思车网的线下经营模式具体为：思车网将在全国范围内打造一站式连锁实体服务店，实体店提供的线下服务包括二手车整车销售、售后服务、零部件供应、信息反馈、装饰美容、金融服务、机动车保险、事故查勘、理赔、二手车租赁、二手车精准评估、二手车置换、二手车拍卖等。

目前，思车网网站已正式上线，相关二手车租赁等业务已经开始展开。

二、主要生产或服务流程及方式

（一）内部组织结构图

公司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和文件规定，建立起了以总经理为基础的公司经营管理层。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图如下：



注：

1、怀化宝利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注册号 43120000053663，负责人段坤良，成立日期 2013 年 11 月 1 日，营业场所：怀化市鹤城区怀南路 18 号，经营范围：华晨宝马、进口 BMW（宝马）品牌汽车、汽车零配件、汽车装饰品、润滑油及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的销售；信息咨询（不含金融、证券、期货）；汽车装饰美容（不含洗车）；汽车租赁；二手车销售；代办汽车上牌、上户手续。

2、凯里经济开发区佳成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注册号 522620000010001，负责人杜颖甦，成立日期 2012 年 7 月 17 日，营业场所：凯里经济开发区开元大道（经纬汽车城）。经营范围：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汽车销售、汽车零配件、汽车装饰品、金属材料、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润滑油销售、汽车租赁服务、汽车装饰美容服务，二手车交易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凯里经济开发区德润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注册号 522620000009134，负责人杨永连，成立日期 2012 年 6 月 8 日，营业场所：凯里经济开发区开元大道与第二工业园区大道交汇处。经营范围：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汽车销售、汽车零配件、汽车装饰品、金属材料、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润滑油销售、汽车租赁服务、汽车装饰美容服务，二手车交易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湖南思车网二手车交易平台有限公司，注册号 43120000070203，负责人姜瑞庆，

成立日期 2015 年 6 月 18 日，营业场所：湖南省怀化市鹤城区怀黔路狮子岩 1 栋。经营范围：二手车收购及销售；二手车网上交易服务；二手车汽车评估；汽车信息技术咨询及远程服务；汽车零配件及装饰品、金属材料、润滑油、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的销售；汽车装饰及美容；代办车辆上牌上户、年检服务；汽车租赁；互联网信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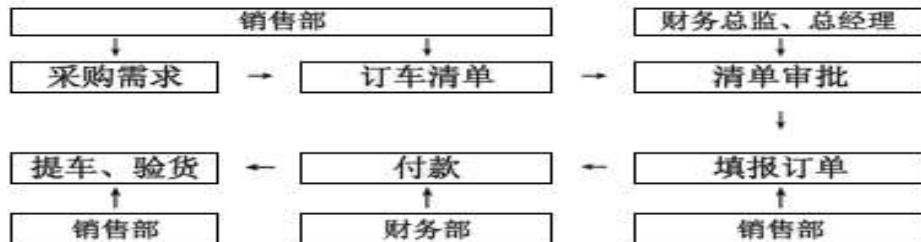
（二）主要部门职责

部门	部门职责
售后服务部	根据公司的发展策略，组织与实施汽车售后服务策略、编制部门年、季、月度售后服务工作计划及费用预算；进行客户分析，建立客户关系，挖掘用户需求，协助处理投诉，跟踪处理投诉结果；进行客户满意度调查、协助总经理制定本部门工作计划并负责实施与推广，打造集团服务品牌。
行政部	员工劳动纪律管理；物业硬件设施管理与维护；办公网络管理与维护；厂家检查的应对工作；各类证照年检；其它后勤服务事宜。
市场部	制定公司市场营销策略、市场活动的年度计划和预算；市场的研究与分析，贯彻执行总部促销政策和RSSC区域促销政策。
客户部	销售部的客户满意度CSI、OQC、MS以及满意度内控工作，管控内部调研KPI指标；对抱怨客户的跟踪回访。
财务部	协助公司总经理制定发展战略；编制及组织实施财务预算报告、月/年度财务报告，根据集团业务发展的计划完成财务预算，并跟踪其执行情况；对公司税收进行整体筹划与管理，按时完成税务申报以及年度审计工作；负责资金、资产的管理工作；协调与厂家金融、银行、税务、工商等关系，及时办理公司与其之间的业务往来。
销售部	制定全年车辆销售总目标、装饰精品销售目标，满意度调查目标，任务完成计划及销售方案；组织制定培训方案；根据市场变化、需要及时调整销售策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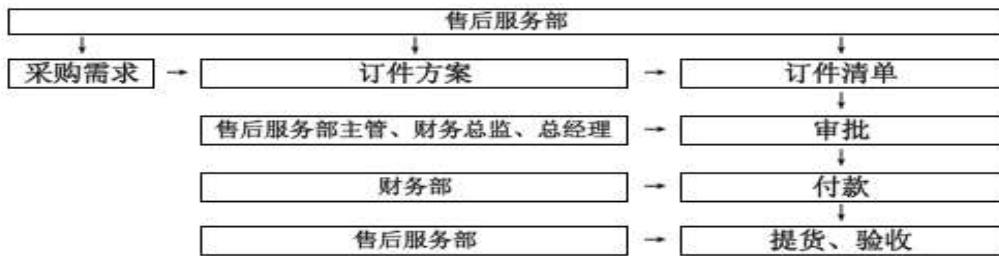
（三）主要生产或服务流程及方式

1、公司及子公司采购流程图

（1）整车采购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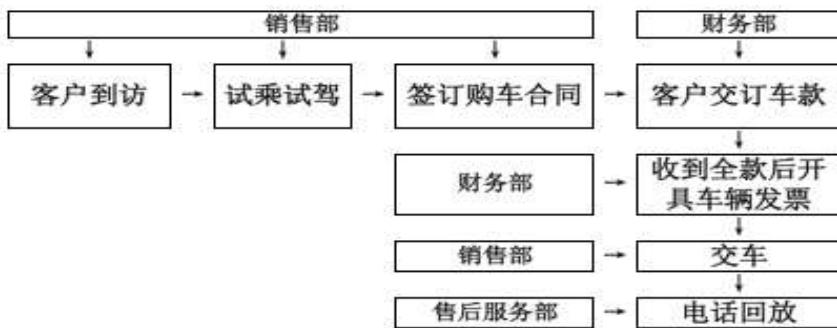


（2）零配件采购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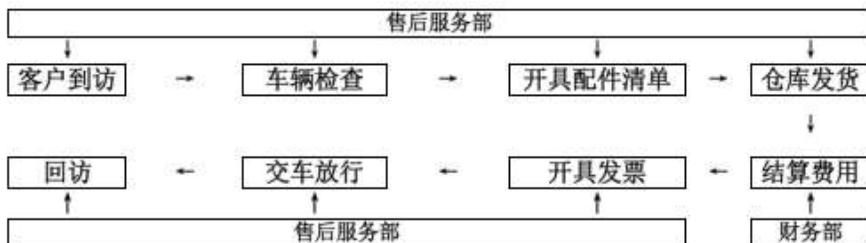


2、公司及子公司销售流程图

(1) 整车销售流程



(2) 售后服务及零配件销售流程



三、商业模式

公司及子公司立足于汽车零售业，拥有多项知名汽车品牌经销授权、完善的销售渠道、专业的销售与服务团队等关键资源要素，并利用这些资源要素向客户提供汽车销售服务与汽车后市场服务，主要服务对象为汽车最终消费者（包括个人与企事业单位），如会同县通汇出租车有限公司、凯里市腾辉汽车客运有限公司等。公司具体商业模式如下：

(一) 采购模式

公司及其子公司的采购内容主要包括汽车整车和汽车零配件。公司及其子公司通过与大型汽车生产商签订品牌授权经营合同取得整车和零配件的销售经营

权。目前公司及其子公司经营的品牌包括上海大众、华晨宝马、进口宝马、东风本田等。上述品牌在国内拥有较高的知名度，在湖南、贵州乃至全国均拥有广阔的市场空间。公司具体采购流程如下：

1、整车订购流程

销售部门计划员根据库存和市场行情向分管领导提出购车需求；购车需求经审批后提交业务部门；业务部门根据公司商品库存和销售需求填写《订车清单》；业务部门将《订车清单》递交财务总监和公司总经理审核；审核通过后业务部门通过汽车生产厂商订车系统填报订单；订单通过后业务部门填制《付款清单》递交财务总监和公司总经理依次审核；审核通过后财务部向供货总公司汇入全额或部分款项。

2、零配件订购流程

根据维修所需配件及库存情况，仓库主管人员与业务部门协商制定订件方案，如为常规备货，需按照厂商及公司的实际消耗情况与主管协商拟定适量配件采购计划；仓库主管制定订件清单交业务部门主管、财务总监、总经理审批签字；通过后由业务部门向相关供应商下订单；业务部门根据与供应商的付款约定填制付款申请并递交财务总监、公司总经理依次审核；审批通过后由财务部门付款。

3、二手车采购流程

2015年6月18日，湖南思车网二手车交易平台有限公司成立，该公司成立之前的二手车交易业务均由公司承接，今后该项业务将主要由思车网开展。公司之前从事的二手车买卖主要以置换形式进行，即以旧车换新车。公司很多客户在购买新车时都会提出处置旧车的需求，针对这一普遍需求，公司会派专门负责二手车评估的工作人员进行评估，并进行市场询价，形成合理价格后向客户报价，双方达成一致后签订合同，合同签订完毕后公司回收车辆并付款、过户，寻找到合适卖家后再收款过户。

（二）销售模式

公司及其子公司的销售内容主要为整车、汽车零配件及二手车，其中最主要的是公司下辖的4S店在授权区域内开展的授权品牌整车销售业务。

1、整车销售

销售顾问依据签发的销售政策进行销售，与客户达成成交价后签订销售合

同，然后根据与客户签订的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开立销售结算单确定定金金额和销售收款金额，经客户和销售服务顾问签字确认后，销售服务顾问陪同客户至财务收银台办理交款手续。收银员确认客户付款方式后，收取客户现金或进行 POS 机刷卡，收款金额与结算单列明金额核对无误后，收银员向客户开具收据并加盖 4S 店财务专用章，整个收款过程中销售服务顾问不得离开。待客户交款完毕后，销售顾问填写出库申请单并提请财务经理、销售经理签字。出库申请单一联交由库管领取该车相关资料（包括合格证、说明书、车辆一致性证明书，保养卡等）并签字。资料领取后销售顾问陪同客户凭出库单（包括收款收据、车辆合格证复印件、客户身份证复印件及销售合同等一套其他资料）到财务部开具购车发票，索取相应发票联次后交由客户办理购买保险、完税、上户等事项，销售顾问则同步填写相关交车环节所需资料：交车检查表、客户信息登记表。交车时销售顾问必须将交车后的注意事项及交车检查表条款一一向客户解读并由客户本人亲自确认并签字后车辆方可放车离店。

在售后跟踪阶段，销售顾问会定期致电消费者以跟进汽车的使用状况，并邀请客户来店进行汽车养护维修，从而实现公司对汽车整车销售和售后服务的持续跟踪。

2、售后维修及零配件销售

维修客户到店后，当班服务顾问会进行接待并检查维修车辆情况填写接车检查单列出检查结果及维修方案，取得客户同意后由客户本人签字确认，并根据接车检查单列示的车牌在维修系统中开具修理服务委托书，仓库则根据对应委托书和交车检查单所需配件清单进行发料。车间维修流转则均需要通过维修服务委托书进行流转，首先由调度员签字后交给相应班组进行维修，维修技师在完成维修后在该单据维修班组处上签字确认，车间质检员验合格后在维修服务委托书质检处签字确认，维修质检完毕后，单据交回给服务顾问，服务顾问会根据系统委托单进行结算并打印出结算清单，陪同客户交清维修款后，由收银员开具发票及车辆放行单交车放行。

公司作为 4S 店为汽车零售行业，直接面向终端消费者，因此个人消费群体占据了相当份额，存在个人客户。针对个人客户，公司与其签订购车合同。合同签订完成后个人客户将按要求支付订车款。之后，公司在收到个人客户支付的全款后，由财务部为个人客户开具车辆购买发票并由销售部门交车给个人客

户。个人客户的款项支付方式为通过对公 POS 机刷卡或者现金支付。

四、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 产品或服务所使用的主要技术

公司及子公司主要从事汽车销售和汽车后市场服务，按照与品牌授权方签订的授权协议和经销商经营指导规范开展业务，公司及子公司竞争力主要体现为产品销售能力和汽车后市场服务水平。因此，公司及子公司并无独占的核心技术。

(二) 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1、著作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取得 1 项著作权、子公司思车网取得 2 项著作权，具体如下：

序号	证书名	著作权人	登记号	作品名称	登记日期
1	作品登记证书	思车网	渝作登字-2015-F00117323	思车网 LOGO	2015年11月16日
2	作品登记证书	思车网	渝作登字-2015-F00117322	思车网	2015年11月16日
3	作品登记证书	公司	渝作登字-2015-F00117315	德众	2015年11月16日

2、商标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有 2 项商标、子公司思车网有 3 项商标正在申请中，尚未取得商标权，具体如下：

序号	商标样式	核定门类	申请号	申请日期	申请人	取得方式
1		35	1768230 6	2015年8月17日	思车网	原始取得
2	思车网	42	1824539 2	2015年11月04日	思车网	原始取得

3		42	1824553 2	2015年11月04日	思车网	原始取得
4		35	1824536 1	2015年11月04日	公司	原始取得
5		37	1824538 7	2015年11月04日	公司	原始取得

3、域名

序号	域名	域名类型	登记人	网站备案证号	网站许可证号
1	sichewang.com	.com 英文域名	思车网	湘 ICP 备 15010828 号-1	湘 B2-20160008

4、房屋与土地使用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及子公司拥有的土地使用权情况如下：

土地使用权人	土地证号	面积 (m ²)	用途	位置	终止日期
怀化宝利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怀国用 (2015)第出 47-1 / 2 号	9,791.01	商住 用地	怀化市南环路南侧、 高铁站北侧	(商) 2052.03.22 / (住) 2082.03.22
凯里经济开发区佳成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凯开土国用 (2013)第 160 号	6,215.00	商服 用地	凯里经济开发区第二 工业园区延伸段西侧、 开元路北侧	(商) 2051.02.03 / (住) 2081.02.03
凯里经济开发区德润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凯开土国用 (2012)第 051 号	5,119.90	商业 用地	凯里经济开发区第二 工业园区延伸段东侧、 开元路西段北侧	2051.01.12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尚未取得任何房屋所有权，其子公司拥有 6 处房产，具体情况如下：

产权人	房产证号	面积 (m ²)	用途	位置	他项权利
怀化宝利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办理中	60557.60	商住	怀化市南环路南侧、高 铁站北侧	无
凯里经济开发区佳成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凯房权证开 发区字第 201400004号	2536.58	商服(4S 店)	凯里经济开发区开元 大道上海大众 4S 店	抵押

凯里经济开发区佳成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凯房权证开发区字第201400005号	678.25	商服(4S店)	凯里经济开发区开元大道上海大众4S店	抵押
凯里经济开发区佳成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凯房权证开发区字第201400006号	1119.64	商服(4S店)	凯里经济开发区开元大道上海大众4S店	抵押
凯里经济开发区德润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凯房权证开发区字第201400007号	2846.12	商服(4S店)	凯里经济开发区开元大道与第二工业园区大道交汇处(东风本田4S店)	抵押
凯里经济开发区德润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凯房权证开发区字第201400008号	2424.95	商服(4S店)	凯里经济开发区开元大道与第二工业园区大道交汇处(东风本田4S店)	抵押

怀化宝利已取得土地使用权证书，2014 年房屋建设已完成并投入使用，目前正在办理房产证。经过核查，公司已经取得相关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证明怀化宝利的房产证正在办理当中。

以上房屋为公司的主要经营场所。股份公司以及子公司思车网的经营与办公场所为租赁形式取得。2015 年 1 月 1 日，怀化德众有限公司和湖南德远商贸集团有限公司续签租赁协议，租赁期限到 2017 年 1 月 1 日，租赁面积约 4690 平方米，年租金 36 万元。2015 年 6 月 14 日，思车网和湖南德远商贸集团有限公司签订租赁协议，租赁期限到 2016 年 6 月 14 日，租赁面积约 300 平方米，年租金 48,000 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思车网支付 24,000 元租金。

(三) 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情况

目前，公司及子公司已就其业务合法经营取得了所有应取得的批准、许可及相关备案登记手续，不存在超越资质、范围经营的情况。公司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主要为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ICP 特许经营备案和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取得时间	发证机关	证书编号	有效期限	许可内容
怀化德众	2011.03.14	怀化市公路运输管理处	湘交运管许可 怀字 431202500046	2017.03.13	一类机动车维修(小型车维修)
怀化宝利	2014.11.20	怀化市公路运输管理处	湘交运管许可 怀字 431202011232	2019.11.19	一类机动车维修(小型车维修)
凯里德润	2014.01.10	凯里经济开发区公路运输管理所	黔交运管许可 凯开运维字 522600820007 号	2020.01.09	二类汽车维修(小型客车：整车修理、总成修理、整车维护、小修、维修救援、专

					项修理、钣金维修、喷漆作业)
凯里佳成	2014. 01. 10	凯里经济开发区公路运输管理所	黔交运管许可 凯开运维字 522600820009 号	2020. 01. 09	二类汽车维修(小型客车：整车修理、总成修理、整车维护、小修、维修救援、专项修理、钣金维修、喷漆作业)

ICP 特许经营备案具体情况如下：

思车网开展业务需取得 ICP 特许经营备案和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根据《互联网信息服务管理办法》第三条规定，“互联网信息服务分为经营性和非经营性两类。经营性互联网信息服务，是指通过互联网向上网用户有偿提供信息或者网页制作等服务活动。非经营性互联网信息服务，是指通过互联网向上网用户无偿提供具有公开性、共享性信息的服务活动。”；根据《互联网信息服务管理办法》第四条规定，“国家对经营性互联网信息服务实行许可制度；对非经营性互联网信息服务实行备案制度。未取得许可或者未履行备案手续的，不得从事互联网信息服务。”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思车网已获得 ICP 特许经营备案与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ICP 特许经营备案号为湘 ICP 备 15010828 号-1。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取得时间	发证机关	证书编号	有效期限	许可内容
思车网	2016. 01. 13	湖南省通信管理局	湘 B2-20160008	2021. 01. 13	互联网信息服务

(四) 环境保护、安全生产、质量标准

(一) 环境保护

公司及其子公司所处行业不属于《环境保护部办公厅关于印发<上市公司环保核查行业分类管理名录>的通知》(现已根据《关于改革调整上市环保核查工作制度的通知》予以废止)规定的重污染行业，公司及其子公司现已取得如下涉及环境环保的批复：

2015 年 10 月 16 日，公司取得怀化市环境保护局鹤城区分局印发《负责验收的环境行政主管部门审批意见》(怀鹤环验[2015]021 号)，批复内容：“经我局组成的验收组进行现场检查，企业按环评要求对废水、废气、噪声进行了处理，

各项污染指标均达到了国家规定的排放标准，验收组一致同意该项目通过环保验收”。

公司持有怀化市环境保护局鹤城区分局核发的编号为湘环鹤许字第 15035 号的《排污许可证》，有效期为 2015 年 10 月 15 日至 2018 年 10 月 14 日，排放污染物种类为废水、噪声、固废。

2015 年 10 月 15 日，怀化宝利取得怀化市环境保护局鹤城区分局印发《负责验收的环境行政主管部门审批意见》(怀鹤环验[2015] 07 号)，批复内容：“经我局组成的验收组进行现场检查，企业按环评要求对废水、废气、噪声进行了处理，各项污染指标均达到了国家规定的排放标准，验收组一致同意该项目通过环保验收”。

怀化宝利持有怀化市环境保护局鹤城区分局核发的编号为湘环鹤许字第 15036 号的《排污许可证》，有效期为 2015 年 10 月 16 日至 2018 年 10 月 15 日，排放污染物种类为废水、噪声、固废。

2013 年 10 月 21 日，凯里佳成取得凯里市环保局印发《关于对凯里经济开发区经纬国际汽车城上海大众 4S 店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申请登记卡的批复》(凯环函[2013]375 号)，批复内容：“经我局组成的验收组进行现场检查，该项目位于凯里经济开发区经纬国际汽车城内，采取了有效的噪声、废气、废水的处理和防治措施，同意该项目通过环保验收”。

凯里佳成持有凯里市环境保护局核发的编号为 601320165S15 的《贵州省排放污染物许可证》，有效期为 2016 年 3 月 15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排放污染物种类为废水。

2013 年 3 月 28 日，凯里德润取得凯里市环保局印发《关于对东风本田 4S 店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申请登记卡的复函》(凯环函[2013]147 号)，复函内容：“经我局组成的验收组进行现场检查，该项目位于凯里经济开发区经纬国际汽车城内，采取了有效的噪声、废气、废水的处理和防治措施，同意该项目通过环保验收”。

凯里德润持有凯里市环境保护局核发的编号为 601320165178 的《贵州省排放污染物许可证》，有效期为 2016 年 3 月 15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排放污染物种类为废水。

（二）安全生产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公司及子公司所属行业为“零售业”中的“汽车、摩托车、燃料及零配件专门零售”(F526)行业下属的汽车零售(F5261)和汽车零配件零售(F5262)行业，无生产过程。不适用安全生产。

(三) 质量标准

公司及子公司整车销售、售后服务等流程完全按照厂商的统一要求；公司及子公司销售的整车及其零配件是由经国家认证的合格汽车生产商提供。自公司及子公司成立至今，公司未发生因质量问题引发的产品责任纠纷，也未因为产品质量问题受到任何行政处罚。

(五) 汽车品牌经销授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及其子公司已取得 5 项汽车品牌的经销授权，具体如下：

被授权公司	授权文件形式	授权公司	授权品牌	授权有效期	授权经营地点
怀化德众	授权合同	上海上汽大众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上海大众	2018. 12. 31	湖南怀化市
怀化宝利	经销合同	华晨宝马汽车有限公司	华晨宝马	2017. 12. 31	湖南怀化市
怀化宝利	经销合同	宝马(中国)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进口宝马	2017. 12. 31	湖南怀化市
凯里佳成	授权合同	上海上汽大众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上海大众	2018. 12. 31	贵州凯里经济开发区
凯里德润	特约销售合同	东风本田汽车有限公司	东风本田	2016. 12. 31	贵州凯里经济开发区

上海大众对怀化德众与凯里佳成目前的授权有效期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到期后公司将安排正常续签。

东风本田对凯里德润目前的授权有效期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到期，根据东风本田的授权协议规定，在授权到期后 90 天内，授权方与被授权方均未提出书面合同终止通知时，合同将自动延期一年。

华晨宝马与宝马中国对怀化宝利的授权有效期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到期，到期后公司将与华晨宝马、宝马中国安排续签。根据协议安排，华晨宝马与宝马中国会在授权到期前 90 天内通知公司续签事宜。

(六) 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公司及子公司的固定资产除房屋建筑物外，主要为机器设备、运输工具、其

他办公设备，具体情况如下：

资产类别	原值(元)	预计使用年限(年)	截至2015年12月31日 累计折旧(元)	成新率
机器设备	6,925,800.49	10	828,560.71	88.04%
运输工具	12,965,732.80	4	3,648,391.42	71.86%
其他办公设备	6,077,625.49	5	3,288,804.01	45.89%

其中，机器设备主要为公司及子公司的售后维修设备。将原值为15万元及以上的机器设备定义为公司及子公司主要维修设备，公司及子公司主要维修设备的具体情况如下：

设备名称	原值(元)	预计使用年限(年)	截至2015年12月31日累计折旧(元)	成新率
智能点焊机	180,244.93	10.00	12,842.45	92.88%
车身矫正仪电子测量系统	189,835.76	10.00	13,525.80	92.88%
车身矫正仪	264,115.03	10.00	18,818.20	92.88%
宝中宝烤漆房	159,132.22	10.00	11,338.17	92.88%
水性油漆干磨机	157,043.73	10.00	11,189.37	92.88%
中央集尘系统	328,498.40	10.00	23,405.51	92.88%
摄像机和备件	179,050.00	10.00	12,757.31	92.88%
电子测量系统、车身校正平台	151,167.50	10.00	20,344.58	86.54%
高压清洗机、打磨房、底漆房、无尘干磨机、	158,603.84	10.00	21,345.37	86.54%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主要从事汽车整车销售与相关的汽车后服务，其中汽车的售后维修服务需要一定的维修设备，公司的固定资产与公司业务具有匹配性。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及子公司主要设备使用情况良好。

(七) 员工情况

1、员工人数及结构分布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及子公司员工总数329人，在职员工分布情况如下表：

工作种类	人数	比例	年龄结构	人数	比例	教育程度	人数	比例
售后维修服务人员	135.00	41%	30岁以下	198.00	60%	硕士	-	-
管理人员	77.00	23%	30-39岁	106.00	32%	本科	47.00	14%

销售人员	95.00	29%	40-50岁	19.00	6%	专科	140.00	43%
财务人员	22.00	7%	50岁以上	6.00	2%	其他	142.00	43%
合计	329.00	1.00	合计	329.00	100%	合计	329.00	100%

公司及子公司员工主要集中在销售与售后维修服务两方面，员工结构与其主营业务具有匹配性。

329名员工中，公司及其子公司按照法律法规规定为员工缴纳社保的131人，另外198人未缴纳社保。公司以及子公司未为公司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

公司实际控制人段坤良出具《社保及公积金的承诺函》，段坤良承诺：如公司因报告期内未按国家法律、法规规定为员工缴纳社保及住房公积金而遭受任何处罚、损失，或应有权部门要求为员工补缴上述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愿承担该等处罚、损失及相应的责任。

2、核心业务人员情况

(1) 核心业务人员简介

公司及子公司认定其核心业务人员为丁美菊、刘生强、唐燕梅。

丁美菊，女，1981年10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6年11月至2009年11月，就职于湖南嘉裕木业（洪江）有限公司，任成本会计；2009年12月至今就职于怀化德众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任财务部会计主管。

刘生强，男，1980年6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2000年3月至2008年1月，就职于宝供物流广州分公司，任仓库管理员；2008年2月至2010年4月，自由职业；2010年5月至今就职于怀化德众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任库管、销售检测员。

唐燕梅，女，1986年7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3年4月至2004年11月，就职于怀化纱厂，任技术员；2004年12月至2007年6月，就职于广东惠州索尼公司，任生产组长；2007年9月至2009年10月，就职于怀化飞达名品中心，任销售顾问；2009年11月至今就职于怀化德众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任销售主管。

(2) 核心业务人员持有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核心业务人员未持有公司股份。

(3) 报告期核心业务人员重大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核心业务人员未发生重大变化。

(4) 核心业务人员竞业禁止情况

公司及子公司核心业务人员出具声明：本人与上一家工作单位已经解除了劳动关系，与原单位解除了劳动关系，双方不存在尚未了结或可以合理预见的诉讼、仲裁或劳动争议仲裁案件，与原单位未曾签署竞业限制协议或其他类似禁止协议，也未获得竞业限制补偿金；本人承诺没有使用任何属于他人的技术秘密或其他商业秘密信息，亦未实施可能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行为，亦未存在因侵犯原任职单位知识产权、商业秘密而产生的纠纷或潜在纠纷。

因此，公司及子公司知识产权不涉及到其他单位的职务发明或职务成果，不存在潜在纠纷，核心业务人员与原就职单位未签署竞业禁止约定。

五、主营业务相关情况

(一) 主要产品或服务的营业收入情况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571,095,048.55	99.69%	394,123,109.22	99.98%
整车销售	526,297,845.52	91.87%	367,313,919.42	93.18%
售后维修	44,797,203.03	7.82%	26,809,189.80	6.80%
其他业务收入	1,754,490.25	0.31%	93,289.73	0.02%
合计	572,849,538.80	100.00%	394,216,398.95	100.00%

如上表所示，公司及子公司的业务收入绝大部分来自于主营业务，即整车销售和售后维修。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结构未发生变化。

(二) 产品或服务的主要消费群体

1、主要服务对象

公司及子公司整车销售业务的主要客户为汽车的最终消费者（包括个人与企事业单位），也包括其他汽车经销商。其中，针对其他汽车经销商的销售主要为车辆调取。为及时满足客户的购车需求，汽车 4S 店在客户需求车型紧缺的情况下，通常会与经营同品牌汽车的其他 4S 店进行车辆调取。公司及其子公司的 4S 店会根据客户订单和提车需求情况，在公司及子公司无相关车型且厂家不能及时供应的情况下，由公司及子公司销售人员联系其他同品牌 4S 店，查询是

否有在库车辆，双方协商一致后进行车辆调取。公司及其子公司 4S 店的调出车辆作为对其他 4S 店的销售核算，调入车辆作为对其他 4S 店的采购核算，且通常以厂商采购价平价成交。

公司及子公司汽车后市场服务的主要客户群体为汽车的最终消费者。

2、报告期内各期前五名客户收入金额及其占当期销售总额比重情况

(1) 报告期内各期前五名客户收入金额及其占当期销售总额比重情况

2015 年度

序号	客户名称	性质	2015 年度销售金额(元)	占当期营业收入比重(%)
1	会同县通汇出租车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86,324.79	0.31
2	黔东南州黔岭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17,094.02	0.30
3	黔东南万达出租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05,982.89	0.21
4	贵州顺元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25,982.89	0.18
5	会同县骏安驾校	非关联方	920,512.80	0.16
前五名客户合计			6,655,933.30	1.16

2014 年度

序号	客户名称	性质	2014 年度销售金额(元)	占当期营业收入比重(%)
1	凯里经济开发区昆仑出租车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3,692,905.98	0.94
2	柳州市桂鹏汽车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2,867,306.84	0.73
3	凯里市腾辉汽车客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37,606.75	0.46
4	会同县通汇出租车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86,324.79	0.45
5	贵州致远利信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63,395.71	0.45
前五名客户合计			11,947,540.07	3.03

公司及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业务人员、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在上述客户中占有权益。

(2) 个人客户占比及现金收款情况

由于公司及子公司属于汽车零售行业，个人客户较多且存在较多的现金收款现象。报告期内，各公司的个人销售金额及占比情况如下：

怀化德众：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	---------	---------

收入金额	192,960,195.11	226,921,873.04
其中现金收款	100,263,225.25	57,357,511.00
占比	51.96%	25.27%
个人销售金额	180,686,043.50	192,352,711.49
占比	93.64%	84.77%

凯里佳成: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收入金额	120,279,870.27	121,928,728.76
其中现金收款	41,547,797.00	75,664,681.94
占比	34.54%	62.06%
个人销售金额	118,369,196.00	95,394,006.70
占比	98.41%	78.23%

凯里德润: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收入金额	97,922,114.92	45,505,861.28
其中现金收款	30,127,163.04	33,945,802.00
占比	30.77%	74.60%
个人销售金额	90,154,368.84	43,758,436.21
占比	92.07%	96.16%

怀化宝利: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收入金额	167,532,308.62	1,099,870.79
其中现金收款	67,415,533.61	697,435.89
占比	40.24%	63.41%
个人销售金额	167,532,308.62	1,099,870.79
占比	100%	100.00%

公司作为 4S 店为汽车零售行业，直接面向终端消费者，因此个人消费群体占据了相当份额。公司向个人客户销售符合汽车零售行业情况与特点。公司主要从事汽车零售，因此，个人消费群体占据了相当份额。个人消费者大多刷卡消费，亦有部分客户采用现金结算。对此，公司安装了对公账户 POS 机，方便个人消费者刷卡消费；针对现金结算事项，制定了《现金管理制度》等内控制度。

度，规范公司收款管理和保障资金安全。无论是刷卡消费还是现金结算，公司均按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账务处理和确认销售收入。

公司的现金管理制度主要内容如下：

“（一）根据公司要求，财务部门结合现金结算量核定库存现金限额为伍仟元。

（二）核定后的库存现金限额，出纳员必须严格遵守，若发生意外损失，超限额部分的现金损失由出纳员和保安员共同承担赔偿责任，分管财务领导和分管行政领导承担连带责任。

（三）收银员必须在当日下午 4 点钟将大额款项交与出纳员，出纳员填写银行进账单，由行政部派保安，公司派车安全保送出纳员将营业款送存银行。

（四）销售员在与购车客户谈单时，提醒现金购车客户在 4 点钟之前完成交款手续。如遇特殊情况在 4 点钟以后购车客户仅限 POS 机刷卡交易。

（五）当日营业终了，出纳员库存现金大于规定限额时，出纳员将限额以上款项通过自动存款机存入银行，由行政部派保安，公司派车安全保送出纳员将营业款送存银行。

（六）收银员如在下班与出纳员交款后，加班时仍收到款项：1000 元以下存放财务室指定保险柜，1000 元以上由行政部派保安，公司派车安全保送收银员将营业款送存银行。

（七）需要增加或减少库存现金限额的，应申明理由，书面报公司董事长审批。”

公司日常经营严格按照现金管理制度进行，不存在坐支行为。

为了减少现金收付款，公司已经安装了对公 POS 机，供消费者刷卡消费。针对偏向于现金付款的客户，公司未来将建议客户采用刷卡方式消费，尽力减少现金收付款发生。

（3）个人卡收款情况

①个人卡收款概况

报告期内，在 2014 年，怀化德众与凯里佳成曾经存在使用个人卡收款的情况，2015 年已经不存在使用个人卡收款的情况，且 2014 年个人卡收取的款项已经全部转入公司账户，公司已经确认了该部分个人卡收款应确认的收入并缴纳了税款。税务局对此进行了盖章确认、无异议，不存在潜在的税务风险。不影

响公司披露的 2014 年度财务数据的真实性、准确性与完整性。

②个人卡收款占比情况

2014 年曾经存在的个人卡收款占当年收入的比重：

单位：人民币元

合计	2014 年度
怀化德众个人卡收款金额（含税）	2,274,950.00
怀化德众个人卡收款金额（不含税）	1,944,401.71
2014 年度怀化德众收入（不含税）	226,921,873.04
怀化德众个人卡收款占比	0.86%
凯里佳成个人卡收款金额（含税）	2,936,700.00
凯里佳成个人卡收款金额（不含税）	2,510,000.00
2014 年度凯里佳成收入（不含税）	121,928,728.76
凯里佳成个人卡收款占比	2.06%

虽然怀化德众与凯里佳成在 2014 年曾经存在个人卡收款的情形，但是占比微小且经过规范后，2014 年的相关个人卡收款已经全部转入公司账户并已经在财务报表中确认了收入并缴纳了税款，不影响公司披露的 2014 年度财务数据的真实性、准确性与完整性。公司在 2015 年已经不存在使用个人卡收款的情况。

③相关内控制度及有效性

虽然在 2014 年公司曾经存在占比微小的个人卡收款情况，但公司在合同签订、发票开具、款项结算方面实施了较为完善的控制流程。

公司对于 2014 年曾经存在的个人卡收款，当时制定了相应的控制措施确保资金的安全以及收款卡的专用性。个人卡收款的办理直接由财务部人员处理，其他人员不得接触。对于存放款项的个人卡，该卡仅用于存放相关销售收款，没有与其他资金收支混淆。同时，对于该个人卡账户，公司等同于公司自身银行账户进行管理，并与持卡人约定免费使用个人账户，而且持卡人有义务配合公司的资金管理工作。

④后续规范情况

对于 2014 年曾经存在的个人卡收款情况，主办券商和会计师检查了相应的合同、发票、收据，并查看了公司账户银行流水，对个人卡收款金额进行了核实确认并对其进行了规范要求，相关款项已经全部转入公司账户，公司已经确认了该部分个人卡收款应确认的收入并缴纳了税款。2015 年已经不存在个人卡收款的情形。

公司承诺：未来将严格按照执行《财务管理制度》、《现金管理制度》等制度，杜绝个人卡收款情形，确保所有销售收入与款项完整、准确。

同时，对于 2014 年曾经存在的个人卡收款事项，公司已经分别向主管税务机关怀化市国家税务局和贵州凯里经济开发区国家税务局进行了说明，相关税款已缴清，主管税务部门对此进行了盖章确认、无异议，不存在潜在的税务风险。

(三) 主要产品或服务的原材料、能源及供应情况

1、原材料、能源及供应情况

公司及子公司汽车整车销售业务的主要采购内容为授权品牌汽车，汽车后市场业务的主要采购内容为汽车零配件。由于汽车经销的商业模式主要采用 4S 店模式，公司及子公司汽车整车和零配件的供应商主要为汽车品牌授权方，产品较为充足，能够满足公司业务需求。公司及子公司作为零售商，基本不存在生产加工过程，产品成本主要是原材料成本。

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所需的主要能源为电力，由当地供电局提供，主要用于销售展厅照明、维修服务及其他后服务车间的少量动力。能源成本在公司及子公司总成本中的比重较低，能源价格变化不会对公司及子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较大影响。

2、报告期内各期前五名采购额及其占当期采购总额比重情况

2015 年度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性质	2015 年度采购金额（元）	占当期采购总额比重（%）
1	上海上汽大众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49,446,726.50	42.78
2	华晨宝马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6,841,532.85	18.32
3	宝马中国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6,914,807.69	16.62
4	东风本田汽车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3,052,011.56	15.96
5	上海大众汽车有限公司广州增城分公司	非关联方	13,675,011.46	2.35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			559,930,090.06	96.03

2014 年度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性质	2014 年度采购金额（元）	占当期采购总额比重（%）
----	-------	----	----------------	--------------

1	上海上汽大众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12,619,745.05	79.44
2	东风本田汽车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7,518,144.79	9.53
3	上海大众汽车有限公司广州增城分公司	非关联方	15,046,314.30	3.82
4	湖南永通华明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322,933.33	0.84
5	华晨宝马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992,497.96	0.76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			371,499,635.43	94.39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的前五名供应商中，除华晨宝马、宝马（中国）、东风本田、上海大众及其关联公司是品牌授权方外，其他供应商均是从事汽车经销业务的企业，公司及子公司对这些汽车经销商的采购主要为公司各 4S 店与同品 牌 4S 店调取车辆所致。

公司及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业务人员、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在上述供应商中占有权益。

（四）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履行完毕及正在履行的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未来发展或财务状况具有重要影响的合同主要如下：

1、汽车品牌授权经营合同

汽车品牌授权经营合同是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未来发展或财务状况具有重要影响的合同，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节之“四、公司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之“（六）汽车品牌经销授权”。

2、销售合同

报告期内，将金额 100 万元以上的合同认定为重大合同。因公司及子公司产品针对的客户群体是个人或家庭消费者、企事业单位，单个销售合同金额通常较小，仅有大中型客运企业或出租车公司的批量采购涉及大额合同的执行。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及子公司已履行完毕或正在履行的、合同标的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的重大合同如下：

客户名称	合同标的	合同时间	合同金额（元）	执行情况
贵州天柱县方源道路运输有限公司	新桑塔纳 1.6L 出租车版 60 台	2015.12.18	4,908,000.00	正在履行
黔东南万达出租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新桑塔纳 1.6L 出租车版 17 台	2015.11.01	1,411,800.00	已完成

黔东南黔岭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桑塔纳 1.6L 出租车版 26 台	2015.02.01	2,009,000.00	已完成
凯里市腾辉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新桑塔纳出租版 25 台	2014.07.01	2,150,000.00	已完成
会同县骏安驾校	BR265415 台	2015.06.07	1,077,000.00	已完成
会同县通汇出租车有限公司	新桑塔纳出租版 25 台	2015.01.03	2,090,000.00	已完成
会同县恒友公共交通客运有限公司	新桑塔纳特种车出租版 29 台	2014.11.30	2,566,500.00	已完成
洪江市辉宇交通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新桑塔纳 29 台	2014.09.22	2,517,200.00	已完成
会同县通汇出租车有限公司	新桑塔纳 BR25 台	2014.09.01	2,090,000.00	已完成
新晃县汽车客运有限公司	新桑塔纳出租版 17 台	2014.05.24	1,475,600.00	已完成
凯里经济开发区昆仑出租车有限责任公司	新桑塔纳出租版 50 台	2014.01.28	4,150,000.00	已完成

3、采购合同

公司及子公司采购品类主要为整车和汽车配件。整车采购一般按照与汽车品牌商确定的授权经销合同及经销商月度配额需求提报执行。

4、整车采购授信合同

授信机构	被授信方	授信金额(万元)	实际使用额(万元)	授信期间	利率	有无质/抵押、担保
宁波通商银行上海分行	怀化宝利	9000	37.18	2014/11/20-2015/11/20	年利率 6.5%	有
宝马汽车金融(中国)有限公司	怀化宝利	3500	-	2014/11/21-2015/11/21	年利率 8.25%	有
宝马汽车金融(中国)有限公司	怀化宝利	4100	2,786.93	2015/11/17-2016/11/17	年利率 7.5%	有
上海汽车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	6000	2,537.69	2013/7/30-2018/7/29	同期贷款利率上浮 181 个基点	有
农行武汉开发区支行	凯里德润	1900	895.00	2014/7/16-2015/7/15	每笔 0.5% 手续费	有
上海汽车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凯里佳成	6000	1,820.88	2013/09/06-2018/09/05	同期贷款利率	有

授信机构	被授信方	授信金额(万元)	实际使用额(万元)	授信期间	利率	有无质/抵押、担保
责任公司					加收不超过 400 个基点	

5、借款合同

将金额在 1000 万及以上的贷款合同列为主要借款合同。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的主要借款合同如下：

贷款人	借款人	借款金额(万元)	借款期间	借款利率	有无质/抵押、担保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怀化分行	公司	1000	2014/2/14-2015/2/13	基准利率基础上浮 25%	有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怀化分行	公司	1000	2015/4/21-2016/4/20	基准利率基础上浮 40%	有
中国工商银行凯里分行	凯里德润	1300	2014/6/13-2015/6/17	基准利率上浮 30%	有
中国工商银行凯里分行	凯里德润	1300	2015/3/2-2016/3/3	基准利率上浮 50%	有
贵州省农村信用社	凯里佳成	1600	2014/12/31-2015/12/31	月利率 8.4‰	有
贵州省农村信用社	凯里佳成	1500	2015/12/31-2016/11/30	月利率 8.4‰	有

六、公司所处行业概况、市场规模及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一) 行业概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零售业（F52）；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公司所属行业为批发和零售业下的汽车零售（F5261）行业。

我国最新国家标准《汽车和挂车类型的术语和定义》（GB/T 3730. 1—2001）对汽车有如下定义：由动力驱动，具有 4 个或 4 个以上车轮的非轨道承载的车辆，主要用于：载运人员和（或）货物；牵引载运人员和（或）货物的车辆；特殊用途。汽车可分为乘用车和商用车。乘用车在其设计和技术特性上主要用于载运乘客及其随身行李和（或）临时物品，包括驾驶员座位在内，乘用车最多不超过 9 个座位。乘用车分为以下 11 种车型。主要有：普通乘用车、活顶乘用车、高级乘用车、小型乘用车、敞篷车、舱背乘用车、旅行车、多用途乘用车、短头乘用车、越野

乘用车、专用乘用车。商用车在设计和技术特性上用于运送人员和货物，并且可以牵引挂车，但乘用车不包括在内。主要有：客车、半挂牵引车、货车。

公司所处细分行业为汽车销售服务业，为品牌汽车的授权经销商，是连接汽车生产商和汽车消费者的桥梁。公司以销售品牌汽车及其零配件、提供汽车保养和维修等汽车后市场服务为主营业务。公司授权经营上海大众汽车，其旗下有三家子公司和一家二手车交易平台公司。子公司授权经营华晨宝马、进口宝马、东风本田、上海大众等知名品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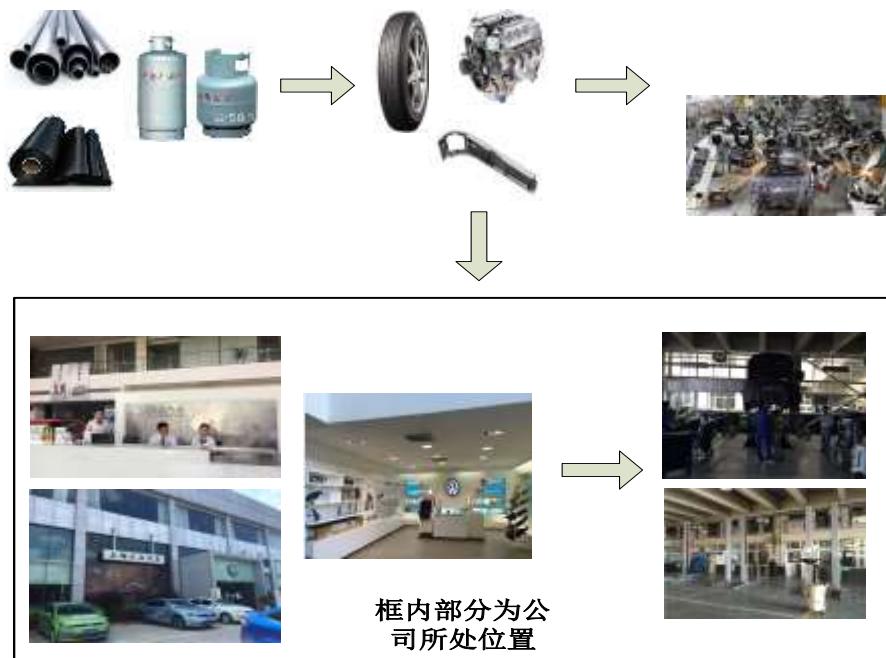
1、行业所处生命周期

汽车产业自诞生一百多年以来，一直被作为发达国家的经济指标。汽车产业是综合性产业，反映了一个国家的综合产业水平。中国汽车产业诞生于 20 世纪 50 年代初期，并于 1978 年改革开放前初步奠定基础。改革开放后到 20 世纪末，我国汽车产业飞速发展，并形成了完整的汽车产业体系，从载重汽车到轿车均开始全面发展。2001 年，中国加入世贸组织，此后我国汽车行业的市场规模、生产规模迅速扩大，同时积极学习发达国家汽车生产技术，不断创造自主品牌，逐渐从中国制造到中国创造迈进。目前中国已经成为世界上最重要的汽车生产国之一，我国的汽车行业也开始进入变革阶段，无论是政府还是汽车生产企业都在探寻汽车发展新方向，目前较为引人注目新方向的是新能源汽车。

公司属于汽车销售服务行业，是汽车产业中不可或缺的一环。随着整个汽车行业的发展，汽车销售服务行业也不断发展，处于高速的成长期。

2、与行业上下游的关系

汽车销售服务属于汽车行业产业的末端，直接面向最终消费者，是连接汽车及其零配件生产商和最终消费者的纽带和桥梁。汽车行业全产业链分为 5 个阶段，主要包括原材料供应、零部件生产、整车生产组装、销售、维修保养等环节。整个产业链具体情况及公司所处位置如下所示：



3、行业壁垒

(1) 品牌授权壁垒

目前，我国汽车经销企业的经营模式是以与汽车厂商签订的品牌授权许可协议为基础、进行的非独占许可经营。通常情况下，品牌授权许可协议由汽车厂商提供格式条款，其中会对汽车经销商的经营规模、人员配备、技术配备、技术服务、服务质量等作出具体要求，如在协议执行过程中，汽车经销商的4S店不能满足协议约定的前述条件，汽车厂商有权利终止与经销商的合作，撤销品牌授权许可。因此，新进入行业的企业很难在较短时间内达到汽车厂商对经销商的要求、从而与其签订品牌授权许可协议。

(2) 销售能力壁垒

汽车经销与汽车后市场服务企业需要强大的销售能力作为支撑，企业必须投入大量资金进行销售网络与销售团队的建设，以不断提升自身的销售能力。目前，行业内企业大部分已经建立了成熟的销售网络，新进入行业的企业很难在短时间内构筑成熟的销售能力并抢占市场。

(3) 资金壁垒

汽车经销商日常经营对现金流要求较高，企业整车采购一般需先付款后提车。因此，行业内企业需要较强的资金实力与较好的现金流情况作为日常经营的支撑，而资金实力较弱的企业很难进入行业。

4、行业监管

(1) 行业主管部门及监管体制

行业监管情况如下所示：

业务范围	主管部门与监管体制
乘用车整车销售	国务院商务主管部门负责全国汽车品牌销售管理工作，国务院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在其职责范围内负责汽车品牌销售监督管理工作。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商务主管部门、地方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分别在各自的职责范围内，负责辖区内汽车品牌销售有关监督管理工作
汽车维修	交通运输部道路运输司负责对我国汽车维修企业的经营许可、维修经营、维修质量、质量保证期制度、投诉处理、质量信誉考核、执法检查以及法律责任等进行管理

公司及子公司所处行业的主要行业协会组织为中国汽车流通协会（CADA）。

该协会成立于 1990 年，隶属于国务院国资委，主要职能为根据汽车流通行业的实际情况，贯彻执行国家政策法令，经常性向政府主管部门反映行业的有关情况，组织行业专题研讨，按照会员要求，开展咨询服务和组织经济工作交流，并与国外有关单位建立和开展对外联系与合作，促进行业的健康、有序发展。

(2) 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与行业相关的主要法规政策如下表所示：

序号	名称	颁布单位	主要内容	实施日期
1	《汽车品牌销售管理实施办法》	商务部、国家发改委、工商总局	规范汽车品牌销售行为，促进汽车市场健康发展，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规范在中国境内从事的汽车品牌销售活动	2005
2	《机动车维修管理规定》	交通部	规范机动车维修经营活动，维护机动车维修市场秩序，保护机动车维修各方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保障机动车运行安全，促进机动车维修业的健康发展	2005
3	《汽车总经销商和品牌经销商资质条件评估实施细则》	商务部办公厅	规范汽车总经销商、品牌经销商资质条件评估工作	2006
4	《汽车产业调整和振兴规划》	国务院办公厅	稳定汽车消费，加快结构调整，增强自主创新能力，推动产业升级，促进我国汽车产业持续、健康、稳定发展	2009
5	《关于促进汽车消费的意见》	商务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安部、财政部、税务总局、工商总局、银监会、保监会	推动汽车市场健康有序发展；进一步提高汽车营销和服务水平；鼓励购置节能环保型小排量汽车；大力培育和规范二手车市场；加快老旧汽车报废更新；努力开拓农村汽车市场；加大信贷支持力度	2009
6	《汽车产业发展政策》	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发改委	推进汽车产业结构调整和升级，全面提高汽车产业国际竞争力，满足消费者对	2009 修订

			汽车产品日益增长的需求,促进汽车产业健康发展	
7	《关于促进汽车流通业“十二五”发展的指导意见》	商务部	汽车流通规模进一步扩大;汽车流通网络进一步完善;汽车流通组织化程度提高;培育30家主营业务收入超100亿元的区域性汽车流通企业,3-5家超1000亿元的大型汽车流通企业	2011
8	《家用汽车产品修理、更换、退货责任规定》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保护家用汽车产品消费者的合法权益,明确家用汽车产品修理、更换、退货(三包)责任	2013
9	《关于停止实施汽车总经销商和汽车品牌授权经销商备案工作的公告》	工商总局	自2014年10月1日起,停止实施汽车总经销商和汽车品牌授权经销商备案工作;从事汽车品牌销售的汽车经销商(含总经销商),按照工商登记管理相关规定办理,其营业执照经营范围统一登记为“汽车销售”	2014
10	《关于促进汽车维修业、转型升级提升服务质量的指导意见》	交通运输部、国家发展改革委、教育部、公安部、环境保护部、住房城乡建设部、商务部、国家工商局、国家质检总局、中国保监会	鼓励连锁经营、规模化、专业化、品牌化发展,促进行业安全可持续发展;限制滥用汽车保修条款、强化维修标准化、规范化作业、建立健全维修质量纠纷调解和投诉处理机制;通过建立实施汽车维修技术信息公开制度、破除维修配件渠道垄断、加强维修人才队伍建设等保障措施,促进汽车维修行业转型升级,改善提升维修服务	2014 发布 2015 实施

5、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和不利因素

(1) 有利因素

① 汽车市场高速发展

伴随着技术更新换代,汽车生产成本不断降低,同时汽车品牌也得到了多元化发展,这导致汽车销售价格随之逐步降低。同时,伴随着我国经济的高速发展,人民收入不断增加、生活水平日益提高,在此背景下,汽车在我国已由奢侈品逐渐转变为日常生活的代步工具。2001年,国务院发布的《关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个五年计划纲要》直接带动了汽车产业和消费政策的全面调整,汽车概念开始进入普通家庭。此后,随着全球化经济的发展及国民收入水平的提高,汽车消费已经融入到居民的日常生活中,尤其是80后、90后的年轻消费群体对生活的质量要求更高、对汽车的要求更加多样化及个性化,这导致更多的汽车功能和技术被挖掘出来,进一步促进了汽车产业的加速发展。汽车整车制造业的高速发展直接带动了汽车经销、汽车零部件及配件、汽车后市场服务等市场的需求,

对公司所处行业的发展起到了重要的推动作用。

②新能源汽车行业开始起步

近年来，在环保压力下，政府倾向于出台一些抑制私家车购买需求的政策，从而对汽车行业的发展带来了负面影响。但与此同时，随着新能源汽车技术的迅猛发展，新能源汽车行业的发展开始起步，其产品也逐渐在国际与国内市场上获得了认可，相关政策的支持力度也不断上升。因此，新能源汽车行业的发展可能缓解环保压力对汽车行业的不利影响，从而保证公司所处行业持续发展。

③互联网的发展带动汽车产业的发展

互联网的加速发展为汽车产业的改革营造了良好的氛围。2015年，互联网巨头阿里巴巴宣布，将联手整车、二手车、本地服务等汽车相关企业，打造“互联网+汽车”产业，利用阿里大数据，将传统的4S服务升级为16S服务，重新定义未来车生活。2014年，淘宝汽车业务成交额约为396亿元，为我国汽车销量的增长做出了不可忽视的贡献。“互联网+汽车”的模式迎合了80、90后的新生代消费者的需求，符合时代发展的趋势。近几年来，新一代信息技术与汽车产业的加速融合推动了汽车行业格局的深化与改革，将引导汽车行业进入健康、成熟发展的快速通道，这对公司所处行业也有带动作用。

(2) 不利因素

①宏观经济出现调整迹象

汽车行业的发展与国家宏观经济的发展紧密相联。2014年，中国经济增长7.4%，2015年，据国家统计局官网发布的数据显示，第一季度与第二季度GDP增幅均在7%左右，增速出现平缓趋势。工业、房地产、投资结构性调整使得国内经济面临下行风险。如果宏观经济出现进一步调整，将可能导致居民收入水平降低、购买力减弱等后果，从而抑制汽车消费的增长。

②汽车产业产能过剩

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CAAM)公布的数据，2015年7月我国汽车销量创17个月以来新低，不少汽车制造商为促进销售，不得不采取降价措施。但2015年上半年，我国汽车产量却有所增长，因此汽车产业面临产能过剩的危机。据中国汽车流通协会发布的数据显示，2015年8月汽车经销商库存预警指数为48.7%，环比下降4.7个百分点，同比下降1.6个百分点。

③部分政策限制汽车行业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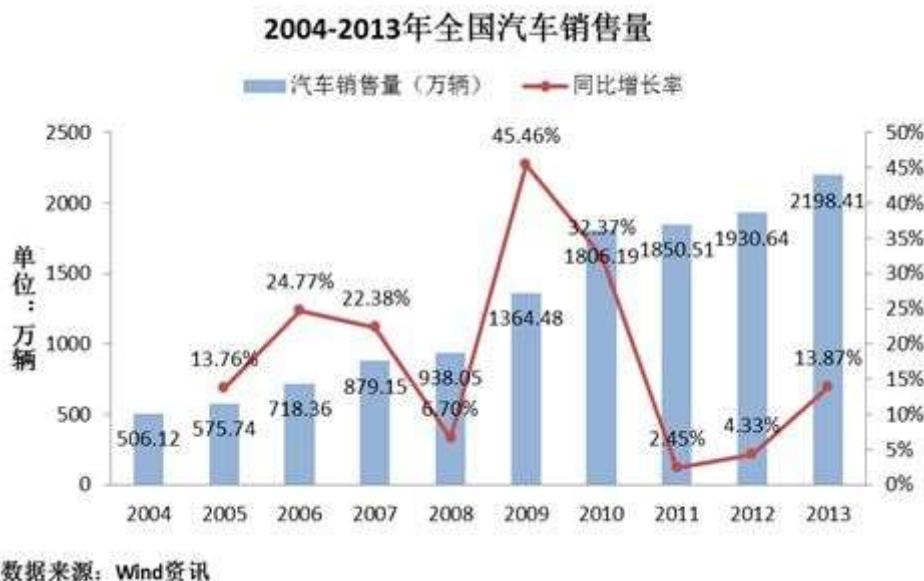
在环保、交通问题日益突出的今天，政府倾向于出台一些抑制私家车购买需求的政策，如尾号限行制度、汽车牌照竞价拍卖或摇号制度、大力发展并鼓励公共交通的政策等。这在一定程度上限制了汽车整车制造业的发展，从而对公司所处行业也产生了不利影响。

(二) 市场规模

1、汽车市场

近年来，在中国经济持续强劲增长、我国居民人均收入不断提高、我国城市化率不断提高、公路交通设施不断完善等因素的刺激下，我国汽车市场迎来了高速的增长，汽车品种日益丰富。随着我国居民购买力的增强，国内居民对汽车的消费观念已从奢侈品逐渐转为生活耐用品，汽车成为可承受的日常需求之一，相同消费能力的购买者容易产生一定程度的比较心理，从而形成汽车消费的直接推动力。汽车市场的良好发展为公司的汽车经销业务带来了广阔的市场空间，并间接推动了汽车零部件与汽车后市场服务的市场增长。

近十年来，我国汽车销售量情况如下图所示：



数据来源：Wind资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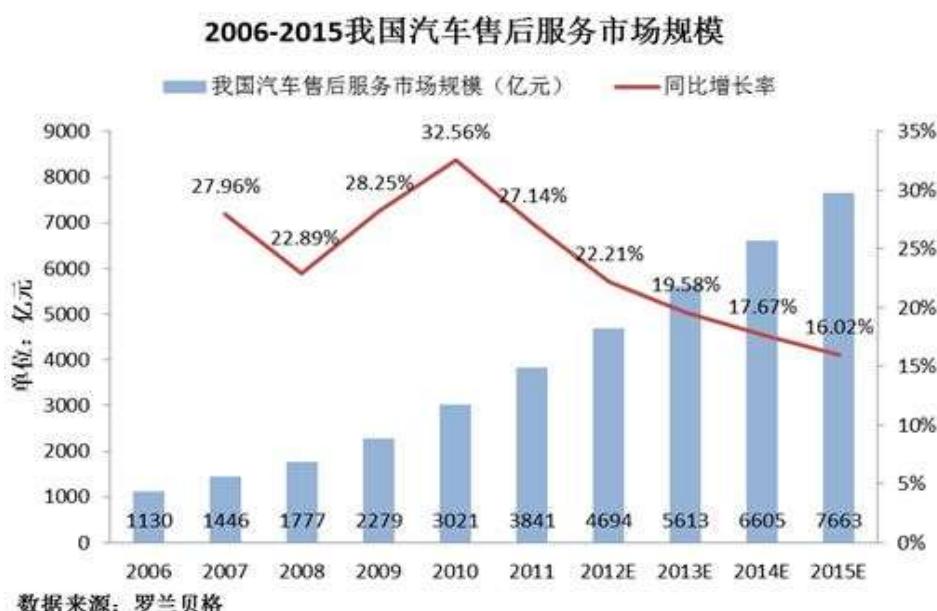
可见，近十年来，我国汽车市场发展迅速，发展速度于2009年达到超过45%的峰值。但2011年以来，我国汽车销量增速降幅明显，已经基本结束高增长时代。这主要是我国汽车保有量不断上升，汽车销量增长受到基数增加与社会承受能力有限的双重限制。预计在未来，我国汽车市场将保持低速但稳定持续的发展，这位公司所处行业带来了持续的市场空间。

2、汽车后市场

汽车后市场指汽车销售后、围绕汽车使用过程所产生的各种服务，涵盖了消费者买车后所需要的一切服务。其内容庞大而复杂。目前，汽车后市场已包含汽车养护、汽车保险、汽车维修及配件、汽车金融、汽车改装、二手车及汽车租赁、汽车电商等类别。2014年9月，《关于促进汽车维修业转型升级提升服务质量的指导意见》出台，首次全面提出“汽车后市场”概念，明确了汽车维修业在后市场中的作用和地位，行业也迎来了转型升级的良机。

汽车后市场的收益较为可观。美国汽车维修保养服务行业的毛利率普遍高达45%至50%，而从目前国内主导汽车后市场的经销商看，我国汽车后市场的业务平均毛利率为40%左右，远高于新车销售业务2%至9%的毛利率。

受汽车保有量不断上升、车龄逐渐老化、居民消费升级、人工成本上涨等因素影响，我国汽车后市场增长较为迅速，市场空间较为广阔。目前，我国的汽车后市场主要集中在维修及配件、汽车养护、汽车保险、汽车租赁、二手车交易等环节，相较于欧美等成熟汽车市场，仍处于初级阶段。我国现阶段乘用车平均车龄约3至4年，美国、德国、日本等国的成熟市场的车龄均在8年左右，我国现在已进入汽车后市场的扩大阶段，若车龄达到6年以上，将进入单车维修费用的高峰期。因此，随着汽车保有量增加及车龄的增长，我国汽车后市场将进入快速的成长阶段。根据罗兰贝格的报告，近年来我国汽车售后服务的市场规模如下所示：



可见，我国的汽车售后服务市场规模在2012年之前一直保持了20%以上的

高速增长。根据罗兰贝格的预测，之后的增长速度也将维持在 15%以上，到 2015 年的汽车售后服务市场有望超过 7000 亿元，成为世界上最大的汽车售后服务市场之一。

（三）基本风险特征

1、宏观经济波动的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对汽车整车制造业的依赖程度较高，而汽车整车制造业属于与宏观经济波动密切相关的行业。在我国，汽车通常属于非必需消费品，收入弹性较大，一旦我国宏观经济出现波动、人均可支配收入下降，汽车整车制造业的市场需求可能受到一定程度的冲击、汽车产销量可能出现下滑，这对公司所处行业的发展将产生负面影响。

2、品牌授权的风险

目前，我国汽车经销企业的经营模式是以与汽车厂商签订的品牌授权许可协议为基础、进行的非独占许可经营。通常情况下，品牌授权许可协议由汽车厂商提供格式条款，其中会对汽车经销商的经营规模、人员配备、技术配备、技术服务、服务质量等作出具体要求，如在协议执行过程中，汽车经销商的 4S 店不能满足协议约定的前述条件，汽车厂商有权利终止与经销商的合作，撤销品牌授权许可。在此合作关系中，品牌经销商、尤其是规模较小的经销商，通常处于弱势地位，一旦失去品牌授权许可，其经营将受到较大冲击。2005 年，我国商务部、发展改革委、工商总局联合颁布《汽车品牌销售管理实施办法》，进一步规范汽车品牌销售行为。该办法进一步明确了品牌经销商设立条件以及生产商和品牌经销商的权利义务，利于汽车销售行业的健康长足发展，但汽车经销企业失去品牌授权的风险依然存在。

3、流动性不足的风险

汽车经销商日常经营对现金流要求较高，企业整车采购一般需先付款后提车。因此，如行业内企业出现资金紧张等情况，其正常运营将受到较大的不利影响。

4、行业竞争日益加剧的风险

汽车经销企业与汽车厂商签订的品牌授权许可为非独占授权。随着汽车行业的发展，越来越多实力雄厚的投资者开始进入汽车经销与汽车后市场服务市场，行业竞争程度日渐提升。而由于行业内企业所提供的服务较为趋同，激烈的市场竞争

竞争很可能转变为价格竞争，这可能压缩行业的整体利润空间，从而给行业内已有的企业带来了风险。

2014 年 10 月，国家工商总局发出《关于停止实施汽车总经销商和汽车品牌授权经销商备案工作的公告》，自 2014 年 10 月 1 日起，停止实施汽车总经销商和汽车品牌授权经销商备案工作；从事汽车品牌销售的汽车经销商（含总经销商），按照工商登记管理相关规定办理，其营业执照经营范围统一登记为“汽车销售”。该方案放开了汽车单品牌的限制，打破了行业垄断格局，未来汽车经销行业将迎来大批进入者，市场竞争将趋于激烈。

（四）行业竞争格局

1、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国内大多数汽车企业实行品牌授权 4S 店的营销渠道模式，这一模式极大地推动了我国汽车消费市场的发展，但也造成了目前我国单一品牌汽车经销商数量较多、企业规模较小、行业集中度较低的竞争格局。

在汽车后市场方面，目前我国主要有五类参与者，即汽车 4S 店、传统大中型汽车维修厂、小型汽车维修路边店、汽车专项服务店、品牌汽车快修美容装饰连锁店。不同类别的市场参与者在面积大小、设备投资、人员素质、地点便利性、服务质量、服务时间、收费标准等方面差别较大。汽车 4S 店在整车品牌的影响下，拥有更好的信誉保证，从业人员的技术水平和素质也相对较高。因此，汽车后市场消费者对汽车 4S 店的认同程度和消费偏好通常高于其他渠道。

公司经过长期经营，已成为湖南西部较具影响力的汽车销售与综合型服务企业。在上海大众厂家华中地区排名中，公司多次被评先进并获得多项荣誉，公司经销的上海大众品牌在贵州凯里也占据了大部分市场份额。截至 2015 年 10 月 1 日，公司共拥有 4 家 4S 店及 1 家二手车交易平台，涉及授权汽车品牌 3 个，经营区域涉及湖南怀化、贵州凯里等地，并曾获得上海大众颁发的 2014 年度“四星级特许经销商”、2013 年度中南区域“卓越零售奖”、2012 年度“最佳集团协作奖”、2012 上半年度及 2013 上半年度“最佳进步奖”、“优秀合作伙伴”等多项行业荣誉。

2、公司竞争优势与劣势

（1）竞争优势

①区位优势

公司地处湖南怀化市。怀化是湖南的西大门，经济产业结构主要依托商贸物流业及旅游产业，是我国大西南的重要交通枢纽，随着湘黔、枝柳线铁路的相继开通，怀化在全国地理交通版块上的重要性日益凸显。近年来，随着国家对西部大开发的迅速推动，湘西南地区的经济发展也被注入了新的动力。目前，怀化整体经济发展水平与往年相比有了质的飞跃，通过拉通高速、高铁、民航等交通枢纽，怀化正朝着立体化、标准化、产业集群化的方向发展，市场潜力较大。

湖南省作为中国综合发展优势较高的省份，2014 年全省人均 GDP 达 6581.61 美元，公司面临的市场客户群体消费能力和消费意愿较高。2014 年，全国汽车销售量为 2349.19 万辆，同比增长 6.9%，其中湖南省汽车总销量为 55.92 万辆，同比增长 20.6%，怀化汽车乘用车销量 2.27 万辆，同比增长 21.6%。可见，无论是湖南省还是怀化市，其汽车销量的增速均高于全国平均水平，汽车市场在公司所处区域发展良好，这有利于公司的业务发展和规模扩张。

②销售、服务网络优势

公司成立至今，一直致力于在汽车销售和服务领域的发展，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湖南怀化、贵州凯里等地区拥有 4 家品牌 4S 店，已经建立了覆盖湘西周边区域的汽车销售与服务网络。通过较为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公司能够为消费者提供优质高效的汽车维修保养及其他增值服务。遍布大湘西区域的销售、服务网点布局，使得公司能够最大程度的赢得客户、服务客户，实现业务增长。此外，在“立足大湘西及黔东南”的发展战略下，公司还积极准备开拓现有地区以外的市场。

③品牌优势

公司的品牌优势包含两个方面：一是公司积累的自身品牌声誉，二是多元的经销汽车品牌。公司经过多年的行业积累，已经在湘西地区及周边的汽车经销行业具有一定的知名度，在消费者中拥有良好的口碑。

公司经销的品牌包括华晨宝马、上海大众、东风本田等，这些品牌属于不同的车系，不同的代理品牌和不同的代理车系可以使公司在多元化品牌经营中避免单一品牌带来的业绩波动。目前，公司正逐步扩大华晨宝马、上海大众、东风本田等品牌的销售，随着公司高端汽车战略的推进，“德众”品牌的知名度和美誉度也可能得到进一步提升，从而为公司其他相关业务的发展提供支持。例如，上

海大众一直是湖南怀化、贵州凯里等地汽车市场的标杆品牌，其销量在当地长期名列前茅；而随着近年来高档车市场在怀化等地的逐步升温，华晨宝马在当地市场的表现也较为突出。此外，公司还在部分地区成为销售某种品牌的唯一4S店，占据了区位品牌优势，如公司目前在湖南怀化独家经销华晨宝马、上海大众，在贵州凯里独家经销上海大众、东风本田等品牌。这种“唯一4S店型”模式使公司在部分区域具备较强的竞争优势，促进了公司的品牌形象树立和业务发展。

④管理模式优势

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在汽车销售、汽车维修等相关领域积累了丰富的行业经验，在信息化管理、集群化管理和业务协同性管理上具备一定优势。公司在推行标准化管理的基础上，正在逐步建立公司的监管职能和业务模块化管理。同时，公司还加强了4S店集群化管理，在湖南怀化、贵州凯里形成两个较大规模的4S店集群区，并在同一个集群内，汇合不同种类、不同档次的品牌，以同时满足客户的不同需求。

⑤客户服务优势

汽车经销行业竞争激烈，客户体验和口碑效应是决定公司业务是否能健康快速发展的因素。公司深刻认识到汽车售后服务的意义，一直重视对客户提供的车辆售后检测和维修服务，建立了客户管理分析系统，并可根据对客户车辆公里数、车辆价值、维修频次、维修部件等因素对客户需求进行分析和管理，以提升服务水平。目前，公司在客户服务方面积累了丰富的人才和经验，拥有一大批稳定忠实的客户，这为公司的快速发展奠定了基础。

⑥人才优势

公司所处行业为劳动密集型行业，专业人才是公司维持竞争力的重要因素，而公司在人才方面具有明显的优势。首先，公司的中高层管理人员大多具有五年以上管理经验与大专以上学历，能够较好的把握行业发展的方向并进行日常经营管理工作。其次，公司建立了多层次、全方位的人才培训机制，可结合内外部培训，运用德远培训大课堂、汽车制造商培训、赴外培训机构学习等方式，实现全员培训、强化员工业务素质。公司还推行了股权长效激励方案，以防止人才流失。最后，公司一直致力于引进外部优秀人才，以不断扩充员工队伍、促进业务的开展。

（2）竞争优势

① 发展资金不足的劣势

汽车经销行业属于资金密集型行业，随着公司经销网络的快速扩张以及采购、销售规模的增大，公司所需资金也将进一步增加。同时，公司自有资金相对较少，主要依靠债务融资来满足公司的资金需求，而目前公司各项债务融资余额已接近上限。因此，发展资金不足将可能成为限制公司规模扩张的重要因素。

② 市场区域较为集中的劣势

公司目前的销售区域主要集中在湖南省和贵州省，其中又以怀化市、凯里市及周边的湘西、黔东南地区为主，市场较为集中。在我国汽车销售服务业参与者众多、市场集中度较低、竞争优势主要体现在销售渠道与服务质量的背景下，我国汽车销售服务业竞争区域性较为明显，因此下游市场区域较为集中是行业内较为普遍的现象。但市场区域较为集中仍然可能使公司经营更易受到当地汽车市场与社会经济波动的影响，从而给公司经营带来了更大的风险。

③ 规模较小的劣势

虽然公司已经成为所在区域内较具影响力的汽车销售与综合型服务企业，但与国内大中型汽车经销集团相比，公司在规模上还有所欠缺，需要进一步扩大经营规模。

3、公司采取的竞争策略及应对措施

(1) 以 4S 店为核心，继续发展汽车销售与后市场服务业务

目前，公司在湖南省怀化市和贵州省凯里市设立了 4S 店，公司的销售服务网络已初具规模。

公司将立足于现有市场（即“立足大湘西及黔东南”），进一步完善品牌布局及产品结构，以怀化市为中心将汽车销售服务延伸到周边各个区、县城市，形成集销售、维修保养、零配件供应、信息反馈、汽车保险、金融、二手车交易为一体的综合连锁服务体系，力争在当地汽车市场形成区域性主导地位、降低公司服务半径的边际成本，以不断提升公司的综合盈利水平。

同时，公司还计划在现有市场以外不断开拓市场，逐步使公司发展为全国性的汽车经销集团，以降低公司对单一区域市场的依赖、从而降低经营的区域性风险。公司短期内的市场拓展计划如下图所示：



一般来说,公司若在其他地区新设 4S 店将会面临着获取整车生产商的授权、区域汽车保有量、区域 4S 店饱和程度、跨区域经营管理、4S 店面投资资金筹措等多方面的障碍。因此公司计划,在怀化市以外的汽车 4S 店主要通过与当地知名经销商合作的方式设立,这一模式能够充分利用当地知名经销商在本地的区域性优势和庞大的客户资源,有利于公司快速开拓市场、降低经营风险。

公司在其他地区开展 4S 店业务,将会面临现有管理能力、组织架构和业务流程控制与跨区域经营不相适应的障碍,若公司不能及时提升跨区域管理能力、改善组织架构和业务流程,将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2) 进入二手车交易服务市场

我国的二手车市场具有较大的发展潜力。据中国汽车网报道,在发达国家成熟汽车市场中,二手车业务大约占到汽车消费总量的 70%,美国、德国、瑞士和日本的二手车销量分别是新车销量的 3.5 倍、2 倍、2 倍和 1.4 倍;而在中国,在 2014 年创造了超过 2200 万辆的新车产销记录的同时,二手车交易规模只有 800 万辆左右,与成熟市场相比仍有很大差距。因此,业内专家预测,短期内中国二手车市场的年增长率将维持在 28%以上,这是一个潜力巨大的市场。

由于二手车交易市场前景诱人,且目前经营二手车的准入门槛较低,许多商家纷纷进入二手车交易市场领域,这导致我国二手车交易市场没有形成规模化、规范化、集约化的经营格局,市场竞争较为混乱无序,损害消费者权益的案例屡见不鲜。在这样的背景下,公司计划成立二手车交易平台思车网,争取面向全国

建立一个规范有序、以客户为导向的 O2O 模式二手车交易服务平台。

(3) 资本市场融资

公司计划拓宽融资渠道，争取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同时关注各类机构投资者，根据公司需要适时引入资本，以支持公司的上述发展计划。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三会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 三会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制定了章程，设立了股东会，由于公司规模较小，未单独设立董事会、监事会，仅设立执行董事和执行监事，建立了法人治理的基本架构。公司注册资本变更、股权转让等重大事项均经过股东会审议，但其他事项未履行相关程序，存在程序运行上的瑕疵。

股份公司自设立之日起，依法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制订了《公司章程》，约定各自的权利、义务以及工作程序，并根据《公司章程》制订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大会议事规则》、《监事大会议事规则》等各项规章制度和管理办法，以规范公司的管理和运作。

公司严格遵守《公司章程》和各项其他规章制度，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董事会秘书各司其职，认真行使权利、履行义务。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召开符合法定程序，各项经营决策也都按《公司章程》和各项其他规章制度履行了法定程序，合法有效，保证了公司的生产、经营健康发展。

自股份公司设立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召开了 3 次股东大会、3 次董事会、1 次监事会。

1、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决定公司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和决算方案。《公司章程》规定了股东的权利和义务，以及股东大会的职权。公司还根据《公司章程》和相关法规，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规范了股东大会的运行。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股东大会运行规范。自股份公司设立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召开 3 次股东大会，具体情况如下：

2015 年 9 月 2 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表决通过了股份公司章程，选举产生了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和监事会成员。

2015 年 11 月 17 日股份公司召开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注册资本由 2500 万元增加至 3500 万元。

2015年12月29日股份公司召开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对公司章程进行部分修订。新增汽车信息技术咨询、远程服务；代办汽车按揭贷款服务；互联网信息服务等经营范围。

2、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运行规范。公司董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自己的权利和履行自己的义务。自股份公司设立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召开3次董事会，具体情况如下：

2015年9月2日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董事长，聘任了高级管理人员。

2015年11月2日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司注册资本由2500万元增加至3500万元，并提请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5年12月9日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决议对公司章程进行部分修订。新增汽车信息技术咨询、远程服务；代办汽车按揭贷款服务；互联网信息服务等经营范围。

3、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制定了《监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运行规范。公司监事严格按照公司《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自己的权利和履行自己的义务。自股份公司设立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召开1次监事会。2015年9月2日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监事会主席。

（二）上述机构和相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上述机构的相关人员均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并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勤勉、诚信地履行职责。

然而，股份公司成立至今时间较短，虽然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制度，但是在实际运作中仍需要管理层不断深化公司治理理念，加强相关知识的学习，提高规范运作的意识，以保证公司治理机制的有效运行。

（三）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有限公司在实际运作过程中，基本能够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运作，就增加注册资本、股权转让、整体变更等重大事项召开股东会议进行决

议，但是也存在股东会届次记录不清、关联交易未履行相关决策程序等问题。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建立健全了公司治理机制，随着管理层对规范运作公司意识的提高，积极针对不规范的情况进行整改，并按照《公司法》制定了股份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以及《重大投资决策管理办法》、《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对外担保决策管理办法》及《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办法》等相关管理制度。

董事会认为，公司现有的治理机制基本能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以及能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同时，相关管理制度也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使各项生产和经营管理活动得以顺利进行，保证公司的高效运作。

未来公司将继续加强对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治理和规范运作方面的培训，充分发挥监事会的作用，督促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各尽其职，勤勉、忠诚地履行义务，使公司治理更加规范，以保证有限公司阶段的不规范情形不再发生。

二、报告期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存在少计少申报售后维修配件免保收入 441,946.98 元（不含税）的情形。就此，2014 年 5 月 6 日，怀化市国家税务局第一稽查局对申请人前述行为作出怀国一稽税稽罚[2014]11 号《税务行政处罚决定书》及怀国一稽税稽罚[2014]13 号《税务行政处罚决定书》，要求公司补缴增值税 75,130.99 元，并处以少缴税款 50% 的罚款 37,565.50 元以及滞纳金。2015 年 9 月 9 日，处罚机关出具该行为情节轻微，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的情况说明。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包括各子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未发生重大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三、独立运营情况

公司成立以来，产权明晰、权责明确、运作规范，在业务、资产、机构、人员、财务方面均遵循《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一）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拥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建立了与业务体系配套的管理制度和相应的职能机构，能够独立开展业务，在业务上完全独立于股东和其他关联方，与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

（二）资产完整情况

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而来，承继了有限公司的全部资产，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结构。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未以资产、信用为公司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债务提供担保，也未将公司的借款或授信额度转借给公司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公司对所有资产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和其他资源被公司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三）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机构独立，已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自成立以来，公司逐步建立了符合自身生产经营需要的组织机构且运行良好，公司各部门独立履行职能，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机构混同、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

（四）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和任职，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超越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做出人事任免的情形；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财务人员、其他核心人员等均是公司专职人员，且在本公司领薪，均未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公司及关联公司任职及领取报酬；公司的人事及工资管理与股东控制的其他公司及关联公司严格分离，公司建立了员工聘用、考评、晋升等完整的劳动用工制度，公司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完全独立。

四、同业竞争

(一)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投资的其他企业及同业竞争分析

(1)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投资的其他企业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为段坤良。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曾投资的企业及其投资、控制的下属企业如下表所示：

①段坤良直接投资的企业

企业名称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万元)	主营业务
湖南德远商贸集团有限公司	51%	8000	汽车销售、维修服务
怀化瑞恒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82%	300	汽车销售、维修服务
湖南信广投资有限公司	49.20%	1000	国家政策允许的产业投资
铜仁德恒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70%	1000	汽车销售、维修服务

②段坤良间接投资的企业

股东名称	企业名称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万元)	主营业务
湖南德远 商贸集团 有限公司	怀化德元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00%	1000	汽车销售、维修服务
	怀化宝众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00%	500	汽车销售、维修服务
	铜仁德和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75%	500	汽车销售、维修服务
	铜仁德佳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75%	500	汽车销售、维修服务
	怀化德润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00%	1000	汽车销售、维修服务
	怀化德鸿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00%	500	汽车销售、维修服务
	怀化凯成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00%	1000	汽车销售、维修
	怀化德瑞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00%	100	汽车销售、维修服务
	怀化德俊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00%	10	汽车销售、维修服务
	湖南洪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	10000	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
	贵州德坤投资有限公司	52%	1000	汽车销售、维修服务
	凯里经济开发区建瑞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72%	10	汽车销售、维修服务

	凯里经济开发区佳成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00%	800	汽车销售、维修服务
	怀化宝利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00%	1000	汽车销售、维修服务
	怀化经济开发区德信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30%	5000	在怀化经济开发区发放贷款及提供财务咨询

注：怀化宝利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凯里经济开发区佳成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的控制权均已转给拟挂牌主体。

③段坤良妻子杨永连投资的企业

企业名称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万元）	主营业务
怀化德远园林有限责任公司	79.13%	1000	风景园林绿化工程、园
怀化德荣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00%	2000	汽车销售、维修服务
凯里经济开发区德润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72%	1000	汽车销售、维修服务

注：凯里经济开发区德润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的控制权已转给拟挂牌主体。

(2) 同业竞争分析

1、怀化瑞恒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注册号	431202000009904
企业名称	怀化瑞恒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住所	怀化市鹤城区怀黔路狮子岩
法定代表人	王卫林
注册资本	300 万元
股东结构	公司持股 100%
成立日期	2011 年 12 月 22 日
经营范围	汽车（不含小轿车）、汽车零配件、汽车装饰品、二手车（不含报废车）、润滑油及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的销售；投资咨询（不含金融、证券、期货）；汽车装饰美容（不含洗车）；汽车租赁；代办汽车上户手续

2015 年 7 月 28 日，怀化瑞恒召开股东会，同意所有股东（高万平、段坤良、曾胜、王卫林、李延东、张辉、骆自强）将持有的全部股权转让给湖南德远商贸集团有限公司。2015 年 7 月 21 日，转让各方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本次转让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万元）	转让价格（万元）
1	高万平		15.00	15.00

2	段坤良	德远商贸	246.00	246.00
3	曾胜		3.00	3.00
4	王卫林		15.00	15.00
5	李延东		15.00	15.00
6	张辉		3.00	3.00
7	骆自强		3.00	3.00

本次股权转让后，怀化瑞恒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德远商贸	300.00	100.00%
	合计	300.00	100.00%

2015年7月28日，怀化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上述股权转让事宜。

2、铜仁德恒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 注册号	520602000228448
企业名称	铜仁德恒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住所	贵州省铜仁市碧江区贵州省铜仁市碧江区灯塔工业园13号公路旁
法定代表人	李桂林
注册资本	1000万元
股东结构	李桂林持股70%，王卫林持股30%
成立日期	2013年8月28日
经营范围	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进口本田品牌汽车销售；广汽本田系列品牌汽车及其它不属于小轿车系列的汽车；汽车零配件、汽车装饰品、润滑油、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的销售；信息咨询服务；汽车美容、汽车租赁、汽车装饰、二手车（不含报废车）销售；代办车辆上户手续。）。（以上涉及前置审批或许可的经营项目，须持审批文件或有效许可证从事生产经营活动）

2015年8月8日，铜仁德恒召开第一次股东会，同意段坤良将持有的铜仁德恒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70%的股权以7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李桂林；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

2015年8月8日，段坤良与李桂林订立了《股份转让合同》，并于2015年8月12日签订生效，约定公司股东段坤良将持有的铜仁德恒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70%的股权以7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李桂林。本次转让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万元）	转让价格（万元）
1	段坤良	李桂林	700.00	700.00

本次股份转让后，铜仁德恒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李桂林	700.00	70.00%
2	王卫林	300.00	30.00%
合计		1,000.00	100.00%

2015年8月12日，铜仁市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上述股权转让事宜。

3、湖南信广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 注册号	431200000036542
企业名称	湖南信广投资有限公司
住所	怀化市怀黔路狮子岩
法定代表人	杨永进
注册资本	1000万元
股东结构	杨永进持股 69.70%，高万平持股 10.10%，王卫林持股 10.10%，李延东持股 10.10%
成立日期	2011年3月9日
经营范围	国家政策允许的产业投资。

2015年8月31日，湖南信广召开股东会，同意段坤良、骆自强、曾胜、周丽琴、郭伟林将持有的湖南信广全部股份转让给杨永进；其他股东自愿放弃本次股份收购权益，并放弃优先购买权。

2015年8月31日，各方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书》。本次转让情况如下所示：

序号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万元）	转让价格（万元）
1	段坤良	杨永进	492.00	492.00
2	骆自强		60.00	60.00
3	周丽琴		60.00	60.00
4	郭伟林		60.00	60.00
5	曾胜		25.00	25.00

本次股份转让后，湖南信广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杨永进	697.00	69.70%

2	高万平	101.00	10.10%
3	王卫林	101.00	10.10%
4	李延东	101.00	10.10%
	合计	1,000.00	100.00%

2015年9月7日，怀化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上述股权转让事宜。

4、德远商贸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 注册号	431200000008362
企业名称	湖南德远商贸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	怀化市鹤城区怀南路18号
法定代表人	王卫林
注册资本	8000万元
股东结构	李延东持股52%，王卫林持股24%，高万平持股24%
成立日期	2003年12月19日
经营范围	保险业务代理（具体代理险种以许可证规定的为准，有效期至2017年6月9日止）；汽车销售（不含小轿车）、汽车零配件、金属材料、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润滑油、石油附产品（国家政策规定需专项行政审批的经审批后方可经营）、汽车装饰品的销售；汽车租赁；洗车、汽车装饰美容；二手车销售（不含报废车）；下列项目分支机构经营：代办车辆上牌上户；二手车交易市场；新旧车辆置换。

2015年8月8日，德远商贸召开股东会，同意段坤良将持有的德远商贸的股权进行股权转让。

2015年8月12日，段坤良与王卫林、李延东、高万平分别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书》。本次转让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万元）	转让价格（万元）
1	段坤良	李延东	3,748.00	2,904.00
		王卫林	1,508.00	1,168.00
		高万平	1,508.00	1,168.00

本次股份转让后，德远商贸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高万平	1,920.00	24.00%
2	王卫林	1,920.00	24.00%
3	李延东	4,160.00	52.00%
	合计	8,000.00	100.00%

2015年8月13日，怀化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上述股权转让事宜。

5、怀化德荣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 注册号	431200000030607
企业名称	怀化德荣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住所	怀化工业园区鹤城分园鸭嘴岩物流产业区
法定代表人	王卫林
注册资本	2000万元
股东结构	德远商贸持股100%
成立日期	2010年4月22日
经营范围	名爵品牌汽车、荣威品牌汽车及其他不属于小轿车系列汽车、二手车（不含报废汽车）、汽车零配件、汽车装饰品、润滑油、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的销售；信息（不含金融、证券、期货信息）咨询服务；汽车美容；汽车租赁；汽车装饰；代办车辆上牌、上户手续；二类机动车维修（小型车维修）（有效期至2017年8月5日）；

2015年8月26日，怀化德荣召开股东会，同意杨永连将持有的怀化德荣100%股份转让给德远商贸。2015年8月26日，转让各方签订了股份转让协议，本次转让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万元）	转让价格（万元）
1	杨永连	德远商贸	2,000.00	0

本次股份转让后，怀化德荣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德远商贸	2,000.00	100.00%
	合计	2,000.00	100.00%

注：杨永连为段坤良妻子。

2015年8月28日，怀化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上述股权转让事宜。

注：德远商贸旗下公司众多，结构较为复杂，管理层精力有限，不利于日常经营管理。从2013年开始，原湖南德远商贸集团有限公司股东商讨将德远商贸资产拆分整合，期间由于股东间意见不一致仅完成部分拆分工作。2015年6月，德远商贸控股股东段坤良思考将公司拆分并将经营业绩相对较好的几家汽车4S店整合在新三板挂牌。为了顺利推进该事项，段坤良与德远商贸其他股东进行多次商讨并在股权转让价格上作部分让步。现段坤良已退出德远商贸，并实质上不参与该公司的管理和日常经营。

在此次拆分过程中，段坤良将除拟挂牌主体及其子公司以外的全部股份转给德远商贸或

者无关联第三方。此次转让过程中，怀化瑞恒、湖南信广、铜仁德恒等公司或没有实际经营或利润微薄，因此均按照出资额进行转让。怀化德荣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名义股东是段坤良妻子杨永连，实质上是替德远商贸代持股份。股权代持的原因是 2015 年怀化德荣向怀化城南支行续贷款 2100 万，当时怀化德元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在该工行有 1800 万贷款，因当时德荣与德元同属德远商贸集团有限公司旗下的全资子公司，银行要求以集团授信申报该贷款，如果按集团授信周期长，流程复杂，如果以自然人股东授信周期短，流程简单，在此背景下 2015 年 02 月德远商贸将德荣股权交由杨永连代持。因此杨永连将怀化德荣股权转让给德远商贸时并无价款交割，仅办理工商变更手续。

6、德远园林

序号	企业名称	经营范围	关联关系	同业竞争
1	怀化德远园林有限责任公司	风景园林绿化工程，园林苗木、花卉、盆景，园林生产资料，园林设计。	段坤良配偶 杨永连持股 79.13%	业务方向不同，不存在同业竞争

截至本公开转说明书中出具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段坤良以及妻子杨永连除投资公司以及德远园林外没有投资其他企业，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二)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了避免未来可能发生的同业竞争，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段坤良向公司出具了《公司实际控制人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如下：

1、截至本承诺函签署日，本人没有在中国境内任何地方或中国境外，直接或间接发展、经营或协助经营或参与与股份公司业务存在竞争的任何活动，亦没有在任何与股份公司业务有直接或间接竞争的公司或企业拥有任何权益（不论直接或间接）。

2、本人作为股份公司控股股东的事实改变之前，本人将不会直接或间接地以任何方式发展、经营或协助经营、参与、从事与股份公司业务相竞争的任何活动。

3、在本人作为股份公司控股股东的事实改变之前，不会利用股份公司控股股东身份从事损害股份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经营活动。

4、如因未履行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而给股份公司造成损失，本人将对股份公司遭受的损失作出赔偿。

5、自本函出具之日起，本函及本函项下之声明、承诺和保证即不可撤销。

五、报告期资金占用情况及相关措施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被关联方占用资金的情形如下表：

往来科目	往来对象	2015年12月31日 余额(元)	2014年12月31日 余额(元)
其他应收款	贵州德坤投资有限公司	-	477,203.00
	凯里建瑞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	3,015,205.00
	杨永连	-	5,809,550.00
合计		-	9,301,958.00
占期末余额比例		-	35.71%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所有的关联方占款已经全部归还。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股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直接持股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段坤良	董事长、总经理	29,400,000.00	84.00%
2	郭伟林	董事	700,000.00	2.00%
3	易李播	董事、财务总监	1,050,000.00	3.00%
4	曾胜	董事、销售经理	1,050,000.00	3.00%
5	张辉	董事、售后经理	1,750,000.00	5.00%
6	骆自强	监事会主席	1,050,000.00	3.00%
7	杨菊香	职工监事	-	-
8	姜瑞庆	监事	-	-
9	周丽琴	副总经理	-	-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的亲属关系

除公司董事张辉与副总经理周丽琴为夫妻关系外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的协议与承诺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的协议情况

在公司任职并领薪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业务人员与公司均签订了《劳动合同》。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主要承诺

(1)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详细情况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本章节“四、同业竞争”部分。

(2) 严格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减少关联交易和杜绝资金占用的承诺

详细情况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本章节“五、报告期资金占用情况及相关措施”部分。

(3) 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股东未对股份自愿锁定作出特别承诺。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外兼职情况

姓名	在本公司职务	兼职单位名称	兼职职务	兼职单位与本公司关系
段坤良	董事长、总经理	怀化宝利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全资子公司
		湖南思车网二手车交易平台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控股子公司
		湖南中方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湖南德远商贸集团有限公司持股的企业
		湖南洪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湖南德远商贸集团有限公司持股的企业
郭伟林	董事	湖南思车网二手车交易平台有限公司	财务经理	控股子公司
骆自强	监事会主席	怀化宝利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监事、售后经理	全资子公司
姜瑞庆	监事	湖南思车网二手车交易平台有限公司	行政经理	控股子公司

注：根据湖南中方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2 月 29 日出具的《情况说明》，湖南中方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4 月获得银监会批准筹建，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段坤良被选举为董事，2015 年 12 月 1 日，公司正式成立。段坤良虽然自 2015 年 8 月不再为湖南德远商贸集团

有限公司股东及法定代表人，但为了不影响公司正常组建工作，故推迟到 2016 年 2 月份段坤良才提交辞职报告，目前公司已按公司章程履行增补董事的程序。

湖南洪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3 月 3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过了《关于段坤良辞去董事职务的议案》的决议，该公司已同意段坤良辞去董事职务，目前正在办理辞职手续相关流程中。

除上述兼职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不存在其他对外兼职情形。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姓名	在本公司职务	被投资单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姜瑞庆	监事	湖南思车网二手车交易平台有限公司	25.00	5.00%
周丽琴	副总经理	怀化德远园林有限责任公司	9.65	0.97%

上述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的公司与本公司不存在利益冲突。

(六)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合法合规、竞业禁止、诚信情况

经主办券商和经办律师核查，公司上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能够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另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出具声明，声明不存在违反竞业禁止的法律规定或违反与原单位的约定，不存在有关竞业禁止事项的纠纷或潜在纠纷。

(七) 报告期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1、董事变化

2013 年年初，公司执行董事为李延东；2015 年 5 月 25 日公司执行董事变更为段坤良。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董事会成员为段坤良、郭伟林、易李播、曾胜、张辉。

2、监事变化

2013 年年初，公司的监事为钟广捌；2015 年 5 月 25 日公司监事变更为骆自强；股份公司成立后，选举骆自强、姜瑞庆为公司监事，骆自强担任监事会主席。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杨菊香为职工代表监事，三名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一

届监事会。

3、高级管理人员变化

2013 年年初，公司的经理为李延东；2015 年 5 月 25 日，段坤良成为公司经理；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增加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具体如下：总经理段坤良、副总经理周丽琴，财务总监易辛播。

公司新的管理团队是在之前的管理团队基础上进行充实和适当调整而组建的，一方面保持了公司经营管理上的稳定性和持续性，另一方面也完善了公司经营管理层的人员结构，这将有利于公司进一步提高经营管理水平和公司的持续经营和发展。

综上所述，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是基于公司正常经营调整，整体而言公司经营团队稳定。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一、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4,016,055.72	9,748,245.2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2,007,559.57	2,838,219.47
预付款项	16,701,797.36	5,805,674.93
其他应收款	12,853,852.96	25,682,418.04
存货	83,825,319.90	69,968,055.5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12,384,057.98	12,016,766.99
流动资产合计	141,788,643.49	126,059,380.2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	-
固定资产	44,440,295.00	25,244,662.79
在建工程	-	5,295,428.67
无形资产	17,893,961.77	18,384,305.24
长期待摊费用	104,654.04	283,815.11
递延所得税资产	422,061.36	566,467.49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62,860,972.17	49,774,679.30
资产总计	204,649,615.66	175,834,059.50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14,332,991.99	74,881,918.39
应付票据	11,950,000.00	-
应付账款	388,168.35	2,411,506.31
预收款项	13,612,372.38	4,187,054.50
应付职工薪酬	972,301.94	829,082.20
应交税费	829,174.17	972,979.65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12,525,156.85	53,209,838.5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154,610,165.68	136,492,379.5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6,704,918.09	8,475,409.85
长期应付款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6,704,918.09	8,475,409.85
负债合计	161,315,083.77	144,967,789.4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5,000,000.00	10,000,000.00
资本公积	3,906,877.05	21,192,823.72
盈余公积	29,962.67	-
未分配利润	-125,718.93	-4,338,011.7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8,811,120.79	26,854,811.98
少数股东权益	4,523,411.10	4,011,458.11
所有者权益合计	43,334,531.89	30,866,270.0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04,649,615.66	175,834,059.50

合并利润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572,849,538.80	394,216,398.95
其中：营业收入	572,849,538.80	394,216,398.95
二、营业总成本	566,874,919.13	392,726,396.59
其中：营业成本	534,292,005.50	373,481,600.21
营业税金及附加	255,900.93	390,228.47
销售费用	11,736,099.97	6,870,427.09
管理费用	14,331,808.05	8,449,252.32
财务费用	6,465,715.51	3,115,824.27
资产减值损失	-206,610.83	419,064.2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投资收益	-	-
三、营业利润	5,947,619.67	1,490,002.36
加：营业外收入	440,830.95	35,892.06
减：营业外支出	387,525.34	106,075.25
四、利润总额	6,027,925.28	1,419,819.17
减：所得税费用	469,663.48	-249,395.96
五、净利润	5,558,261.80	1,669,215.13
其中：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4,487,942.45	-1,641,095.56
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5,146,308.81	1,616,164.78
少数股东损益	411,952.99	53,050.35
六、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20	0.06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20	0.06
七、其他综合收益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	-	-
八、综合收益总额	5,558,261.80	1,669,215.13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88, 618, 288. 47	462, 462, 152. 43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29, 850. 24	21, 182. 03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 608, 226. 04	500, 000. 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93, 356, 364. 75	462, 983, 334. 4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27, 623, 132. 89	451, 204, 421. 6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 384, 572. 85	7, 190, 805. 56
支付的各项税费	4, 656, 165. 49	2, 389, 493. 3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 466, 462. 29	7, 139, 514. 1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7, 130, 333. 52	467, 924, 234. 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 226, 031. 23	-4, 940, 900. 2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 601, 561. 83	206, 791. 8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 601, 561. 83	206, 791. 8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 060, 160. 20	24, 789, 351. 05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8, 190, 000. 00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 250, 160. 20	24, 789, 351. 0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 648, 598. 37	-24, 582, 559. 1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项 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5, 100, 000. 00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3, 500, 000. 00	41, 900, 000. 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1, 514, 650. 97	101, 220, 305. 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0, 114, 650. 97	143, 120, 305. 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5, 770, 491. 76	9, 900, 000. 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 064, 266. 10	3, 773, 229. 5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9, 654, 492. 63	96, 759, 642. 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1, 489, 250. 49	110, 432, 871. 5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 347, 599. 52	32, 687, 433. 4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 202, 833. 34	3, 163, 974. 0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 776, 741. 39	612, 767. 3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 979, 574. 73	3, 776, 741. 39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5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 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21,192,823.72	-	-4,338,011.74	-	4,011,458.11	30,866,270.0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	21,192,823.72		-4,338,011.74		4,011,458.11	30,866,270.0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25,000,000.00	-17,285,946.67	29,962.67	4,212,292.81		511,952.99	12,468,261.80
(一)净利润	-	-	-	-	-	-	-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5,146,308.81	-	411,952.99	5,558,261.80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5,000,000.00	-	-	-	-	100,000.00	25,100,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5,000,000.00	-	-	-	-	100,000.00	25,100,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3.其他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29,962.67	-29,962.67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29,962.67	-29,962.67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4.其他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六)其他	-	-17,285,946.67	-	-904,053.33	-	-	-18,190,000.00
四、本年年末余额	35,000,000.00	3,906,877.05	29,962.67	-125,718.93	-	4,523,411.10	43,334,531.89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4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 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15,427,515.66	-	-5,954,176.52	-	1,730,335.03	21,203,674.17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	15,427,515.66	-	-5,954,176.52	-	1,730,335.03	21,203,674.1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5,765,308.06	-	1,616,164.78	-	2,281,123.08	9,662,595.92
(一)净利润	-	-	-	1,616,164.78	-	53,050.35	1,669,215.13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1,616,164.78	-	53,050.35	1,669,215.13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3.其他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4.其他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六)其他	-	5,765,308.06	-	-	-	2,228,072.73	7,993,380.79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21,192,823.72	-	-4,338,011.74	-	4,011,458.11	30,866,270.09

资产负债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 209, 273. 29	4, 159, 976. 2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923, 538. 31	1, 767, 079. 22
预付款项	1, 404, 606. 45	122, 334. 12
其他应收款	4, 446, 792. 26	3, 840, 445. 75
存货	32, 584, 941. 90	35, 055, 082. 5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3, 860, 739. 88	6, 099, 760. 00
流动资产合计	47, 429, 892. 09	51, 044, 677. 9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33, 480, 091. 14	-
固定资产	2, 147, 560. 63	3, 194, 080. 25
在建工程	-	-
无形资产	-	-
长期待摊费用	104, 654. 04	232, 435. 15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 208. 86	35, 379. 01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35, 754, 514. 67	3, 461, 894. 41
资产总计	83, 184, 406. 76	54, 506, 572. 34

资产负债表（续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5,376,862.28	38,498,716.24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246,408.00	1,025,721.79
预收款项	4,122,573.38	1,552,080.00
应付职工薪酬	280,000.00	236,998.20
应交税费	401,101.37	910,885.64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2,163,690.54	3,938,314.6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42,590,635.57	46,162,716.48
非流动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42,590,635.57	46,162,716.4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5,000,000.00	10,000,000.00
资本公积	5,294,144.47	-
盈余公积	29,962.67	-
未分配利润	269,664.05	-1,656,144.14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	-
少数股东权益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40,593,771.19	8,343,855.8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3,184,406.76	54,506,572.34

利润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92,960,195.11	226,921,873.04
其中：营业收入	192,960,195.11	226,921,873.04
二、营业总成本	189,697,224.94	223,503,579.33
其中：营业成本	179,859,039.73	215,312,903.39
营业税金及附加	106,566.42	242,434.57
销售费用	4,063,030.49	3,252,818.36
管理费用	4,037,058.05	2,925,793.14
财务费用	1,684,210.86	1,880,829.17
资产减值损失	-52,680.61	-111,199.3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投资收益	-	-
三、营业利润	3,262,970.17	3,418,293.71
加：营业外收入	302,515.37	25,892.06
减：营业外支出	367,233.85	106,075.25
四、利润总额	3,198,251.69	3,338,110.52
减：所得税费用	338,427.50	27,799.83
五、净利润	2,859,824.19	3,310,310.69
六、每股收益：	-	-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20	0.06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20	0.06
七、其他综合收益	-	-
八、综合收益总额	2,859,824.19	3,310,310.69

现金流量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32, 775, 556. 29	264, 433, 075. 36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17, 008. 97	4, 129. 1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3, 392, 565. 26	264, 437, 204. 5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10, 363, 438. 45	250, 591, 158. 9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 377, 114. 81	2, 640, 000. 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2, 108, 320. 74	1, 591, 785. 0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 238, 535. 53	1, 497, 456. 6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0, 087, 409. 53	256, 320, 400. 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 305, 155. 73	8, 116, 803. 8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 601, 561. 83	206, 791. 8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 601, 561. 83	206, 791. 8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 650, 896. 78	743, 428. 91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9, 090, 000. 00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 740, 896. 78	743, 428. 9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 139, 334. 95	-536, 637. 0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5, 000, 000. 00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项 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	19,9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3,759,696.27	31,839,084.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8,759,696.27	51,739,084.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	9,9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88,042.94	1,880,829.1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 润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0,003,636.13	46,689,95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1,491,679.07	58,470,779.1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268,017.20	-6,731,695.1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33,837.98	848,471.6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54,738.26	406,266.6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88,576.24	1,254,738.26

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5 年度						所有者权益 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	-	-	-	-1,656,144.14	8,343,855.86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其他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					-1,656,144.14	8,343,855.8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25,000,000.00	5,294,144.47	-	29,962.67		1,925,808.19	32,249,915.33
(一)净利润	-	-	-	-	-	-	-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2,859,824.19	2,859,824.19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5,000,000.00	-	-	-	-	-	25,000,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5,000,000.00	-	-	-	-	-	25,000,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3.其他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29,962.67	-	-29,962.67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29,962.67	-	-29,962.67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4.其他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六)其他	-	-	-	-	-	-904,053.33	4,390,091.14
四、本年年末余额	35,000,000.00	5,294,144.47	-	29,962.67	-	269,664.05	40,593,771.19

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4 年度						所有者权益 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	-	-	-	-4,966,454.83	5,033,545.17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其他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	-	-	-	-	-4,966,454.83	5,033,545.1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	-	-	-	3,310,310.69	3,310,310.69
(一)净利润	-	-	-	-	-	-	-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3,310,310.69	3,310,310.69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3. 其他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4. 其他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	-	-	-	-1,656,144.14	8,343,855.86

二、审计意见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及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4 年度、2015 年度的利润表及合并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合并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计, 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6]第 810070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三、财务报表编制基础及合并范围变化情况

(一) 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 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 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 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 合并范围

1、合并报表范围确认原则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执行。公司所控制的全部子公司及特殊目的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2、合并范围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全称	注册地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怀化宝利	怀化市	2013年11月	1000万元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凯里德润	凯里市	2012年6月	1000万元	7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凯里佳成	凯里市	2012年7月	800万元	7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思车网	怀化市	2015年6月	500万元	90%	设立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变更情况:

公司名称	变更原因	是否纳入合并范围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怀化宝利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是	是

公司名称	变更原因	是否纳入合并范围	
凯里德润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是	4月-12月
凯里佳成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是	是
思车网	设立	是	-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合并日确定及被合并方收入、净利润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凯里经济开发区凯里德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72%	同一控制人控制	2015.6.30	股东会决议	44,046,060.77	392,796.79	61,685,625.81	526,565.13
凯里经济开发区凯里佳成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72%	同一控制人控制	2015.6.30	股东会决议	61,054,991.07	1,102,944.03	121,928,728.76	-403,604.66
怀化宝利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00%	同一控制人控制	2015.6.30	股东会决议	65,387,854.12	2,992,201.63	1,099,870.79	-1,794,582.93

合并对价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凯里经济开发区凯里德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凯里经济开发区凯里佳成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怀化宝利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合并对价	6,340,000.00	4,900,000.00	6,950,000.00
一货币资金	6,340,000.00	4,900,000.00	6,950,000.00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凯里经济开发区凯里德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凯里经济开发区凯里佳成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怀化宝利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合并日	上期期末	合并日	上期期末	合并日	上期期末
资产：						
货币资金	4,105,322.30	1,798,758.94	2,032,415.17	2,670,650.80	2,484,657.86	1,118,859.24
应收款项	10,335,283.59	8,511,154.07	6,442,883.15	8,343,907.02	13,917,971.88	13,308,689.26
存货	9,409,338.06	9,349,702.94	18,963,642.11		17,693,098.61	3,844,356.61
其他流动资产	842,652.73	982,658.52	3,084,778.26	3,916,621.56	4,213,566.78	1,017,726.91
固定资产	8,827,079.98	9,002,435.13	11,853,359.26			2,035,265.15
在建工程						5,295,428.67
无形资产	3,734,109.49	3,786,702.58	4,060,801.20	4,114,825.14		
长期待摊	28,527.85	41,694.52	19,588.02	9,685.44		
递延所得税资产	78,986.12	77,783.22	114,686.24	132,427.21	298,934.73	320,878.05

其他非流动资产						
负债:						
借款				18,858,672.15	27,418,088.97	12,999,939.85
应付款项	15,418,030.51	12,000,417.10	8,635,195.81	27,285,077.38	32,129,566.81	16,228,263.45
净资产	8,943,269.61	8,550,472.82	6,879,107.33	5,776,163.30	11,187,979.74	8,195,778.11
减: 少数股东权益	2,504,115.49	2,394,132.39	1,926,150.05	1,617,325.72		
取得的净资产	6,439,154.12		4,952,957.28		11,187,979.74	

为避免同业竞争、减少关联交易，完善公司产业链，提高公司业务的独立性、完整性，公司收购了凯里德润、凯里佳成以及怀化宝利。为了切入二手车交易市场，公司新设立思车网作为运营平台。

在细分市场方面，德众股份主要销售上海大众汽车，客户群体主要为一般消费者；怀化宝利主要从事宝马汽车的经销，汽车种类主要为豪华品牌的进口车，客户群体档次较高；凯里佳成与凯里德润分别从事上汽大众与东风本田授权经销，面对的客户销售区域集中在贵州凯里及周边地区；思车网主要从事二手车交易与服务。公司收购整合凯里德润、凯里佳成以及怀化宝利，新设成立思车网。既扩大了销售区域和客户群体覆盖，丰富了汽车销售品牌，又拓展了公司的业务范围，增强了公司的竞争力。

3、企业合并相关会计处理情况及准则依据

凯里德润、凯里佳成与怀化宝利在合并前后均受段坤良的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不是暂时性的，因此相关合并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公司在取得子公司控制权时，按被合并企业合并日净资产账面价值确认长期股权投资金额，实际支付对价与净资产账面价值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母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利润表包括参与合并各方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所发生的收入、费用和利润。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在合并利润表中单列项目反映。合并现金流量表包括参与合并各方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现金流量。

相关准则依据为《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对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规定如下：

第五条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第六条 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应当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第七条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被合并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合并方不一致的，合并方在合并日应当按照本企业会计政策对被合并方的财务报表相关项目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本准则规定确认。

第八条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行的债券或承担其他债务支付的手续费、佣金等，应当计入所发行债券及其他债务的初始计量金额。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应当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第九条 企业合并形成母子公司关系的，母公司应当编制合并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被合并方的各项资产、负债，应当按其账面价值计量。因被合并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合并方不一致，按照本准则规定进行调整的，应当以调整后的账面价值计量。

合并利润表应当包括参与合并各方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所发生的收入、费用和利润。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应当在合并利润表中单列项目反映。

合并现金流量表应当包括参与合并各方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现金流量。

四、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报告期变化情况

(一)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本报告期内为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3、计量属性在本期发生变化的报表项目及其本期采用的计量属性

采用的计量属性包括历史成本、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和公允价值。

4、现金流量表之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5、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提示：若采用此种方法，应明示何种方法何种口径）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冲减权益。

7、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被投资方可分割的部分）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

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下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①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

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

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②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

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投出或出售资产的交易，该资产构成业务的，按照本部分内容中“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和“7、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中披露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9、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

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③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⑤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②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

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①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10、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核算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含）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	
组合 1	除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外，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组合 2	应收款项中关联企业往来款不计提坏账准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	
组合 3	其他应收款中的押金、保证金、备用金等均进行单项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如经减值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则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20	20
3—4 年	40	4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有确凿证据表明可收回性存在明显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根据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1、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在途物资、原材料、库存商品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整车存货发出时按个别计价法，配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

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12、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确认为持有待售：

(1) 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

(2) 公司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已经取得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

(3) 公司已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4) 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13、固定资产的核算方法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	4.75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5	31.67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	5	23.75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9.5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13、无形资产的核算方法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①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②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40 年	法律法规规定年限

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年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14、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5、长期待摊费用的核算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包括汽车之家网站会员费、广告费等。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16、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7、职工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18、收入确认核算

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一般原则：

- (1) 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2) 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 (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4)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报告期内，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时点如下：

①对于整车销售，公司收入实现流程为：首先由客户提出订车申请，公司销售部门开具订车确认单。之后与客户签订产品订购协议书并由客户交付定金。收到客户支付的全款后，由销售部开具出库单，财务部根据销售出库单（包括收款收据、车辆合格证复印件、客户身份证复印件及销售合同等一整套其他资料）开具机动车销售发票确认收入（销售顾问同步填写相关交车环节资料：交车检查表、客户信息登记表，并由客户签字确认）；公司对其他 4S 店销售整车（调换车辆），一般由对方上门取货，在公司发货后确认收入。

②提供维修劳务时，公司根据客户的维修需求，出具零用件清单。待修好车后，通过 DMS 结算系统向客户出具结算单，财务部根据向客户出具的结算单确认收入的实现。

③ 汽车供应商返利的确认：公司下属各 4S 店的整车销售毛利主要来源于汽车供应商的返利，各汽车供应商按照各自商务政策，对各 4S 店在约定考核期间的提货量、销售量、售后服务情况、客户满意度调查结果等因素计算给予 4S 店返利（销售折让）。由于该部分返利附有一定的考核条件，所以其支付有一定的滞后性。车厂供应商一般于下季度返还上一季度的返利。公司在年末根据返利政策对本年内已经销售但尚未返还的车辆返利进行预估，待次年实际收到时将预估的返利冲回，冲减收到返利当期的采购成本。

19、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

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0、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1、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各类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2、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①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②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二) 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情况

2014年初，财政部分别以财会[2014]6号、7号、8号、10号、11号、14号及16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2014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2014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2014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2014年修订）》及《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要求自2014年7月1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鼓励在

境外上市的企业提前执行。同时，财政部以财会[2014]23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2014年修订)》(以下简称“金融工具列报准则”)，要求在2014年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告中按照该准则的要求对金融工具进行列报。

经本公司董事会决议通过，本公司于2014年7月1日开始执行前述除金融工具列报准则以外的7项新颁布或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在编制2014年年度财务报告时开始执行金融工具列报准则。本公司无需要调整的事项，对当期和列报前期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无影响。

五、主要税项

(一) 税项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7%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3%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25%

(二) 税收优惠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享受税收优惠。

六、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分析

(一)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及毛利率

1、营业收入及变动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占比

项目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571,095,048.55	99.69%	394,123,109.22	99.98%
其他业务收入	1,754,490.25	0.31%	93,289.73	0.02%
合计	572,849,538.80	100.00%	394,216,398.95	100.00%

公司其他业务收入主要为办理上汽财务按揭贷款业务，上汽财务支付给公司

的代理服务费、车载导航仪的销售等。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99.69%、99.98%，主营业务突出、明确。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呈逐年上升趋势，其主要原因有：第一，随着公司及子公司在所经营区域业务的发展，销售规模逐步扩大，客户及经销的品牌汽车保有数量逐步增长，售后服务业务的收入规模整体提升；第二，公司业务处于稳步扩张阶段，子公司怀化宝利、凯里佳成、凯里德润相继成立并取得授权经营权，子公司经过前期的筹备建店及业务宣传阶段，汽车品牌及服务逐步得到客户的认可，整车销量稳步增长；第三，为了应对 2015 年汽车行业的整体下行趋势，公司加大了销售力度，部分子公司如凯里德润采取了加大降价幅度的营销策略来应对，相应提升了销售规模，这也在一定程度上促进了公司收入的增长。

（2）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及服务类型划分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来自整车销售和售后维修，按类别分类的销售收入及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如下：

收入类别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整车销售	526,297,845.52	92.16%	367,313,919.42	93.20%
售后维修	44,797,203.03	7.84%	26,809,189.80	6.80%
合计	571,095,048.55	100.00%	394,123,109.22	100.00%

（3）公司各 4S 店单店收入与净利润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各 4S 店单店收入与净利润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民币元

单位名称	2015 年收入	2014 年收入	2015 年净利润	2014 年净利润
德众股份	192,960,195.11	226,921,873.04	2,859,824.19	3,310,310.69
凯里德润 ^{注1}	97,922,114.92	45,505,861.28	335,821.90	557,092.03
凯里佳成	120,279,870.27	121,928,728.76	1,161,739.01	-403,604.66
怀化宝利	167,532,308.62	1,099,870.79	1,274,517.27	-1,794,582.93

注 1: 凯里德润 2014 年纳入合并范围的期间为 2014 年 4 月至 12 月，因此凯里德润 2014 年的期间数据包括收入、净利润等均为 2014 年 4 月至 12 月的数据，不包括 1 月至 3 月。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其他处涉及凯里德润 2014 年期间数据的，均按此口径列示。

德众股份 2015 年相比 2014 年的收入与净利润有所下降，主要是由于 2015 年汽车产业不景气，产销量增速均出现下滑，行业格局也发生一定变化。国产自主品牌市场占有率有所提升，中外合资品牌车的市场占有率相对下降。德众股份的销售也受到一定程度影响。公司相应采取了降价的应对措施，但是由于整体降价幅度不高，拉动销售的效果不明显，销售收入还是出现了一定程度的下滑。

凯里德润 2015 年相比 2014 年的收入增长幅度较高，但是净利润有所下降，主要是由于如下原因：1) 在 2015 年汽车产业整体不景气的行业背景下，凯里德润采取了降价的应对措施且降价幅度较大，带动整体销量增长，收入相应增加。2) 由于 2015 年较大幅度的降价促销，影响了 2015 年的毛利率，进而影响了 2015 年的净利润。3) 由于 2014 年中日关系紧张，反日民族主义情绪泛起，厂家为对冲该外部环境影响，2014 年返利力度较大，导致 2014 年返利较高。随着外部环境的改善，2015 年厂家返利政策也有所逐步收紧，影响了 2015 年的净利润。

凯里佳成 2015 年相比 2014 年的收入受行业整体环境影响，略有下降，但净利润增长较快，主要由于 2015 年凯里佳成的返利较多导致。2014 年凯里佳成业务刚起步，当时的销售经理对于返利政策的理解和掌握不熟悉，后续凯里佳成更换了更有经验、更知悉大众品牌返利政策的销售经理，采取了更有针对性的销售策略，从而提升 2015 年的返利水平。同时，由于凯里佳成 2015 年收到建店返利 337.82 万元，该返利与 2015 年的销售业绩不直接挂钩，这也整体提升了 2015 年凯里佳成的返利水平。

2015 年相比 2014 年怀化宝利的收入与净利润均增长较快，主要是由于 2014 年怀化宝利刚筹建完成，业务未正式走上正轨。经过 2014 年的筹备建店及业务宣传阶段，汽车品牌及服务逐步得到客户的认可，整车销量稳步增长。加之当年怀化宝利收到建店返利，因此收入与利润增长较快。

(4) 不同店单位面积的收入、净利润数据、差异原因及同行业比较

报告期内，公司各 4S 店单店的单位面积收入与净利润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民币元

单位名称	2015 年单位面积 收入 ^{注1}	2014 年单位面积 收入	2015 年单位面积 净利润	2014 年单位面积 净利润
德众股份	43,854.59	51,573.15	649.96	752.34
凯里德润	20,990.81	9,754.74	71.99	119.42
凯里佳成	30,928.23	31,352.21	298.72	-103.78
怀化宝利	15,714.50	103.17	119.55	-168.33

注 1：计算单位面积收入与单位面积净利润指标的面积为营业面积。营业面积按各 4S 店经营场地的占地面积计算，主要包括展厅、接待区和维修车间等，下同。

不同 4S 店单位面积的收入、净利润的差异较大，主要受经销汽车品牌、消费者偏好、开业时间长短、店面规模、所处地理位置、区域市场竞争、新车型推出时间、数量以及厂家返利政策、各店自身经销策略等多方面因素的综合影响。

2014 年公司各 4S 店单位面积收入、净利润与同行业比较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经销品牌	公司名称	下属 4s 店名称	单位面积收入	单位面积净利润
上海大众	湖南德众汽车销售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德众汽车	51,573.15	752.34
	湖南德众汽车销售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凯里佳成	31,352.21	-103.78
	广州南菱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花都大众 ^{注1}	49,400.00	-200.00
东风本田	湖南德众汽车销售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凯里德润	9,754.74	119.42
	辽宁运通车联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鞍山汇通	21,700.00	300.00

宝马	湖南德众汽车 销售服务股份 有限公司	怀化宝利 ^{注1}	15,714.50	119.55
	广州南菱汽车 股份有限公司	惠州奥迪 ^{注1}	105,700.00	1,500.00

注 1：将公司下属 4S 店按照授权经销的品牌进行分类后，跟同行业同品牌的 4S 店进行对比。考虑到同行业数据的可比性与可获得性：(1) 德众股份、凯里德润、凯里佳成的对比基数以 2014 年数据为准。由于怀化宝利 2014 年底才正式营业，因此采用其 2015 年数据进行对比。(2) 选取与宝马同级别的高档轿车 4S 店惠州奥迪作为对比参照 4S 店。(3) 花都大众与惠州奥迪的数据为 2013 年的数据。(4) 广州南菱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与辽宁运通车联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均为股转系统挂牌企业。

可以发现，不同企业 4S 店虽经销相同或同档次汽车品牌，但因所处市场区域不同、企业销售能力差异、不同店面的成熟程度等原因，单位面积的收入、净利润存在较大差异。

报告期内，存在亏损的店面主要是 2014 年凯里佳成与怀化宝利分别亏损 -403,604.66 元、-1,794,582.93 元。其中，凯里佳成 2014 年亏损主要是由于返利较少导致。由于凯里佳成是新开业店面，当时的销售经理对于返利政策的理解和掌握不熟悉，后续凯里佳成更换了更有经验、更熟悉大众品牌返利政策的销售经理，采取了更有针对性的销售策略，从而提升 2015 年的返利水平。怀化宝利 2014 年亏损主要是由于怀化宝利 2014 年 12 月中才开业，当年营业时间未足 1 个月，车辆销售业务尚未正式展开，导致 2014 年亏损。

(5) 公司门店的名称、地域分布、营业面积、开业时间、租金水平、装修支出

门店名 称	地域分 布	营业面积 (平方米)	成立时间	开业时间	租金水 平(元/ 月)	装修支出(元)
德众股 份	湖南省 怀化市	4,400.00	2010 年 2 月	2010 年 2 月	30,000	租赁房屋，无 装修支出
凯里德 润	贵州省 凯里市	4,665.00	2012 年 6 月	2013 年 3 月	自建，无 租金	报告期内无装 修支出

凯里佳成	贵州省 凯里市	3,889.00	2012年7月	2013年9月	自建,无租金	报告期内无装修支出
怀化宝利	湖南省 怀化市	10,661.00	2013年11月	2014年12月	自建,无租金	4,414,845.45

(6) 报告期各期各门店的营业收入、营业税缴税金额、净利润等情况。

2014 年

门店名称	营业收入(元)	营业税缴纳金额(元) ^{注1}	净利润(元)
德众股份	226,921,873.04	1,789,649.62	3,310,310.69
凯里德润	61,685,625.81	17,940.29	557,092.03
凯里佳成	121,928,728.76	1,158,112.26	-403,604.66
怀化宝利 ^{注2}	1,099,870.79	0	-1,794,582.93

2015 年

门店名称	营业收入(元)	营业税缴纳金额(元) ^{注1}	净利润(元)
德众股份	192,960,195.11	1,271,676.42	2,859,824.19
凯里德润	97,922,114.92	309,609.12	335,821.90
凯里佳成	120,279,870.27	532,221.82	1,161,739.01
怀化宝利 ^{注2}	167,532,308.62	167,226.93	1,274,517.27

注 1：该列数据为公司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其附加税。

注 2：凯里德润 2014 年缴纳的增值税及其附加税相比收入金额偏小，怀化宝利 2014 年缴纳的增值税及其附加税为 0, 2015 年缴纳的增值税及其附加税相比其收入金额也偏小的原因：前期留抵增值税进项税额较大。

(7) 分地域列示营业收入金额及占比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分区域的金额及占比情况如下：

区域	2015 年度(元)	占比	2014 年度(元)	占比
华中地区	358,169,692.07	62.52%	227,447,866.91	57.70%
西南地区	214,679,846.73	37.48%	166,768,532.04	42.30%
合计	572,849,538.80	100.00%	394,216,398.95	100.00%

2、营业成本及变动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成本占比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主营业务成本	533,917,906.39	99.93%	373,481,600.21	100.00%
其他业务成本	374,099.11	0.07%		
合计	534,292,005.50	100.00%	373,481,600.21	100.00%

备注：2015 年度，其他业务成本系车载导航仪销售成本。

(2) 主营业务成本按提供的产品及服务类型划分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整车销售	503,626,551.93	94.33%	354,553,154.43	94.93%
售后维修	30,291,354.46	5.67%	18,928,445.78	5.07%
合计	533,917,906.39	100.00%	373,481,600.21	100.00%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成本主要为整车销售成本、零配件成本及售后维修人员工资。营业成本主要随着营业收入的增长而上升。

(3) 公司的成本结构如下：

① 整车销售与售后维修的成本构成

整车销售：公司整车销售的成本全部为车辆的采购成本，扣掉当期返利之后为营业成本。具体结构如下：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采购成本	558,469,683.94	110.89%	365,504,720.32	103.09%
返利金额	-54,843,132.01	-10.89%	-10,951,565.89	-3.09%
合计	503,626,551.93	100.00%	354,553,154.43	100.00%

2015 年返利金额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提升较多，主要是公司及子公司凯里佳成的返利比例提升所致。就本公司经销的上海大众品牌汽车而言，基于 2015 年上海大众旗下不同系列车辆当年的销售情况，上海大众增强了返利力度，推出了比 2014 年激励程度更强的返利政策，公司积极响应获得了相应的返利。而凯里佳成在 2014 年获得返利较低，2015 年提升较多。主要由于 2014 年凯里佳成业务刚起步，当时的销售经理对于返利政策的理解和掌握不熟悉，后续凯里佳成

更换了更有经验、更知悉大众品牌返利政策的销售经理，采取了更有针对性的销售策略，从而提升 2015 年的返利水平。同时，由于凯里佳成 2015 年收到建店返利 337.82 万元，该返利与 2015 年的销售业绩不直接挂钩，这也整体提升了 2015 年凯里佳成的返利水平。

售后维修：公司的售后维修成本包括零配件的采购成本及售后维修人员的人工成本。具体结构如下：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维修材料	26,018,473.37	85.89%	16,657,636.28	88.00%
维修工时	3,703,186.84	12.23%	2,108,880.60	11.14%
制造费用	569,694.25	1.88%	161,928.90	0.86%
合计	30,291,354.46	100.00%	18,928,445.78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售后维修的成本中，绝大部分是维修材料与维修工时，其中维修材料与维修工时的比重基本保持稳定。制造费用主要为维修设备折旧费用。

②报告期内各期末暂估确认返利的依据、方法、金额以及期后冲回的金额

1) 德众股份与凯里佳成经销的上海大众品牌返利依据与方法

a. 月度促销返利。4S 店完成上汽大众的进货任务，从上汽大众进货的车辆可以享受相对应的部分车型的进货折让。同时，可以根据销售完成情况享受部分车型的销售返利。相对应车型固定返利额×进货或享受相应车型的数量。返利具体体现形式为：在下次采购时，抵扣下次的购车款。

b. 销售达成返利。根据车辆开票销售价格的百分比，按照不同档次季度总体零售完成率确定返利比例。在完成目标完成率的基础上（季度总体民用车目标完成率 $\geq 90\%$ 同时各车型大类目标完成率 $\geq 80\%$ ），再根据季度总体零售完成率的分档结果，确定具体的返利比例。返利具体体现形式为：在下次采购时，抵扣下次的购车款。

c. 销售、售后综合满意度返利。根据季度销售量与销售或售后服务满意度

综合成绩（优秀、良好、合格/一般、不合格）以及在区域内的排名情况，确定返利金额。此返利当月预发 70%，剩余部分在季度末发放。返利具体体现形式为：在下次采购时，抵扣下次的购车款。

d. 市场推广返利。该返利为补贴 4S 店的市场推广费之用。其上限为当季 4S 店市场推广费的 50%，在 50% 范围内，再根据 4S 店市场推广业绩确定具体返利发放金额。由总部与分销中心对市场推广活动的效果及费用进行核实。此返利当月预发 70%，剩余部分在季度末发放。返利具体体现形式为：在下次采购时，抵扣下次的购车款。

2) 凯里德润经销的东风本田品牌返利依据与方法

a. 整车销售返利

a1. 新车提车返利。考核周期为双月。当考核周期的提车完成率大于等于 80% 时，根据厂家政策确定的每个车型的具体返利金额为标准，用提成完成率乘以返利标准，确定当期的新车提车返利金额。完成率等于实际提车数量除以目标提车数量。厂家的返利以冲抵下期采购车辆的成本方式发放。

a2. 新车销售返利。考核周期为双月。当 4S 店每销售一台车，即可按该车型的既定返利金额计算返利。厂家的返利以冲抵下期采购车辆的成本方式发放。

a3. 二手车置换返利。考核周期为双月。当 4S 店发生二手车置换业务经过厂家审核通过后，按照按该车型的既定返利金额计算返利。厂家的返利以冲抵下期采购车辆的成本方式发放。

a4. 销售满意度返利。考核周期为半年。销售满意度返利等于厂家确定的返利基数乘以客户满意度成交系数再乘以投诉系数得出。厂家的返利以冲抵下期采购车辆的成本方式发放。

b. 售后零配件销售返利

b1. 日常基础工作返利。对于区域综合排名前 20% 的，每季度返利 4 万元。

区域综合排名在 21% 至 40% 的，每季度返利 2 万元。区域综合排名在 41% 至 70%，每季度返利 1 万元。返利金额直接冲抵 4S 店配件采购款。

b2. 纯正零部件订货返利。该返利等于常用零部件订货额乘以第一类返点比例加用品订货额乘以第二类返点比例。其中，第一类返点比例根据保养单车订货金额和保养达成率两个指标不同矩阵组合，确定不同的返点比例。其中，保养单车订货金额等于保养零件清单范围内订货额（不含税）除以保养台次。保养达成率等于实际保养数量除以目标保养数量。第二类返点比例由用品订货单台金额确定。该金额小于 200 元时，返利比例为 7%；该金额在 200 至 400 元之间，返利为 11%；该金额大于 400 时，返利比例为 15%。其中，用品订货单台金额=用品订货额（不含税）除以登录台次。返利金额直接冲抵 4S 店配件采购款。

b3. 客户维系返利。该返利按季度统计，由基础奖励加增量奖励构成。其中基础奖励等于上年度本店季度忠诚客户数量乘以 30 元/位乘以本店忠诚客户季度维系比例系数。增量奖励等于：以本店 2016 年忠诚客户数减去 2015 年忠诚客户数的差额除以全国各店增量的总数乘以全国增量奖励总分配额。返利金额直接冲抵 4S 店配件采购款。

b4. 综合奖励返利。以售后管理各项指标为基准，根据管理客户数量差异进行分级及季度得分排名，根据分级以及排名情况，对 4S 店给予额外追加返利。返利金额直接冲抵 4S 店配件采购款。

3) 怀化宝利经销的宝马品牌返利依据与方法

a. 计划完成率返利。包括整车计划完成率返利和零配件采购额完成率返利，其中整车计划完成率返利，根据年度任务完成率给予提车总额的 3% 奖励；其中 2.5% 为季度零售奖励、0.5% 为年度采购奖励；售后零配件采购奖励按完成率进行考核， $95\% > \text{完成率} \geq 90\%$ ，奖励零配件采购金额的 2%； $100\% > \text{完成率} \geq 95\%$ ，奖励零配件采购金额的 4%； $\text{完成率} \geq 100\%$ ，奖励零配件采购金额的 8%；支付方式

为以现金方式发放或者抵减下期车辆采购金额。

b. 忠诚之悦返利。该返利为采购金额的 0.7%:包括销售忠诚之悦奖励 0.35%，前提是销售忠诚之悦成绩达到 75 分；售后忠诚之悦奖励 0.35%，前提是售后忠诚之悦成绩达到 72 分；忠诚之悦成绩根据厂家服务调查结果来确定；发放条件：

b1. 2016 年第一季度、第二季度和第三季度的忠诚之悦奖金按照加入考核的经销商当季度的实际表现衡量，并在下一个季度进行支付；b2. 2016 年全年实际奖金，是根据与奖金关联的平均季度成绩对应的奖金比例和不与奖金关联的季度奖金比例按各自权重综合计算；b3. 年末实际支付奖金=2016 年全年实际奖金-已发放奖金（第一、二、三季度已发奖金总和），并在次年的第一季度进行发放。支付方式为以现金方式发放或者抵减下期车辆采购金额；

c. 特殊返利。对于宝马 7 系，宝马中国给予额外 1%的采购奖金支持；支付方式为以现金方式发放。

d. 财务支持返利。该返利为采购金额的 0.1%，根据第三方公司普华永道全年检查经销商报表结果发放。每月对于经销商的报表给予“合格”或“不合格”的判定，全年拿到 10 次以上“合格”的，发放 0.1%的奖金。怀化宝利因拿到财务经理厂家认证，全年拿到 9 次以上“合格”就取得 0.1%的返利。支付方式为以现金方式发放或者抵减下期车辆采购金额；

e. 其他返利：2016 年市场合作基金旨在鼓励经销商积极开拓本地市场，最高可以获得新车销售额（按年度实际采购数量进行计算）0.3%的费用支持；市场合作基金按照年度实际采购数量进行计算及返款。支付方式为以现金方式发放或者抵减下期车辆采购金额；

2014 年

单位：人民币元

公司	期末暂估确认返利金额	期后冲回的金额	差异
德众汽车	970,237.61	970,237.61	-

公司	期末暂估确认返利金额	期后冲回的金额	差异
凯里佳成	47,516.81	47,516.81	-
怀化宝利	121,986.42	121,986.42	-
凯里德润	369,521.37	369,521.37	-
合计	1,509,262.21	1,509,262.21	-

2015 年

单位：人民币元

公司	期末暂估确认返利金额	期后冲回的金额	差异
德众汽车	686,663.22	686,663.22	-
凯里佳成	418,491.66	418,491.66	-
怀化宝利	5,791,190.26	5,791,190.26	-
凯里德润	808,815.38	808,815.38	-
合计	7,705,160.53	7,705,160.53	-

期末暂估确认返利的金额与期后冲回的金额不存在差异，公司根据期后实际收到的返利冲减营业成本，公司成本结转准确。

3、毛利率波动情况

(1) 报告期毛利率波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各种产品的毛利率水平如下：

收入类别	毛利率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6.51%	5.24%
整车销售	4.31%	3.47%
售后维修	32.38%	29.40%
其他业务收入	78.68%	100.00%
综合毛利率	6.73%	5.26%

报告期内，其他业务收入在收入总额中的占比分别为 0.31%、0.02%，对整体毛利率影响较小，故综合毛利率主要受到主营业务收入的影响。

① 整车销售

收入类别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整车销售	4.31%	3.47%

报告期内，公司整车销售毛利率分别为 3.47%、4.31%，呈现逐步上升的态

势。通过对 2014 年、2015 年取得的厂家返利金额进行对比分析可以发现，2015 年度毛利率较高，主要原因为 2015 年度公司取得返利较多。其中汽车厂商对怀化宝利进行建店返利 500.85 万元，对凯里佳成进行建店返利 337.82 万元，属于一次性返利并冲抵当期购车成本。扣除 2015 年所收建店返利的影响因素后，计算得出 2015 年公司整车销售的毛利率为 2.71%，稍低于 2014 年水平，主要由于汽车销售市场竞争加剧所致。

② 售后维修

报告期内，公司售后维修业务毛利率呈逐年上升趋势，具体如下：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售后服务	32.38%	29.40%

公司 2015 年售后维修业务的毛利率逐渐上升，主要是因为部分子公司基于 2014 年的经营情况，针对售后服务业务推出的优惠活动较多，拉低了 2014 年的售后服务毛利率，2015 年逐步恢复正常。例如凯里德润在 2014 年基于当时的宏观市场环境需要（凯里德润经销的日系本田轿车受 2014 年前后反日民族主义情绪影响较大），推出了工时费打折、赠送工时券以及配件等各种售后服务优惠活动，影响了当年的毛利率；2014 年怀化宝利开业期间为吸引客户，也推出了工时费打折以及赠送工时券等售后服务优惠活动。

(2) 同行业上市公司对比分析

同行业上市公司特力 A、亚夏汽车、庞大集团整车销售及售后业务与公司的主营业务基本相同，其可比期间的对应毛利率具体如下：

整车销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特力 A	1.74%	1.41%
亚夏汽车	2.21%	0.72%
庞大汽车	5.54%	4.95%
平均	3.16%	2.36%
公司	4.31%	3.47%

注：相关同行业上市公司数据为半年报数据

报告期内，公司整车销售的毛利率分别为 3.47%、4.31%，与行业、公司经营情况相符。

售后服务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售后服务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特力 A	26.49%	19.60%
亚夏汽车	29.66%	30.75%
庞大汽车	31.43%	33.73%
平均	29.19%	28.03%
公司	32.38%	29.40%

注：相关同行业上市公司数据为半年报数据

报告期内，公司售后服务毛利率分别为 29.40%、32.38%，与行业、公司经营情况相符。

（二）主要费用情况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销售费用（元）	11,736,099.97	6,870,427.09
管理费用（元）	14,331,808.05	8,449,252.32
财务费用（元）	6,465,715.51	3,115,824.27
期间费用总额(元)	32,533,623.53	18,435,503.68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2.05%	1.74%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2.50%	2.14%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1.13%	0.79%
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5.68%	4.67%

2014 年度、2015 年度公司期间费用总额分别为 18,435,503.68 元和 32,533,623.53 元，呈逐年上升趋势，主要系公司业务规模不断扩大所致；2014 年、2015 年期间费用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4.67% 和 5.68%，具体分析如下：

1、销售费用明细及变动分析

公司报告期内的销售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工资薪酬及其附加	6,034,936.53	3,537,457.77
广告促销费	4,333,917.54	2,145,428.25
培训会务及差旅费	407,686.51	332,231.22
出库及运输费	331,333.15	131,371.55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办公及能源费	276, 227. 03	364, 441. 42
其他	300, 573. 71	232, 537. 38
业务招待费	51, 425. 50	126, 959. 50
合计	11, 736, 099. 97	6, 870, 427. 09

报告期内，2014 年、2015 年公司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74%、2.05%，主要是广告促销以及销售人员的薪酬支出增加导致的。其中，2014 年 12 月宝利公司正式营业，相应的 2015 年费用增长较多。

2、管理费用明细及变动分析

公司报告期内的管理费用明细如下：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折旧摊销	6, 034, 525. 48	3, 798, 887. 52
工资薪酬及其附加	2, 916, 404. 17	1, 816, 026. 60
中介咨询费	1, 604, 113. 51	-
办公会务费	891, 757. 77	528, 652. 05
车辆使用费	793, 262. 08	833, 763. 50
差旅费	453, 003. 50	451, 001. 37
业务招待费	348, 501. 60	325, 967. 42
租赁费	384, 000. 00	360, 000. 00
劳动保护费	53, 177. 26	15, 549. 55
税费	557, 723. 02	194, 643. 53
修理费	22, 373. 72	11, 094. 90
员工培训费	58, 293. 26	34, 840. 00
低值易耗品	85, 531. 48	43, 655. 90
其他零星	129, 141. 20	35, 169. 98
合计	14, 331, 808. 05	8, 449, 252. 32

2015 年，公司管理费用比 2014 年增加 5, 882, 555. 73 元。主要是三点原因：第一，随着业务规模的增长以及宝利公司开业，公司职工薪酬及相应办公会务费、差旅费、业务招待费和车辆使用费出现增加；第二，为配合业务扩张，公司在报告期内大量购入土地使用权、房产及其他长期资产，导致公司的折旧摊销金额增长较快。第三，2015 年公司积极筹备新三板挂牌，支付的中介咨询费较多。**报**

告期内，公司无新开门店，因此不存在开办费。

3、财务费用明细及变动分析

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利息支出	6,064,200.10	2,357,445.09
减：利息收入	129,850.08	68,116.30
其他	531,365.49	826,495.48
合计	6,465,715.51	3,115,824.27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主要为利息支出，随着借款平均余额的逐年上升，公司财务费用也随着上升。

(三) 重大投资收益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投资收益情况。

(四) 非经常性损益

1、非经常性损益明细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5,454.38	-38,410.3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4,487,942.45	-1,641,095.5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8,759.99	-31,772.84
所得税影响额	13,326.40	-17,545.8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436,259.29	45,076.47
合计	4,091,662.37	-1,738,809.42

2、非经常性损益对经营成果的影响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元）	4,091,662.37	-1,738,809.42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元）	5,146,308.81	1,616,164.78
归属于母公司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054,646.44	3,354,974.20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的比重	79.51%	-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主要由收购子公司凯里德润、凯里佳成和怀化宝利形成，属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被并购企业自处于同一控制下的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对公司利润影响较大。

（五）主要资产情况

1、货币资金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200,228.16	895,559.07
银行存款	7,779,346.57	2,881,182.32
其他货币资金	6,036,480.99	5,971,503.84
合计	14,016,055.72	9,748,245.23

各报告期末，公司其他货币资金为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公司向银行申请开具无条件、不可撤销的信用证所存入的保证金以及履约保证金存款，具体如下：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元）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元）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500,000.00	555,821.13
信用证保证金	1,820,000.00	4,853,545.04
履约保证金	2,716,480.99	562,137.67
合计	6,036,480.99	5,971,503.84

2、应收账款

（1）账龄及期末余额变动分析

账龄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元）	比例	坏账准备（元）	净额（元）
1 年以内	2,113,220.59	100%	105,661.02	2,007,559.57
1-2 年	-	-	-	-
合计	2,113,220.59	100%	105,661.02	2,007,559.57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元)	比例	坏账准备(元)	净额(元)
1年以内	2,984,946.81	99.91%	149,247.34	2,835,699.47
1-2年	2,800.00	0.09%	280.00	2,520.00
合计	2,987,746.81	100.00%	149,527.34	2,838,219.47

公司所在行业属于零售业，客户大多为个人客户，一般在客户提车或维修服务完成时即能够足额收到相关销售款项，因此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较小。

(2) 报告期内，期末应收账款中无应收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所欠款项。

(3) 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2015年12月31日余额(元)	占期末余额比例	账龄
上海大众汽车有限公司	1,176,367.48	55.67%	1年以内
华晨宝马汽车有限公司	228,797.02	10.83%	1年以内
宝马中国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185,777.06	8.79%	1年以内
罗忠海	162,800.00	7.70%	1年以内
王吓娟	130,000.00	6.15%	1年以内
合计	1,883,741.56	89.14%	

单位名称	2014年12月31日余额(元)	占期末余额比例	账龄
上海大众汽车有限公司	948,517.39	31.75%	1年以内
谢耀童	300,000.00	10.04%	1年以内
詹珠	159,000.00	5.32%	1年以内
聂丽珍	144,000.00	4.82%	1年以内
宋培岗	129,000.00	4.32%	1年以内
合计	1,680,517.39	56.25%	

3、其他应收款

(1) 账龄及期末余额变动分析

账龄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元)	比例	坏账准备(元)	净额(元)
1年以内	11,868,986.36	89.53%	400,953.40	11,468,032.96
1-2年	824,800.00	6.23%	1,480.00	823,320.00
2-3年	60,000.00	0.45%	-	60,000.00
3-4年	502,000.00	3.79%	-	502,000.00
4-5年	500.00	0.00%	-	500.00
合计	13,256,286.36	100.00%	402,433.40	12,853,852.96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元)	比例	坏账准备(元)	净额(元)
1年以内	20,914,690.95	79.68%	564,657.91	20,350,033.04
1-2年	3,080,405.00	11.74%	520.00	3,079,885.00
2-3年	2,252,000.00	8.58%	-	2,252,000.00
3-4年	500.00	0.00%	-	500.00
合计	26,247,595.95	100.00%	565,177.91	25,682,418.04

(2)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本单位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所欠款项。

(3)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5年12月31日余额(元)	占期末余额比例	账龄
华晨宝马汽车有限公司	保证金、返利	3,664,446.67	27.64%	2年以内
宝马汽车金融(中国)有限公司	车款保证金	3,450,000.00	26.03%	1年以内
宝马中国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返利	2,726,743.59	20.57%	1年以内；
东风本田汽车有限公司	保证金、返利	1,308,815.38	9.87%	0-4年
上海上汽大众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返利	1,186,154.88	8.95%	1年以内
合计		12,336,160.52	93.06%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4年12月31日余额(元)	占期末余额比例	账龄
杨永连	关联方往来	5,809,550.00	22.13%	2年以内
北京英之杰天祥汽车技术	预付设备款	5,383,210.99	20.51%	1年以内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4年12月31日余额(元)	占期末余额比例	账龄
服务公司				
凯里建瑞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	3,015,205.00	11.49%	1-2年
华晨宝马汽车有限公司	保证金及返利	2,921,986.42	11.13%	1年以内
东风本田汽车有限公司	保证金及返利	2,619,521.37	9.98%	0-3年
合计		19,749,473.78	75.24%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15年12月31日余额(元)	2014年12月31日余额(元)
关联方往来	-	9,301,958.00
保证金、押金	4,923,500.79	5,669,279.75
厂家返利款	7,705,160.52	1,509,262.21
预付工程款、设备款	-	9,421,636.24
其他	627,625.05	345,459.75
合计	13,256,286.36	26,247,595.95

4、预付账款

(1) 账龄及期末余额变动分析

账龄	2015年12月31日余额(元)	2014年12月31日余额(元)
1年以内	16,701,797.36	5,794,389.11
1-2年	-	11,285.82
合计	16,701,797.36	5,805,674.93

(2) 报告期各期期末，预付账款中无预付持本单位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所欠款项。

(3) 报告期各期期末，预付账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5年12月31日余额(元)	占期末余额比例	账龄
上海上汽大众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购车款	6,818,335.13	40.82%	1年以内
华晨宝马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购车款	5,510,491.71	32.99%	1年以内
东风本田汽车有限公司	购车款	3,800,057.77	22.75%	1年以内
宝马中国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购车款	166,840.08	1.00%	1年以内
上海大众汽车有限公司广州增城分	购车款	230,338.40	1.38%	1年以内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5年12月31日余额(元)	占期末余额比例	账龄
公司				
合计		16,526,083.09	98.94%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4年12月31日余额(元)	占期末余额比例	账龄
上海上汽大众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购车款	4,820,725.74	83.03%	1年以内
宝马中国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购车款	496,850.00	8.56%	1年以内
华晨宝马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购车款	298,782.25	5.15%	1年以内
上海大众汽车有限公司广州增城分公司	购车款	89,784.12	1.55%	1年以内
北京皮尔布莱尼软件有限公司	货款	45,836.00	0.79%	1年以内
合计		5,751,978.11	99.08%	

报告期内，公司预付账款主要是预付上游厂家的购车款。

5、存货

公司主要从事品牌乘用车整车销售、售后服务及汽车装潢业务等其他后市场服务业务，是一个典型的以汽车4S店为主要商业模式的汽车经销集团。

(1) 存货结构及其变动分析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原材料	5,805,597.85	6.93%	4,529,421.66	6.47%
在途物资	5,922,768.10	7.06%	5,600,440.69	8.01%
库存商品	72,096,953.95	86.01%	59,838,193.19	85.52%
合计	83,825,319.90	100.00%	69,968,055.54	100.00%

公司存货主要为外购整车及零配件，公司不进行生产加工，采购整车入库按照库存商品核算管理。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呈增加趋势，主要由于公司收入快速增长而随之增长。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存货中零配件余额为580.56万元，占存货余额比例为6.93%，在途物资余额为592.23万元，占存货余额比例为7.06%，库存商品余额为7,209.70万元，占存货余额比例为86.01%。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构成占比较为稳定，未发生大幅波动。公司存货余额呈

逐年上升趋势，其主要原因是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以及 4S 店店面数量的增加，公司增大了各类存货的备货量。

(2) 存货减值情况

报告期末，公司以期后售价或最近售价为基础（如是整车销售，则还考虑整车销售同时产生的各类手续费收入、上牌服务费等增值服务收入）确定估计售价，按照销售费用占销售收入的比例计算估计的销售费用，并按照估计售价与成本的差额计算相关税费。在此基础上，以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的金额确定存货可变现净值。公司存货成本的确定考虑了供应商的返利。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正常，不存在大量积压的情形，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不存在减值的风险，因此公司未对存货计提减值准备。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3) 存货所有权受限情况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存货中有 67,873,836.96 库存商品所有权受到限制。其中：本公司用于上海汽车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债务抵押的整车价值为 25,376,862.28 元，取得银行借款人民币 25,376,862.28 元；本公司子公司-凯里经济开发区佳成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用于上海汽车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债务抵押的整车价值为 14,249,598.68 元，取得银行借款人民币 18,208,753.71 元；本公司子公司-怀化宝利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用于怀化宝利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债务抵押的整车价值为 28,247,376.00 元，取得银行借款人民币 28,247,376.00 元。

6、其他流动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的明细及余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余额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待认证进项税	12,384,057.98	12,016,766.99
合计	12,384,057.98	12,016,766.99

7、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构成及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固定资产原值	31,058,431.12	26,758,187.60	3,610,080.92	54,206,537.80
房屋及建筑物	14,318,604.74	13,918,774.28	—	28,237,379.02
机器设备	2,221,128.65	4,704,671.84	—	6,925,800.49
运输工具	9,012,759.23	7,563,054.49	3,610,080.92	12,965,732.80
其他办公设备	5,505,938.50	571,686.99	—	6,077,625.49
累计折旧	5,813,768.33	5,895,539.18	1,943,064.71	9,766,242.80
房屋及建筑物	659,211.18	1,341,275.48	—	2,000,486.66
机器设备	258,866.46	569,694.25	—	828,560.71
运输工具	3,047,914.37	2,543,203.17	1,943,064.71	3,648,052.83
其他办公设备	1,847,776.32	1,441,366.28	—	3,289,142.60
固定资产净值	25,244,662.79	—	—	44,440,295.00
房屋及建筑物	13,659,393.56	—	—	26,236,892.36
机器设备	1,962,262.19	—	—	6,097,239.78
运输工具	5,964,844.86	—	—	9,317,679.97
其他办公设备	3,658,162.18	—	—	2,788,482.89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固定资产原值	14,555,446.46	17,427,017.78	924,033.12	31,058,431.12
房屋建筑物	5,588,810.82	8,729,793.92	—	14,318,604.74
机器设备	1,100,274.19	1,120,854.46	—	2,221,128.65
运输工具	5,486,106.16	4,450,686.19	924,033.12	9,012,759.23
其他设备	2,380,255.29	3,125,683.21	—	5,505,938.50
累计折旧	2,322,290.19	3,906,254.25	414,776.11	5,813,768.33
房屋建筑物	—	659,211.18	—	659,211.18
机器设备	80,325.35	178,541.11	—	258,866.46
运输工具	1,239,818.01	2,222,872.47	414,776.11	3,047,914.37
其他设备	1,002,146.83	845,629.49	—	1,847,776.32
固定资产净值	12,233,156.27	—	—	25,244,662.79
房屋建筑物	5,588,810.82	—	—	13,659,393.56
机器设备	1,019,948.84	—	—	1,962,262.19
运输工具	4,246,288.15	—	—	5,964,844.86
其他设备	1,378,108.46	—	—	3,658,162.18

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余额较大，主要原因如下：从公司的经营模式

来看，公司要快速扩大业务规模必须铺设新的 4S 网点。公司 2015 年 6 月收购了凯里德润、凯里佳成和怀化宝利，其中怀化宝利为新建汽车 4S 店。2015 年 1 月，怀化宝利新建店面完成交付使用，在建工程转固金额为 1,391.88 万元，同时，新增专用维修设备 470.47 万元，新增试驾车辆 756.31 万元，共计新增固定资产 2,618.66 万元。

（2）固定资产减值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未发生减值迹象，尚未计提减值准备。

（3）固定资产抵押情况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固定资产中账面价值 13,525,997.71 元的房屋建筑物及无形资产中 17,893,961.77 元土地使用权受到限制，系本公司子公司——凯里经济开发区德润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以 3,687,725.30 元土地及 5,508,685.96 元房屋建筑物作为抵押取得银行借款 13,000,000.00 元；凯里经济开发区佳成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以 4,006,777.26 元土地及 8,017,311.75 元房屋建筑物作为抵押取得银行借款 16,000,000.00 元(2015 年 12 月已归还 1,000,000.00 元)；怀化宝利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以 10,199,459.21 元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取得银行借款 13,500,000.00(其中 9,000,000.00 元为长期借款)。

8、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构成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元）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元）
宝利 4S 店基建	-	5,295,428.67
合计	-	5,295,428.67

（2）在建工程减值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在建工程未发生减值迹象，尚未计提减值准备。

9、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构成及其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原值合计	19,120,149.83	-	-	19,120,149.83
其中：土地使用权	19,120,149.83	-	-	19,120,149.83
累计摊销合计	735,844.59	490,343.47	-	1,226,188.06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其中：土地使用权	735,844.59	490,343.47	—	1,226,188.06
账面净值合计	18,384,305.24	—	—	17,893,961.77
其中：土地使用权	18,384,305.24	—	—	17,893,961.77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原值合计	4,321,917.00	14,798,232.83	—	19,120,149.83
其中：土地使用权	4,321,917.00	14,798,232.83	—	19,120,149.83
累计摊销合计	99,043.93	636,800.66	—	735,844.59
其中：土地使用权	99,043.93	636,800.66	—	735,844.59
账面净值合计	4,222,873.07	—	—	18,384,305.24
其中：土地使用权	4,222,873.07	—	—	18,384,305.24

(2) 无形资产减值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形资产未发生减值迹象，尚未计提减值准备。

(3) 无形资产抵押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抵押情况详见“固定资产”。

10、长期待摊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明细及其变动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5年12月31日余额
装修费	232,435.15	—	127,781.11	104,654.04
广告宣传费	41,694.52	—	41,694.52	—
网站会员费	9,685.44	—	9,685.44	—
智能营销系统	—	—	—	—
合计	283,815.11	—	179,161.07	104,654.04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装修费	271,901.50	86,660.65	126,127.00	232,435.15
广告宣传费	—	61,444.48	19,749.96	41,694.52
网站会员费	—	38,741.76	29,056.32	9,685.44
合计	271,901.50	186,846.89	174,933.28	283,815.11

11、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元)	递延所得税资产(元)
资产减值准备	508,094.40	127,023.60
开办费摊销方法差异	1,180,151.04	295,037.76
合计	1,688,245.44	422,061.36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元)	递延所得税资产(元)
资产减值准备	714,705.25	178,676.32
开办费摊销方法差异	1,551,164.68	387,791.17
合计	2,265,869.93	566,467.49

12、主要资产减值准备计提依据与实际计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各期末的坏账准备余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计提原因及依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计提政策	105,661.02	149,527.34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计提政策	402,433.40	565,177.91
合计		508,094.42	714,705.25

各年度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计提原因及依据	2015年度	2014年度
坏账损失	坏账准备计提政策	-206,610.83	419,064.23
合计		-206,610.83	419,064.23

(六) 主要负债情况

1、短期借款

项目	贷款机构	2015年12月31日 余额(元)	2014年12月31日 余额(元)
抵押借款	汽车金融公司	71,454,891.99	51,881,918.39
	商业银行	42,500,000.00	23,000,000.00

项目	贷款机构	2015年12月31日 余额(元)	2014年12月31日 余额(元)
信用借款	宁波通商银行	378,100.00	
合计		114,332,991.99	74,881,918.39

报告期内，公司短期借款逐期增加，主要原因是公司业务规模扩大，公司资金需求量也持续扩大，为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向商业银行及汽车金融公司借入的款项增加。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存货中有67,873,836.96库存商品所有权受到限制。其中：本公司用于上海汽车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债务质押的整车价值为25,376,862.28元，取得银行借款人民币25,376,862.28元；本公司子公司-凯里经济开发区佳成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用于上海汽车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债务抵押的整车价值为14,249,598.68元，取得银行借款人民币18,208,753.71元；本公司子公司-怀化宝利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用于怀化宝利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债务抵押的整车价值为28,247,376.00元，取得银行借款人民币28,247,376.00元。

2014年2月14日，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怀化分行签订借款合同，借款金额10,000,000.00元，借款期限自2014年2月14日至2015年2月13日，借款利率为年利率8.7%，该借款由关联方怀化德鸿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怀化德瑞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以其自有土地使用权提供担保。

2015年4月21日，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怀化分行签订1年期借款合同，借款金额10,000,000.00元，借款期限自2015年4月21日至2016年4月20日，借款年利率7.49%，该借款由关联方怀化德鸿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怀化德瑞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以其自有土地使用权提供担保。

2015年7月2日，子公司怀化宝利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怀化市红星路支行签订借款合同，借款金额3,000,000.00元，借款期限自2015年7月2日至2016年7月1日，借款利率为基准贷款利率上浮40%，该借款由怀化宝利以其自有土地使用权提供担保。

2015年7月2日，子公司怀化宝利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怀化市红星路支行签订借款合同，借款金额1,500,000.00元，借款期限自2015年9月9日至2016年9月8日，借款利率为同业拆借贷款基准利率加200个基点，

该借款由怀化宝利以其自有土地使用权提供担保。

2014年6月13日，子公司凯里德润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凯里分行签订借款合同，借款金额13,000,000.00元，借款期限自2014年6月13日至2015年6月17日，借款利率为基准贷款利率上浮30%，该借款由凯里德润以其自有土地使用权和房产提供担保。

2015年3月2日，子公司凯里德润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凯里分行签订借款合同，借款金额13,000,000.00元，借款期限自2015年3月2日至2016年3月3日，借款利率为基准贷款利率上浮50%，该借款由凯里德润以其自有土地使用权和房产提供担保。

2014年12月31日，子公司凯里佳成与凯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四达支行签订借款合同，借款金额16,000,000.00元，借款期限自2014年12月31日至2015年12月31日，借款年利率8.40%，该借款由凯里佳成以其自有土地使用权和房产提供担保。

2015年12月31日，子公司凯里佳成与凯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四达支行签订借款合同，借款金额15,000,000.00元，借款期限自2015年12月31日至2016年11月30日，借款年利率8.40%，该借款由凯里佳成以其自有土地使用权和房产提供担保。

2、应付票据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票据为银行承兑汇票和信用证，具体如下：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余额(元)	2014年12月31日 余额(元)
银行承兑汇票	3,000,000.00	-
信用证	8,950,000.00	-
合计	11,950,000.00	-

公司应付票据是子公司怀化宝利为了向华晨宝马汽车有限公司支付采购整车的货款，向中国银行怀化分行申请开具银行承兑汇票，金额为300万元。出票日期为2015年7月10日，有效期6个月，目前已经偿还；公司的895万元信用证是子公司凯里德润在武汉农行开发区支行申请开立的，用于向东风本田汽车有限公司支付整车采购款。

3、应付账款

(1) 账龄及期末余额变动分析

账龄	2015年12月31日 余额(元)	2014年12月31日 余额(元)
1年以内	386,196.35	2,411,506.31
1年以上	1,972.00	-
合计	388,168.35	2,411,506.31

公司的应付账款主要为应付车厂供应商的整车及配件采购款。

(2) 报告期各期期末，应付账款中无应付持本单位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 报告期各期期末，应付账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5年12月31日 余额(元)	占期末余额 比例	账龄
上海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车款	246,407.00	63.48%	1年以内
怀化市丰信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售后	47,697.00	12.29%	1年以内
长沙瑞宝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货款	34,599.62	8.91%	1年以内
广西南宁桂煜商贸有限公司	配件款	25,800.00	6.65%	1年以内
温州宝诚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货款	16,943.32	4.36%	1年以内
合计		371,446.94	95.69%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4年12月31日 余额(元)	占期末余额 比例	账龄
东风本田汽车有限公司	货款	1,242,795.83	51.54%	1年以内
上海上汽大众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货款	1,021,397.79	42.36%	1年以内
火炬汽车(i连锁)服务	货款	61,028.28	2.53%	1年以内
上海大众汽车有限公司广州增城分公司	货款	42,766.48	1.77%	1年以内
长沙吉太化工贸易有限公司	货款	31,585.00	1.31%	1年以内
合计		2,399,573.38	99.51%	

4、其他应付款

(1) 账龄及期末余额变动分析

账龄	2015年12月31日 余额(元)	2014年12月31日 余额(元)
1年以内	10,030,341.85	33,855,028.51
1-2年	488,553.00	19,274,810.00

账龄	2015年12月31日 余额(元)	2014年12月31日 余额(元)
2-3年	1,926,262.00	-
3-4年	-	80,000.00
4-5年	80,000.00	-
5年以上	-	-
合计	12,525,156.85	53,209,838.51

(2)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付款中应付持本单位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的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余额(元)	2014年12月31日 余额(元)
段坤良	1,342,532.00	9,842,532.00

(3)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付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5年12月31日余 额(元)	占期末余额 比例	账龄
湖南德远商贸集团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	3,023,819.35	24.14%	1年以内
永通置业	应付土地款	2,814,062.00	22.47%	1-3年
段坤良	代付土地款	1,342,532.00	10.72%	1年以内
黎平县瑞丰汽车销售有限公司天柱分公司	保证金	500,000.00	3.99%	1年以内
镇远县岳军汽车摩托车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保证金	450,000.00	3.59%	2-3年
合计		8,130,413.35	64.91%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4年12月31日余 额(元)	占期末余额 比例	账龄
德远商贸	关联方借款	28,787,449.01	54.10%	2年以内
段坤良	关联方借款	9,842,532.00	18.50%	2年以内
湖南永通西部置业有限公司	土地款	4,314,062.00	8.11%	1年以内
杨晓刚	关联方借款	3,889,800.00	7.31%	2年以内
周斌	关联方借款	2,691,800.00	5.06%	1-2年
合计		49,525,643.01	93.08%	

5、预收账款

(1) 账龄及期末余额变动分析

账龄	2015年12月31日 余额(元)	2014年12月31日 余额(元)
1年以内	13,612,372.38	3,601,411.50
1年以上	-	585,643.00
合计	13,612,372.38	4,187,054.50

(2) 报告期各期末，预收账款中无预收持本单位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 报告期各期末，预收账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5年12月31日余额(元)	占期末余额比例	账龄
贵州省天柱县方源道路运输服务有限公司	购车款	1,000,000.00	7.35%	1年以内
张志林	购车款	649,101.00	4.77%	1年以内
宋正霞	购车款	486,000.00	3.57%	1年以内
龙小云	购车款	471,600.00	3.46%	1年以内
邓铁珍	购车款	440,000.00	3.23%	1年以内
合计		3,046,701.00	22.38%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4年12月31日余额(元)	占期末余额比例	账龄
吴胜敏	购车款	720,000.00	17.20%	1年以内
凯里市鑫凯达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购车款	199,800.00	4.77%	1-2年
吴光碧	购车款	190,000.00	4.54%	1年以内
凯里农村商业银行	购车款	147,900.00	3.53%	1年以内
王立兴	购车款	114,000.00	2.72%	1年以内
合计		1,371,700.00	32.76%	

6、长期借款

项目	贷款银行	2015年12月31日 余额(元)	2014年12月31日 余额(元)
抵押借款	中行怀化市红星路支行	6,704,918.09	8,475,409.85
合计		6,704,918.09	8,475,409.85

2014年9月17日，子公司怀化宝利与中国银行怀化市红星路支行签订长期借款合同，借款金额5,000,000.00元，借款期限自2014年9月16日至2019年9月15日，借款年利率为贷款基准利率上浮41%，该借款由怀化宝利以其自

有土地使用权提供担保。

2014年9月30日，子公司怀化宝利与中国银行怀化市红星路支行签订长期借款合同，借款金额4,000,000.00元，借款期限自2014年9月29日至2019年9月28日，借款年利率为贷款基准利率上浮41%，该借款由怀化宝利以其自有土地使用权提供担保。

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短期薪酬	829,082.20	11,835,477.78	11,692,258.04	972,301.94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637,216.35	637,216.35	—
合计	829,082.20	12,472,694.13	12,329,474.39	972,301.94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短期薪酬	770,093.60	7,512,096.17	7,453,107.57	829,082.20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111,493.80	111,493.80	—
合计	770,093.60	7,623,589.97	7,564,601.37	829,082.20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29,082.20	11,238,993.42	11,095,773.68	972,301.94
(2)职工福利费	—	343,500.14	343,500.14	—
(3)社会保险费	—	252,984.22	252,984.22	—
(4)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	—	—
合计	829,082.20	11,835,477.78	11,692,258.04	972,301.94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1)工资、奖金、	770,093.60	7,281,217.27	7,222,228.67	829,082.20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津贴和补贴				
(2)职工福利费	—	146,706.20	146,706.20	—
(3)社会保险费	—	84,172.70	84,172.70	—
(4)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	—	—
合计	770,093.60	7,512,096.17	7,453,107.57	829,082.20

8、应交税费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余额(元)	2014年12月31日 余额(元)
增值税	285,963.95	740,785.25
营业税	2,271.26	—
企业所得税	40,838.08	—
个人所得税	1,751.18	165.00
土地使用税	39,164.05	—
房产税	206,576.93	—
城市维护建设税	62,051.59	88,023.99
教育费附加	35,603.95	62,874.26
印花税	143,380.94	81,131.15
其他	11,572.24	—
合计	829,174.17	972,979.65

(七) 股东权益情况

1、实收资本（或股本）

股东名称	2015年12月31日 余额(元)	2014年12月31日 余额(元)
德远商贸	—	10,000,000.00
段坤良	29,400,000.00	—
张辉	1,750,000.00	—
骆自强	1,050,000.00	—
曾胜	1,050,000.00	—
易李播	1,050,000.00	—
郭伟林	700,000.00	—
合计	35,000,000.00	10,000,000.00

2、资本公积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资本溢价	21,192,823.72	—	18,190,000.00	3,002,823.72
其中：同一控制下合并差异	21,192,823.72	—	18,190,000.00	3,002,823.72
其他资本公积	—	904,053.33	—	904,053.33
合计	21,192,823.72	904,053.33	18,190,000.00	3,906,877.05

其他资本公积为公司股改基准日将未分配利润调整入资本公积。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资本溢价	15,427,515.66	5,765,308.06	—	21,192,823.72
其中：同一控制下合并差异	15,427,515.66	5,765,308.06	—	21,192,823.72
其他资本公积	—	—	—	—
合计	15,427,515.66	5,765,308.06	—	21,192,823.72

3、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余额(元)	2014年12月31日 余额(元)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4,338,011.74	-5,954,176.52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	—	—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4,338,011.74	-5,954,176.5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146,308.81	1,616,164.7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9,962.67	—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股改转入资本公积	904,053.33	—
期末未分配利润	-125,718.93	-4,338,011.74

(八) 现金流量表补充信息

1、其他与经营活动、投资活动、筹资活动相关的现金流

项目	2015年度(元)	2014年度(元)
----	-----------	-----------

项目	2015 年度（元）	2014 年度（元）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相关的现金流：	4,608,226.04	500,000.00
其中：二网保证金	4,589,999.21	500,000.00
其他	18,226.83	—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相关的现金流：	12,466,462.29	7,139,514.13
广告费	4,374,621.83	2,256,823.30
中介咨询费	1,604,113.51	—
办公费	1,768,797.38	1,611,898.44
汽车费	1,325,538.95	776,057.86
保证金	1,238,500.00	400,000.00
差旅费	862,345.01	1,216,029.75
手续费	532,618.51	341,284.08
业务招待费	399,927.10	177,420.70
租赁费	360,000.00	36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相关的现金流：	171,514,650.97	101,220,305.00
其中：关联方往来	171,514,650.97	101,220,305.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相关的现金流：	209,654,492.63	96,759,642.00
其中：关联方往来	209,654,492.63	96,759,642.00

2、现金流补充资料

项目	2015年度（元）	2014年度（元）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558,261.80	1,669,215.13
加：资产减值准备	-206,610.83	419,064.2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895,539.17	3,315,627.22
无形资产摊销	490,343.47	481,462.5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18,337.14	174,933.2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65,454.38	38,410.3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	—
财务费用	6,064,200.10	2,357,445.09
投资损失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144,406.13	-249,395.96

项目	2015年度（元）	2014年度（元）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	—
存货的减少	-13,857,264.36	-15,397,583.9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17,378,994.74	14,116,358.5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14,474,369.49	-11,866,436.76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226,031.23	-4,940,900.2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7,979,574.73	3,776,741.39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3,776,741.39	612,767.31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202,833.34	3,163,974.08

（九）报告期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1、偿债能力分析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1.20%	84.69%
流动比率（倍）	0.92	0.92
速动比率（倍）	0.37	0.41

报告期内，随着股东对公司的货币增资以及经营盈余的逐渐积累，公司资产负债率呈逐年下降趋势，公司偿债能力不断增强，财务风险随之逐渐降低。但报告期内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均处于较低水平，且呈逐年缓慢下降趋势，其主要原因是公司近年来的规模扩张主要依靠的是短期债务融资，从而拉低了流动比率；另外，2014年末、2015年末公司流动资产中存货占比分别为55.5%、59.12%，导致公司速动比率较低。

同行业新三板挂牌公司南菱汽车（830865）可比期间的对应数据如下：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	------------	-------------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79.79%	81.69%
流动比率(倍)	0.88	0.91
速动比率(倍)	0.36	0.44

对比可知，与同行业公众公司相比，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偿债能力各项指标均处于正常水平。

总之，公司总体偿债能力不断增强，但存在一定的短期偿债风险。

2、营运能力分析

项目	2015年度	2014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24.60	125.19
应收账款周转天数	1.63	2.92
存货周转率(次)	6.95	6.70
存货周转天数	52.52	54.48

公司所处行业为零售业，客户大多为个人客户，公司在客户提取车辆或者维修服务完成时一般均能足额收到相关销售款项，因此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水平较低，从而应收账款周转较快。

2014年、2015年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6.70次和6.95次，对应存货周转天数分别为52.52天和54.48天。2015年度存货周转速度较2014年保持平稳，没有大幅波动。

同行业新三板挂牌公司南菱汽车（830865）可比期间的对应数据如下：

项目	2015年度	2014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57.12	98.13
应收账款周转天数	6.30	3.72
存货周转率(次)	3.17	7.26
存货周转天数	113.56	50.28

注：2015年数据来自南菱汽车2015年半年度报告。

3、盈利能力分析

项目	2015年度	2014年度
净资产收益率	17.01%	7.97%
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	3.49%	16.54%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损益)		
每股收益	0.20	0.06

2014 年度、2015 年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7.97% 和 17.01%；扣除非经常性损益之后的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16.54% 和 3.49%；每股收益分别为 0.06 元/股和 0.2 元/股。虽然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相比 2014 年下降较多，但是考虑到非经常性损益的最主要部分乃是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体现的是相关子公司的盈利能力变强，而相关子公司在纳入合并范围后，其后的盈利也将完整计入公司利润之中。因此，总体而言，公司盈利能力呈现逐年增强趋势，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规模不断扩大，盈利水平随之上升所致。

4、获取现金能力分析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6,226,031.23	-4,940,900.2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0,648,598.37	-24,582,559.1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374,599.52	32,687,433.45

(1) 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逐步增加。2015 年较 2014 年增加 41,166,931.43 元，一方面由于 2015 年收取的二网保证金增加 4,089,999.21 元。另一方面因为公司业务规模的增长，使得“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变化量净增加 49,737,424.76 元。

(2) 投资活动

2014 年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24,582,559.17 元，现金流入为处置固定资产收到的现金 206,791.88 元，现金流出为购置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4,789,351.05 元。

2015 年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30,648,598.37 元，现金流入为处置固定资产收到的现金 1,601,561.83 元，现金流出为购置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060,160.20 元及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 18,190,000.00 元。

(3) 筹资活动

2014 年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32,687,433.45 元，现金流入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1,900,000.00 元以及关联方拆借收到的现金 101,220,305.00 元；现金流出为偿还借款本息合计 13,673,229.55 元及关联方拆借支付的现金 96,759,642.00 元。

2015 年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374,599.52 元，现金流入为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5,100,000.00 元、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3,500,000.00 元以及关联方拆借收到的现金 171,514,650.97 元；现金流出为偿还借款本息合计 31,834,757.86 元及关联方拆借支付的现金 209,654,492.63 元。

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往来、关联方交易

(一) 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段坤良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

2、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1) 实际控制人控股或者持股（含近一年内曾经控股或持股，近一年是指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下同）的企业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湖南德远商贸集团有限公司	段坤良曾控股的企业
怀化瑞恒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段坤良曾控股的企业
湖南信广投资有限公司	段坤良曾控股的企业
铜仁德恒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段坤良曾控股的企业

(2) 德远商贸控股或者持股（含近一年内曾经控股或持股）的企业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怀化德瑞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湖南德远商贸集团有限公司控股的企业
怀化宝众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湖南德远商贸集团有限公司控股的企业
铜仁德和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湖南德远商贸集团有限公司控股的企业
铜仁德佳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湖南德远商贸集团有限公司控股的企业
怀化德鸿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湖南德远商贸集团有限公司控股的企业

怀化德俊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湖南德远商贸集团有限公司控股的企业
贵州德坤投资有限公司	湖南德远商贸集团有限公司控股的企业
凯里经济开发区建瑞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湖南德远商贸集团有限公司控股的企业
怀化德荣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湖南德远商贸集团有限公司控股的企业
湖南洪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湖南德远商贸集团有限公司持股的企业
怀化经济开发区德信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湖南德远商贸集团有限公司持股的企业
凯里经济开发区德润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湖南德远商贸集团有限公司曾控股的企业
怀化德元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湖南德远商贸集团有限公司曾控股的企业
怀化凯成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湖南德远商贸集团有限公司曾控股的企业
怀化德润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湖南德远商贸集团有限公司曾控股的企业

(3) 其他关联方控股、持股或经营（含近一年以内控股、持股或经营）的企业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怀化德远园林有限责任公司	杨永连控股的企业
鹤城区万隆汽车装饰美容部	杜颖甦曾经营的个体工商户(已注销)
鹤城区万利汽车修理厂	骆自强曾经营的个体工商户(已注销)
凯里经济开发区德成汽车装饰品经营部	杜颖甦经营的个体工商户

(4) 公司及子公司股东、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周丽琴	公司高管
张辉	公司股东、董事
曾胜	公司股东、董事
易孝播	公司股东、董事、高管
郭伟林	公司股东、董事
骆自强	公司股东、公司监事长、怀化宝利监事
杨菊香	公司职工监事
刘春	思车网股东与监事
杜颖甦	凯里佳成股东与高管、凯里德润股东与监事

杨晓刚	凯里佳成股东、凯里德润股东
周斌	凯里佳成监事
姜瑞庆	思车网股东与高管、公司监事
杨永连	凯里德润高管、公司实际控制人妻子

(5) 公司及子公司原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含最近一年以内）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吴建升	凯里德润原股东
李延东	公司原股东
王卫林	公司原股东
高万平	公司原股东
钟广捌	公司原监事

(二) 关联交易

1、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关联方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的情形。

2、采购商品或接受劳务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关联方采购商品或接受劳务的情形。

3、关联方租赁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思车网租赁关联方湖南德远商贸集团有限公司的房产用于日常经营，具体如下：

出租人	承租人	2015 年度（元）	2014 年度（元）
湖南德远商贸集团有限公司	股份公司	360,000.00	360,000.00
湖南德远商贸集团有限公司	思车网	24,000	-
合计		384,000.00	360,000.00

2013 年 1 月 10 日，怀化德众有限公司和湖南德远商贸集团有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湖南德远商贸集团有限公司将位于湖天桥头狮子岩 1 栋，面积约 7800 平方米的房屋租赁给怀化德众有限公司作为 4S 店经营及办公所在地。年租金 60 万元。

2014 年，由于怀化德众有限公司为了控制费用预算，合理利用租赁房屋，将 2013 年利用效率较低的一半车间场地、仓库和展厅停止租用，并与湖南德远

商贸集团有限公司重新签订了房屋租赁合同，为期一年，租赁面积约 4690 平方米，年租金 36 万元。

2015 年 1 月 1 日，怀化德众有限公司和湖南德远商贸集团有限公司续签租赁协议，租赁期限到 2017 年 1 月 1 日，租赁面积约 4690 平方米，年租金 36 万元。

2015 年 6 月 14 日，思车网和湖南德远商贸集团有限公司签订租赁协议，租赁期限到 2016 年 6 月 14 日，租赁面积约 300 平方米，年租金 48,000 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思车网支付 24,000 元租金。

4、关联担保

公司作为被担保方，报告期内发生的担保明细如下：

借款单位	担保方	担保期限	抵押方	抵押资产	抵押期限	借款金额（元）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湖南德众汽车销售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段坤良、钟广捌、李延东	2014.2.14-2017.2.13	怀化德瑞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怀化德鸿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土地	2014.2.14-2016.2.13	10,000,000.00	是
湖南德众汽车销售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段坤良、钟广捌、李延东	2015.4.21-2018.4.20	怀化德瑞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怀化德鸿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土地	2014.2.14-2016.2.13	10,000,000.00	否
湖南德众汽车销售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湖南德远商贸集团有限公司、怀化德荣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怀化德元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怀化宝利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凯里经济开发区佳成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凯里经济开发区德润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段坤良、钟广捌、李延东、骆自强、曾胜、张辉、易孝播、郭伟林	依主合同约定	湖南德众汽车销售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全部生产设备、原材料、半成品、产品（包括但不限于汽车、汽车零配件、机器设备等）	2013.07.30-担保的债务全部得以清偿	25,376,862.28	否
怀化宝利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湖南德远商贸集团有限公司、段坤良、怀化德荣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怀化德俊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湖南德众汽车销售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4.8.14-2019.12.31	怀化宝利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土地	2014.8.14-2019.12.31	9,000,,000.00	否
怀化宝利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湖南德远商贸集团有限公司、段坤良、怀化德众汽车销售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4.8.14-2019.12.31	怀化宝利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土地	2014.8.14-2019.12.31	4,500,000.00	否
怀化宝利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湖南德远商贸集团有限公司、段坤良	2014.11.21-2017.11.21	怀化宝利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从厂家采购的汽车	2014.11.21-2015.11.21	0.00	是
怀化宝利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湖南德远商贸集团有限公司、段坤良、杨永连	2014.11.20-至债务完全清偿为止	无	无	无	378,100.00	否

怀化宝利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湖南德众汽车销售服务股份有限公司、段坤良	2015.11.23 -2018.11.23	怀化宝利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从厂家采购的汽车	2015.11.23 -2016.11.23	27,869,276.00	否
凯里经济开发区德润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德远商贸有限责任公司、杨晓刚、杜颖甦、周兆桤、谭晓琳	2014.6.13- 2017.6.17	凯里经济开发区德润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土地、房屋	2014.6.13- 2015.6.17	13,000,000.00	是
凯里经济开发区德润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段坤良、杨永连、杨晓刚、杜颖甦、周兆桤（杨晓刚妻子）、谭晓琳（杜颖甦妻子）	2015.3.4-2018.3.3	凯里经济开发区德润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土地、房屋	2015.3.4-2016.3.3	13,000,000.00	否
凯里经济开发区德润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杨永连、杨晓刚	2014.12.18-2024.12.17	无	无	无	8,950,000.00	否
凯里经济开发区佳成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段坤良、杨晓刚、杜颖甦	2015.12.31-2018.11.30	凯里经济开发区佳成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土地、房屋	2014.12.31-至诉讼时效届满为止	16,000,000.00	否
凯里经济开发区佳成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凯里经济开发区德润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德远商贸有限责任公司、怀化德荣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湖南德众汽车销售服务股份有限公司、怀化宝利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李延东、段坤良、杨晓刚、周斌、杜颖甦	依主合同约定	凯里经济开发区佳成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全部生产设备、原材料、半成品、产品（包括但不限于汽车、汽车零配件、机器设备等）	2013.09.06-担保的债务全部得以清偿	18,208,753.71	否

5、股权转让

(1) 2015年6月15日，怀化宝利作出股东会决议，同意德远商贸将其持有的怀化宝利全部出资转让给怀化德众。同日，德远商贸与怀化德众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怀化宝利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怀化德众	货币	1,000.00	100.00%
合计			1,000.00	100.00%

(2) 2015年6月14日，凯里佳成作出股东会决议，同意德远商贸将其持有的凯里佳成全部股权转让给怀化德众。同日，德远商贸与怀化德众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凯里佳成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怀化德众	货币	576.00	72.00%
2	杨晓刚	货币	192.00	24.00%
3	杜颖甦	货币	32.00	4.00%
合计			800.00	100.00%

(3) 2015年6月14日，凯里德润作出股东会决议，同意德远商贸将其持有的凯里德润全部股权转让给怀化德众。

2015年6月23日，德远商贸与怀化德众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凯里德润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怀化德众	货币	720.00	72.00%
2	杨晓刚	货币	240.00	24.00%
3	杜颖甦	货币	40.00	4.00%
合计			1000.00	100.00%

(4) 2015年8月8日，德远商贸召开股东会，同意段坤良将持有的德远商贸的股权进行股权转让。

2015年8月12日，段坤良与王卫林、李延东、高万平分别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书》。本次转让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万元)	转让价格(万元)
1	段坤良	李延东	3,748.00	2,904.00
		王卫林	1,508.00	1,168.00

		高万平	1,508.00	1,168.00
--	--	-----	----------	----------

本次股份转让后，德远商贸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高万平	1,920.00	24.00%
2	王卫林	1,920.00	24.00%
3	李延东	4,160.00	52.00%
	合计	8,000.00	100.00%

(5) 2015年7月28日，怀化瑞恒召开股东会，同意所有股东（高万平、段坤良、曾胜、王卫林、李延东、张辉、骆自强）将持有的全部股权转让给湖南德远商贸集团有限公司。2015年7月21日，转让各方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本次转让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万元)	转让价格(万元)
1	高万平	德远商贸	15.00	15.00
2	段坤良		246.00	246.00
3	曾胜		3.00	3.00
4	王卫林		15.00	15.00
5	李延东		15.00	15.00
6	张辉		3.00	3.00
7	骆自强		3.00	3.00

本次股权转让后，怀化瑞恒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德远商贸	300.00	100.00%
	合计	300.00	100.00%

(三) 关联方往来

往来科目	往来对象	2015年12月31日 余额(元)	2014年12月31日 余额(元)
其他应收款	贵州德坤投资有限公司	-	477,203.00
	凯里建瑞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	3,015,205.00
	杨永连	-	5,809,550.00
	怀化德瑞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	-
	怀化德荣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	-

往来科目	往来对象	2015年12月31日 余额(元)	2014年12月31日 余额(元)
合计		-	9,301,958.00
占期末余额比例		-	35.44%

往来科目	往来对象	2015年12月31日 余额(元)	2014年12月31日 余额(元)
其他应付款	周斌	-	9,301,958.00
	杨晓刚	-	9,301,958.00
	德远商贸	3,023,819.35	28,787,449.01
	杜颖甦	-	9,301,958.00
	段坤良	1,342,532.00	9,842,532.00
	凯里建瑞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45,380.00	-
合计		4,411,731.35	46,019,981.01
占期末余额比例		35.22%	86.49%

(四)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公允性、履行的程序、未来持续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租赁房产作为公司的4S店店面和办公用地，具有必要性；租赁价格与市场价格接近，交易基本公允；公司目前没有自建4S店面的计划，因此预计该关联方租赁未来仍将持续；交易金额较小，未对公司日常经营造成影响。

公司为重资产企业，对流动资金的需求量大，而公司注册资本相对较小，因此报告期内公司频繁地向关联方拆借资金用于缓解公司流动资金不足的情形，公司的部分银行借款也是有关联方提供无偿担保，行为具有必要性。截至2016年3月底，与关联方之间的应收、应付往来均清理完毕。相关关联方担保未履行完毕，因此预计未来仍将继续。

上述关联方担保和资金往来未收取相应的费用，定价不公允。公司对关联方担保以及应收或应付的费用进行了测算。根据《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发展改革委等部门关于加强中小企业信用担保体系建设意见的通知》（国办发[2006]90号）中“（七）为促进担保机构的可持续发展，对主要从事中小企业贷款担保的担保机构，担保费率实行与其运营风险成本挂钩的办法。基准担保费率可按银行同期贷款利率的50%执行，具体担保费率可依项目风险程度在基准费率基础上上下浮动30%-50%，也可经担保机构监管部门同意后由担保双方自主商定”的规定，考虑

到担保风险较小，公司分别以中国人民银行在 2012 年 7 月 6 日和 2015 年 3 月 1 日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基准利率 6.15%、5.75% 为基础，考虑折半并下浮 30% 作为本次测算 2014 年、2015 年的担保费率，来计量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结果如下：

①关联方担保

单位：人民币元

年份	担保金额	担保费率	担保费	利润总额	占比
2014 年	63,257,807.77	0.9225%	583,553.28	1,419,819.17	41.10%
2015 年	87,189,147.46	0.8625%	752,006.40	6,027,925.28	12.48%
合计	150,446,955.23		1,335,559.67	7,447,744.45	17.93%

通过测算得知，如果关联方对公司的担保收取担保费，将会使 2014 年公司利润总额减少 583,553.28 元，占比 41.10%；将会使 2015 年公司利润总额减少 752,006.40 元，占比 12.48%，两年合计占比 17.93%。可以发现，随着公司盈利能力的增强，担保费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逐渐降低。

②关联方资金拆借

通过对报告期内公司的关联方资金往来进行清理，并将发生的往来明细按照时间权重计算加权平均拆借净额，结果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拆入	拆入净额	拆借利率	应计利息	利润总额	占比
2014 年	35,897,826.51	6.00%	2,153,869.59	1,419,819.17	151.70%
2015 年	8,987,256.47	5.35%	480,818.22	6,027,925.28	7.98%

通过计算结果可以看出，报告期内公司的资金往来主要为拆入。以中国人民银行 2012 年 7 月 6 日和 2015 年 3 月 1 日公布的 6 个月期贷款基准利率 6%、5.35% 为基础，测算出 2014 年和 2015 年拆入资金应计利息分别为 2,153,869.59 和 480,818.22 元，分别占当期利润总额绝对值的 151.70% 和 7.98%。2014 年对公司利润总额的影响较大，一方面由于公司当时处于业务扩张期，资金需求量大，但盈利能力尚未增强，导致占比较高，对经营成果影响较大。2015 年，公司对关联资金往来的行为进行了规范与清理，同时随着盈利能力的大幅提高，应计利息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大幅降低。

上述关联租赁、关联方担保及资金往来均发生在有限公司阶段，未履行必要的审批程序。

（五）公司规范关联交易的制度安排

公司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建立了规范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均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运作。为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开、公平、公正，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制定了《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明确了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和决策程序，主要内容如下：

1、关联交易决策制度

（1）《公司章程》规定

“第 36 条 公司下列对外担保行为，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五）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

第 74 条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可以参加涉及自己的关联交易的审议，并就该关联交易是否公平、合法以及产生的原因向股东大会作出解释和说明，但该关联股东不得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第 110 条 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 3 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规定

“第 8 条 公司应采取有效措施防止关联人以垄断采购和销售业务渠道等方式干预公司的经营，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关联交易的价格或收费原则应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公司应对关联交易的定价依据予以充分披露。

第 13 条 如果在实际执行中预计关联交易金额超过本年度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的，公司应当就超出金额所涉及事项依据公司章程提交董事会审议。如果在实际执行中预计关联交易金额超过本年度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的，公司应当就超出金额所涉及事项依据公司章程提交董事会审议。”

2、关联交易回避制度

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规定：

“第 19 条 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会议由过半数的非关联董事出席即可举行，会议所做决议须经非关联董事过半数通过。

第 20 条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表决权股份总数；股东大会决议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明确表示回避的，由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股东对有关关联交易事项进行审议表决，表决结果与股东大会通过的其他决议具有同样法律效力。”

八、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公司无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九、报告期资产评估情况

因本次挂牌需要，公司聘请了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作为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的资产评估事务所，出具了银信评报字[2015]沪第 1028 号《评估报告》，有限公司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经评估的净资产为 3,820.32 万元。

十、报告期股利分配政策、利润分配情况以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一）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

- 1、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 2、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 3、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 4、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

分配。

5、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6、公司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二) 实际利润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进行利润分配。

(三) 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后，公司股利分配政策沿用《公司章程》中规定的股利分配制度。

十一、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基本情况

(一) 凯里经济开发区德润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凯里经济开发区德润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注册号	522620000009134
住所	凯里经济开发区开元大道与第二工业园区大道交汇处
法定代表人	杨永连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股权结构	公司持股 72.00%、杨晓刚持股 24.00%、杜颖甦持股 4.00%
成立日期	2012 年 6 月 8 日
经营范围	汽车销售、汽车零配件、汽车装饰品、金属材料、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润滑油销售、汽车租赁服务、汽车装饰美容服务，二手车交易服务
主营业务	汽车销售、汽车零配件销售

2、简要历史沿革

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概况”之“五、重大资产重组情况”之“（三）收购凯里德润股权”。

3、主要财务数据

项目	2015 年度金额（元）	2014 年度金额（元）
营业收入	97,922,114.92	45,505,861.28
净利润	335,821.90	557,092.03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元）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元）
资产总额	36,729,187.91	33,550,889.92

负债总额	27,842,893.19	25,000,417.10
净资产	8,886,294.72	8,550,472.82

(二) 凯里经济开发区佳成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凯里经济开发区佳成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注册号	522620000010001
住所	凯里经济开发区开元大道（经纬汽车城）
法定代表人	杜颖甦
注册资本	800 万元
股权结构	公司持股 72.00%、杨晓刚持股 24.00%、杜颖甦持股 4.00%
成立日期	2012 年 7 月 17 日
经营范围	汽车销售、汽车零配件、汽车装饰品、金属材料、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润滑油销售、汽车租赁服务、汽车装饰美容服务，二手车交易服务
主营业务	汽车销售、汽车零配件销售

2、简要历史沿革

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概况”之“五、重大资产重组情况”之“（二）收购凯里佳成股权”。

3、主要财务数据

项目	2015 年度金额（元）	2014 年度金额（元）
营业收入	120,279,870.27	121,928,728.76
净利润	1,161,739.01	-403,604.66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元）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元）
资产总额	47,049,530.13	51,919,912.83
负债总额	40,111,627.82	46,143,749.53
净资产	6,937,902.31	5,776,163.30

(三) 怀化宝利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怀化宝利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注册号	431200000053663
住所	怀化市鹤城区怀南路 18 号

企业名称	怀化宝利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段坤良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股权结构	公司全资子公司
成立日期	2013 年 11 月 1 日
经营范围	华晨宝马、进口 BMW(宝马) 品牌汽车、汽车零配件、汽车装饰品、润滑油及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的销售；信息咨询(不含金融、证券、期货)；汽车装饰美容(不含洗车)；汽车租赁；二手车销售；代办汽车上牌、上户手续。
主营业务	华晨宝马、进口 BMW(宝马) 品牌汽车、汽车零配件、汽车装饰品的销售

2、简要历史沿革

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概况”之“五、重大资产重组情况”之“（二）收购怀化宝利股权”。

3、主要财务数据

项目	2015 年度金额(元)	2014 年度金额(元)
营业收入	167,532,308.62	1,099,870.79
净利润	1,274,517.27	-1,794,582.93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元)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元)
资产总额	77,280,978.33	37,423,981.41
负债总额	57,810,682.95	29,228,203.30
净资产	19,470,295.38	8,195,778.11

（四）湖南思车网二手车交易平台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湖南思车网二手车交易平台有限公司
注册号	431200000070203
住所	湖南省怀化市鹤城区怀黔路狮子岩 1 栋
法定代表人	姜瑞庆
注册资本	500 万元
股权结构	公司持股 90.00%、姜瑞庆和刘春各持股 5.00%
成立日期	2015 年 6 月 18 日
经营范围	二手车收购及销售；二手车网上交易服务；二手汽车评估；汽车信息技术咨询及远程服务；汽车零配件及装饰品、金属材料、润滑油、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的销售；汽车装饰及美容；代办车辆上牌上户、年检服务；汽车租赁；互联网信息服务

主营业务	二手车收购及销售；二手车网上交易服务；二手汽车评估
------	---------------------------

2、主要财务数据

项目	2015 年度金额（元）	2014 年度金额（元）
营业收入	131,388.34	-
净利润	-73,640.57	-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元）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元）
资产总额	970,945.92	-
负债总额	44,586.49	-
净资产	926,359.43	-

十二、经营发展目标及风险因素

（一）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

公司计划不断拓展业务，在立足大湘西与黔东南市场的同时，逐步成为全国性的汽车经销集团，并试图进入二手车交易服务等全新的业务领域，最终占据国内行业领先位置。

（二）具体业务计划

1、以 4S 店为核心，继续发展汽车销售与后市场服务业务

公司将立足于现有市场（即“立足大湘西及黔东南”），进一步完善品牌布局及产品结构，以怀化市为中心将汽车销售服务延伸到周边各个区、县城市，形成集销售、维修保养、零配件供应、信息反馈、汽车保险、金融、二手车交易为一体的综合连锁服务体系，力争在当地汽车市场形成区域性主导地位、降低公司服务半径的边际成本，以不断提升公司的综合盈利水平。

同时，公司还计划在现有市场以外不断开拓市场，逐步使公司发展为全国性的汽车经销集团，以降低公司对单一区域市场的依赖、从而降低经营的区域性风险。公司短期内的市场拓展计划如下图所示：



公司计划，在怀化市以外的汽车 4S 店主要通过与当地知名经销商合作的方式设立，这一模式能够充分利用当地知名经销商在本地的区域性优势和庞大的客户资源，有利于公司快速开拓市场、降低经营风险。

2、进入二手车交易服务市场

我国的二手车市场具有较大的发展潜力。据中国汽车网报道，在发达国家成熟汽车市场中，二手车业务大约占到汽车消费总量的 70%，美国、德国、瑞士和日本的二手车销量分别是新车销量的 3.5 倍、2 倍、2 倍和 1.4 倍；而在中国，在 2014 年创造了超过 2200 万辆的新车产销记录的同时，二手车交易规模只有 800 万辆左右，与成熟市场相比仍有很大差距。因此，业内专家预测，短期内中国二手车市场的年增长率将维持在 28%以上，这是一个潜力巨大的市场。

由于二手车交易市场前景诱人，且目前经营二手车的准入门槛较低，许多商家纷纷进入二手车交易市场领域，这导致我国二手车交易市场没有形成规模化、规范化、集约化的经营格局，市场竞争较为混乱无序，损害消费者权益的案例屡见不鲜。在这样的背景下，公司计划成立二手车交易平台思车网，争取面向全国建立一个规范有序、以客户为导向的 O2O 模式二手车交易服务平台。

思车网二手车交易平台有限公司是线上与线下相结合 O2O 模式的二手车交易服务平台，通过三网一平台（三网包括 PC 互联网网站、微信官网及手机版网站，一平台为手机 APP 平台）的线上信息服务体系与线下实体全国连锁实体服务店有机结合来进行经营。其中，线上信息服务体系主要为单体用户及二手车商免费提

供二手车发布及求购信息，并免费提供二手车线上具有权威性的评估服务。用户可通过 PC 或移动 APP 实现在线预约，在全国各地任何一家直营店或加盟店享受到高质量的售后服务。公司还计划与各大保险公司合作，建立全国性的机动车线上保险出单、保险咨询、保险理赔、在线支付等服务，同时提供二手车分期、按揭、金融担保、金融租赁、二手车置换、二手车拍卖等咨询服务。线下实体全国连锁实体服务店主要负责二手车整车销售、售后服务、零部件供应、信息反馈、装饰美容、金融服务、机动车保险、事故查勘、理赔、二手车租赁、二手车精准评估、二手车置换、二手车拍卖等工作，是一站式全国连锁实体服务店。

3、资本市场融资

公司计划拓宽融资渠道，争取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同时关注各类机构投资者，根据公司需要适时引入资本，以支持公司的上述发展计划。

（三）可能对公司业绩和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

1、宏观经济波动的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对汽车整车制造业的依赖程度较高，而汽车整车制造业属于与宏观经济波动密切相关的行业。在我国，汽车通常属于非必需消费品，收入弹性较大，一旦我国宏观经济出现波动、人均可支配收入下降，汽车整车制造业的市场需求可能受到一定程度的冲击、汽车产销量可能出现下滑，这对公司所处行业的发展将产生负面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密切关注宏观经济的变化趋势，以提前调整公司发展战略、适应宏观经济波动的冲击。

2、品牌授权的风险

目前，我国汽车经销企业的经营模式是以与汽车厂商签订的品牌授权许可协议为基础、进行的非独占许可经营。通常情况下，品牌授权许可协议由汽车厂商提供格式条款，其中会对汽车经销商的经营规模、人员配备、技术配备、技术服务、服务质量等作出具体要求，如在协议执行过程中，汽车经销商的 4S 店不能满足协议约定的前述条件，汽车厂商有权利终止与经销商的合作，撤销品牌授权许可。在此合作关系中，品牌经销商、尤其是规模较小的经销商，通常处于弱势地位，一旦失去品牌授权许可，其经营将受到较大冲击。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共经营四家汽车 4S 店，其中两家经销上海大众汽车、一家经销进口宝马及华晨宝马汽车、一家经销东风本田汽车，整车和零配件的供

应商主要为上海上汽大众汽车销售有限公司、宝马（中国）汽车贸易有限公司、华晨宝马汽车有限公司及东风本田汽车有限公司。由于汽车经销行业竞争日渐激烈，如果公司经营业绩出现下滑，不能满足汽车厂商考核标准，公司将面临不能持续取得授权经营的风险，进而影响公司业务开展。

应对措施：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品牌布局及产品结构，以怀化市为中心将汽车销售服务延伸到周边各个区、县城市，形成集销售、维修保养、零配件供应、信息反馈、金融、二手车交易为一体的综合连锁服务体系，力争在当地汽车市场形成区域性主导地位、降低公司服务半径的边际成本，以不断提升公司的综合盈利水平。在此基础上，公司的经营业绩有望不断提升，这有助于提升公司在与汽车厂商合作中的地位。同时，随着与公司合作的汽车厂商趋于多元化，公司也将降低对单一汽车厂商的依赖程度、从而降低失去品牌授权的风险。

3、行业竞争加剧的风险

汽车经销企业与汽车厂商签订的品牌授权许可为非独占授权。随着汽车行业的发展，越来越多实力雄厚的投资者开始进入汽车经销与汽车后市场服务市场。2014年10月，国家工商总局发出《关于停止实施汽车总经销商和汽车品牌授权经销商备案工作的公告》，自2014年10月1日起，停止实施汽车总经销商和汽车品牌授权经销商备案工作；从事汽车品牌销售的汽车经销商（含总经销商），按照工商登记管理相关规定办理，其营业执照经营范围统一登记为“汽车销售”。该方案放开了汽车单品牌的限制，打破了行业垄断格局，使得行业市场竞争日趋激烈。而由于行业内企业所提供的服务较为趋同，激烈的市场竞争很可能转变为价格竞争，这可能压缩行业的整体利润空间，从而给公司经营带来了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进一步完善品牌布局及产品结构，以怀化市为中心将汽车销售服务延伸到周边各个区、县城市，形成集销售、维修保养、零配件供应、信息反馈、金融、二手车交易为一体的综合连锁服务体系，力争在当地汽车市场形成区域性主导地位、降低公司服务半径的边际成本，以不断提升公司的综合盈利水平、帮助公司在日益激烈的市场竞争中脱颖而出。

4、流动性不足的风险

汽车经销商日常经营对现金流要求较高，企业整车采购一般需先付款后提车。因此，如果公司无法有效管理自身的现金流、出现流动性不足等情况，其正常运营将受到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通过资本市场融资等方式，提升自身资金实力，同时注重现金流管理，以降低流动性不足的风险。

5、市场区域过于集中的风险

公司目前的销售区域主要集中在湖南省和贵州省，其中又以怀化市、凯里市及周边的湘西、黔东南地区为主，市场较为集中。在我国汽车销售服务业参与者众多、市场集中度较低、竞争优势主要体现在销售渠道与服务质量的背景下，我国汽车销售服务业竞争区域性较为明显，因此下游市场区域较为集中是行业内较为普遍的现象。但市场区域较为集中仍然可能使公司经营更易受到当地汽车市场与社会经济波动的影响，从而给公司经营带来了更大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计划在现有市场以外不断开拓市场，逐步使公司发展为全国性的汽车经销集团，以降低公司对单一区域市场的依赖、从而降低经营的区域性风险。

6、规模较小、发展资金不足的风险

汽车经销行业属于资金密集型行业，随着公司经销网络的快速扩张以及采购、销售规模的增大，公司所需资金也将进一步增加。同时，公司自有资金相对较少，主要依靠债务融资来满足公司的资金需求，而目前公司各项债务融资余额已接近上限。因此，发展资金不足将可能成为限制公司规模扩张的重要因素。同时，与国内大中型汽车经销集团相比，公司在规模上还有所欠缺，需要进一步扩大经营规模。

应对措施：公司计划拓宽融资渠道，争取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同时关注各类机构投资者，根据公司需要适时引入资本，以提升公司资金实力、扩大公司经营规模。

7、偿债风险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汽车整车及配件销售、汽车维修。汽车经销行业属于资金密集型行业。公司预付账款及存货的资金占用额较高，随着公司经销网络的快速扩张，采购、销售规模的增大，公司所需资金也将进一步增加。

目前公司融资渠道比较单一，主要依靠银行借款及股东借款，导致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偏高。截至 2015 年 12 月末，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 51.20%（母公司口径）。由于负债主要为流动性负债，且存货规模较大，公司截至 2015 年 12 月末的流动比率为 0.92、速动比率为 0.37，存在一定的短期偿债风险。

如果未来公司不能继续通过银行或其他渠道获得经营所需资金，公司业务的发展将在一定程度上受到影响。此外，公司的银行借款大多采用资产抵押或质押的方式取得，截至 2015 年 12 月末，公司所有权受限资产的具体情况如下：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类别	金额（元）	受限原因
固定资产	13,525,997.71	抵押
无形资产	17,893,961.77	抵押
货币资金	6,036,480.99	保证金
存货	67,873,836.96	抵押
合计	105,330,277.43	

若公司发生资金周转困难，不能按期偿还银行借款，公司用于抵押的资产可能存在被执行强制措施的风险，从而给公司的日常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未来将通过增资、引入外部投资者来补充公司权益资金，降低负债水平。同时，公司将加大促销力度，扩大销售规模，形成规模优势，以此来提供公司的盈利能力。

8、公司治理风险

公司在 2015 年 9 月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由于股份有限公司和有限责任公司在公司治理上存在较大的不同，特别是在公司现有规模较小的情况下，新的制度对公司治理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而公司在相关制度的执行中尚需理解、熟悉，公司治理存在风险。

应对措施：建立规范的公司治理结构，完善三会议事规则。建立涵盖公司各个业务流程的制度文件，以此来约束和规范公司的日常经营。加强内控部门的制约能力，有效行使其职责。

9、业务扩展风险

自成立以来，公司始终立足大湘西及黔东南进行销售网络的布局，并逐步增加经销品牌的数量，提高经营管理水平，实现了各项业务的较快发展。截至目前，公司在湖南怀化、贵州凯里等地区拥有 4 家品牌 4S 店，已经建立了覆盖湘西周边区域的汽车销售与服务网络。通过较为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公司能够为消费者提供优质高效的汽车维修保养及其他增值服务。遍布大湘西区域的销售、服务网点布局，使得公司能够最大程度的赢得客户、服务客户，实现业务增长。2014 年至今，除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凯里德润、凯里佳成

与怀化宝利的控制权外（凯里德润、凯里佳成与怀化宝利的工商设立时间均在2014年之前），公司实质上无新开4S店。

近年来，随着汽车后服务市场的快速发展，二手车等业务的市场规模迅速扩大。目前，公司已通过思车网开始布局二手车市场等非4S店业务版块。公司计划通过子公司思车网提供二手车交易的相关服务。思车网是采取线上与线下相结合O2O模式的二手车交易服务平台。思车网预计将通过“三网一平台”（“三网”指PC互联网网站、微信官网、手机版网站，“一平台”为手机APP平台）构建线上信息服务体系与线下全国连锁实体服务店相结合的经营模式。由于新开展的业务属于市场开拓阶段，短期内较难实现盈利，从而可能影响公司整体的盈利水平。

此外，随着公司业务类型的增加，对公司现有的管理能力、组织架构和业务流程控制等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如果未来公司的管理能力不能与经营业务相适应，将可能产生经营成本上升、盈利水平下降的风险。

应对措施：针对公司可能出现的管理能力无法匹配业务扩张的风险，公司将采取如下两点措施：（1）加强对现有管理层与员工的培训力度，提升管理层与员工的专业能力与管理水平；（2）完善公司的管理体制与薪酬激励体制，从外部吸引优秀人才加盟。

10、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占比过高风险

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对经营成果的影响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5年度	2014年度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元）	4,091,662.37	-1,738,809.42
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元）	5,146,308.81	1,616,164.78
归属于母公司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054,646.44	3,354,974.20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的比重	79.51%	-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对公司的经营成果影响较大。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主要由收购子公司凯里德润、凯里佳成和怀化宝利形成，属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被并购企业自处于同一控制下的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对公司利润影响较大。

应对措施：考虑到非经常性损益的最主要部分乃是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

成，体现的是相关子公司的盈利能力变强，而相关子公司在纳入合并范围后，其后的盈利也将完整计入公司利润之中。因此，总体而言，公司盈利能力呈现逐年增强趋势，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规模不断扩大，盈利水平随之上升所致。

第五节 有关声明

一、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签名及公司盖章

全体董事：

段坤良 易李播

段坤良 易李播

郭伟林

郭伟林

曾胜 张辉

曾胜 张辉

全体监事：

骆自强

骆自强

杨菊香

杨菊香

姜瑞庆

姜瑞庆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段坤良

段坤良

周丽琴

周丽琴

易李播

易李播



湖南德众汽车销售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5月17日

二、主办券商声明

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小组成员：

陈文新
陈文新

夏俊杰
夏俊杰

田世成
田世成

项目负责人：

游振华
游振华

法定代表人：

李刚

李刚



三、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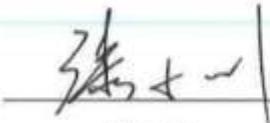
负责人



张利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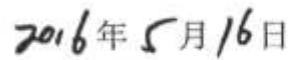
经办律师



漆小川



熊洁



四、审计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张宇


胡燕华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朱建弟






五、资产评估师事务所声明

本公司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



李廷强



黄迅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梅惠民



第六节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